

## 后汉书志第十九

### 郡国一 河南河内河东

#### 弘农京兆冯翊扶风右司隶

汉书地理志记天下郡县本末，及山川奇异，风俗所由，至矣。今但录中兴以来郡县改异，及春秋、三史会同征伐地名，以为郡国志。凡前志有县名，今所不载者，皆世祖所并省也。前无今有者，后所置也。凡县名先书者，郡所治也。

注 臣昭案：志犹有遗阙，今觴书所载，不可悉记。其春秋土地，通儒所据而未备者，皆先列焉。

注 本志唯郡县名为大书，其山川地名悉为细注，今进为大字。新注证发，臣刘昭采集。

注 帝王世记曰：“自天地设辟，未有经界之制。三皇尚矣。诸子称神农之王天下也，地东西九万里，南北八十五万里。及黄帝受命，始作舟车，以济不通。乃推分星次，以定律度。自斗十一度至婺女七度，一名须女，曰星纪之次，于辰在丑，谓之赤奋若，于律为黄钟，斗建在子，今吴、越分野。自婺女八度至危十六度，曰玄枵之次，一名天鼃，于辰在子，谓之困敦，于律为大吕，斗建在丑，今齐分野。自危十七度至奎四度，曰豕韦之次，一名媯訾，于辰在亥，谓之大渊献，于律

为太簇，斗建在寅，今卫分野。自奎五度至胃六度，曰降娄之次，于辰在戌，谓之阍茂，于律为夹钟。斗建在卯，今鲁分野。自胃七度至毕十一度，曰大梁之次，于辰在酉，谓之作噩，于律为姑洗，斗建在辰，今赵分野。自毕十二度至东井十五度，曰实沉之次，于辰在申，谓之涿滩，于律为中吕，斗建在巳，今晋、魏分野。自井十六度至柳八度，曰鹑首之次，于辰在未，谓之昭洽，于律为蕤宾，斗建在午，今秦分野。自柳九度至张十七度，曰鹑火之次，于辰在午，谓之敦牂，一名大律，于律为林钟，斗建在未，今周分野。自张十八度至轸十一度，曰鹑尾之次，于辰在巳，谓之大荒落，于律为夷则，斗建在申，今楚分野。自轸十二度至氏四度，曰寿星之次，于辰在辰，谓之执徐，于律为南吕，斗建在酉，今韩分野。自氏五度至尾九度，曰大火之次，于辰在卯，谓之单阏，于律为无射，斗建在戌，今宋分野。自尾十度至斗十度百三十五分而终，曰析木之次，于辰在寅，谓之摄提格，于律为应钟，斗建在亥，今燕分野。凡天有十二次，日月之所斗也；地有十二分，王侯之所国也。故四方方七宿，四七二十八宿，合百八十二星。东方苍龙三十二星，七十五度，北方玄武三十五星，九十八度\*（四分度之一）\*；西方白虎五十一星，八十度；南方朱雀六十四星，百一十二度。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一度二千九百三十二里，分为十二次，一次三十度三十二分度之十四，各以附其七宿闲。距周天积百七万九百一十三里，径三十五万六千九百七十一里。阳道左行，故太岁右转，凡中外官常明者百二十四，可名者三百二十，合二千五百星。微星之数，凡万一千五百二十星，万物所受，咸系命焉。此黄帝创制之大略也。而佗说称日月所照三十五万里。

考诸子所载，神农之地，过日月之表，近为虚诞。及少昊氏之衰，九黎乱德，其制无闻矣。洎颡顛之所建，帝啻受定，则孔子称其地北至幽陵，南暨交址，西蹈流沙，东极蟠木，日月所照，莫不底焉，是以建万国而制九州。至尧遭洪水，分为十二州，今虞书是也。及禹平水土，还为九州，今禹贡是也。是以其时九州之地，凡二千四百三十万八千二十四顷，定垦者九百\*(一)\*\* \*十万\*(八)\*\* \*千二十四顷，不垦者千五百万二千顷，民口千三百五十五万三千九百二十三人。至于涂山之会，诸侯承唐虞之盛，执玉帛亦有万国。是以山海经称禹使大章步自东极，至于西垂，二亿三万三千五百里七十一步。又使竖亥步\*[自]\*南极，\*(北)\*尽于北垂，二亿三万三千五百里七十五步。四海之内，则东西二万八千里，南北二万六千里，出水者八千里，受水者八千里，\*[经]\*名山五千三百五十，\*(经)\*六万四千五十六里。出铜之山四百六十七，出铁之山三千六百九。以供财用，俭则有余，奢则不足。以男女耕织，不夺其时，故公家有三十年之积，私家有九年之储。及夏之衰，弃稷弗务，有穷之乱，少康中兴，乃复禹谟。孔甲之至桀行暴，诸侯相兼，逮汤受命，其能存者三千余国，方于涂山，十损其七。民离毒政，将亦如之。殷因于夏，六百余载，其闲损益，书策不存，无以考之。又遭纣乱，至周克商，制五等之封，凡千七百七十三国，又减汤时千三百矣。民觴之损，将亦如之。及周公相成王，致治刑错，民口千三百七十一万四千九百二十三人，多禹十六万一千人，周之极盛也。其后七十余岁，天下无事，民弥以息。及昭王南征不反，穆王失荒，加以幽、厉之乱，平王东迁，三十余载，至齐桓公二年，周庄王之十三年，五千里内，非天王九宾之御，自世子公侯以下至于庶民，凡千一百八十四万七千人，除有土老疾，定受田者九百万四千人。其后诸侯相

并，当春秋时，尚有千二百国。二百四十二年之中，杀君三十六，亡国五十二，诸侯奔走不得保社稷者，不可胜数。至于战国，存者十余。于是从横短长之说，相夺于时，残民诈力之兵，动以万计。故崤有匹马之祸，宋有易子之急，晋阳之\*(国)\* \*[围]\*，县釜而炊，长平之战，血流漂鹵。周之列国，唯有燕、卫、秦、楚而已。齐及三晋，皆以篡乱，南面称王。卫虽得存，不绝若魏。然考苏、张之说，计秦及山东六国，戎卒尚存五百余万，推民口数，尚当千余万。及秦兼诸侯，置三十六郡，其所杀伤，三分居二；犹以余力，行参夷之刑，收太半之赋，北筑长城四十余万，南戍五岭五十余万，阿房、骊山七十余万，十余年闲，百姓死没，相踵于路。陈、项又肆其余烈，故新安之坑，二十余万，彭城之战，睢水不流。至汉祖定天下，民之死伤，亦数百万。是以平城之卒，不过三十万，方之六国，五损其二。自孝惠至文、景，与民休息，六十余岁，民觭大增，是以太仓有不食之粟，都内有朽贯之钱。武帝乘其资畜，军征三十余岁，地广万里，天下之觭亦减半矣。及霍光秉政，乃务省役，至于孝平，六世相承，虽时征行，不足大害，民户又息。元始二年，郡、国百三，县、邑千\*(四)\*\* \*百八十七，地东西九千三百二里，南北万三千三百六十八里，定垦田八百二十七万五千三百六十六顷，民户千三百二十三万三千六百一十二，口五千九百一十九万四千九百七十八人，多周成王四千五百四十八万五十五人，汉之极盛也。及王莽篡位，续以更始、赤眉之乱，至光武中兴，百姓虚耗，十有二存。中元二年，民户四百二十七万二千六百三十四，口\*(三)\*\* \*千一百万七千八百二十人。永平、建初之际，天下无事，务在养民，迄于孝和，民户滋殖。及孝安永初、元初之闲，兵饥之苦，民人复损。至于孝桓，颇增于前。永寿二年，户千六百七万九百六，口五千六万

六千八百五十六人，垦田亦多，单师屡征。及灵帝遭黄巾，献帝即位而董卓兴乱，大焚宫庙，劫御西迁，京师萧条，豪桀并争，郭汜、李傕之属，残害又甚，是以兴平、建安之际，海内凶荒，天子奔流，白骨盈野，故陕津之难，以箕撮指，安邑之东，后裳不完，遂有寇戎，雄雌未定，割剥庶民，三十余年。及魏武皇帝克平天下，文帝\*(授)\*\*[受]\*禅，人觐之损，万有一存。景元四年，与蜀通计民户九十四万三千四百二十三，口五百三十七万二千八百九十一人。又案正始五年，扬威将军朱照日所上吴之所领兵户凡十三万二千，推其民数，不能多蜀矣。昔汉永和五年，南阳户五十余万，汝南户四十余万，方之于今，三帝鼎足，不踰二郡，加有食禄复除之民，凶年饥疾之难，见可供役，裁若一郡。以一郡之人，供三帝之用，斯亦勤矣。自禹至今二千余载，六代损益，备于兹焉。”臣昭案：谥记云春秋时有千二百国，未知所出。班固云周之始，爵五而土三，盖千八百国。转相吞灭，数百年闲，列国耗尽，至春秋时，尚有数十。

**\*\*河南尹\*\*\***

秦三川郡，高帝更名。世祖都雒阳，建武十五年改曰河南尹。\*

二十一城，永和五年户二十万八千四百八十六，口百一万八百二十七。

注 应劭汉官曰：“尹，正也。郡府听事壁诸尹画赞，肇自建武，讫于阳嘉，注其清浊进退，所谓不隐过，不虚誉，甚得述事之实。后人是瞻，足以劝惧，虽春秋采毫毛之善，罚纤厘之恶，不避王公，无以过此，尤着明也。”

**\*\*雒阳\*\*** 周时号成周。 有狄泉,在城中。 有唐聚。 有上程聚。 有土乡聚。 有褚氏聚。 有荣锜螭。 有前亭。 有圉乡。

有大解城。 **\*\*河南\*\*** 周公时所城雒邑也,春秋时谓之王城。

东城门名鼎门, 北城门名干祭。 又有甘城, 有蒯乡。

**\*\*梁\*\***故国,伯翳后。 有霍阳山, 有注城。 [二〇]\*\*茌阳\*\*有鸿沟水。 [二一]有广武城。 [二二]有虢亭,虢叔国。 有陇城。 [二三]有薄亭。

有敖亭。 [二四]有\*(费)\*\*[茌]\*泽。 [二五]\*\*卷\*\*[二六]有长城,经阳武到密。

[二七]有垣雒城,或曰古衡雍,[二八]有扈城亭。 [二九]\*\*原武\*\*

\*阳武\*\*[三〇]\*\*中牟\*\*[三一]有圃田泽。 [三二]有清口水。 [三三]有管城。 [三四]有曲遇聚。 [三五]有蔡亭。 \*\*开封\*\*[三六]\*\*菟陵\*\*有棐林。 [三七]

有制泽。 [三八]有琐侯亭。 [三九]\*\*平阴\*\*

\*谷城\*\*澶水出。 [四〇]有函谷关。

[四一]\*\*缙氏\*\*[四二]有邬聚,[四三]有轘辕关。 [四四]\*\*巩\*\*[四五]有寻谷水。 [四六]有东訾聚,今名訾城。 [四七]有坎埴聚。 [四八]有黄亭。 有湟水。 [四九]有明溪泉。 [五〇]\*\*成鞏\*\*[五一]有旃然水。 [五二]有瓶丘聚。 有漫水。 有汜水。 [五三]\*\*京\*\*[五四]\*\*密\*\*[五五]有大騩山。 [五六]有梅山。 [五七]有陞山。 [五八]\*\*新城\*\*[五九]有高都城。 [六〇]有广成聚。 [六一]有鄆聚,古鄆氏,今名蛮中。 [六二]\*\*偃师\*\*[六三]有尸乡,[六四]春秋时曰尸氏。 [六五]\*\*新郑\*\*诗郑国,

祝融墟。[六六]\*\*平\*\*

注 挚虞曰：“古之周南，今之雒阳。”魏氏春秋曰：“委粟山，在阴乡，魏时营为圆丘。”皇览曰：“县东北山茱弘嶺，县北芒山道西吕不韦嶺。”

注 公羊传曰：“成周者何？东周也。”何休曰：“周道始成，王之所都也。”

帝王世记曰：“城东西六里十一步，南北九里一百步。”晋元康地道记曰：“城内南北九里七十步，东西六里十步，为地三百\*(里)\*\*[顷]\*一十二亩有三十六步。城东北隅周威烈王嶺。”

注 左传僖二十九年“盟于狄泉”，杜预曰城内太仓西南池水。或曰本在城外，定元年城成周乃绕之。案：此水晋时在东\*(官)\*\*[宫]\*西北。帝王世记曰：“狄泉本殷之墓地，在成周东北，今城中有殷王嶺是也。又太仓中大嶺，周景王也。”

注 左传昭二十三年“尹辛败刘师于唐”。

注 古程国，史记曰重黎之后，伯休甫之国也。关中更有程地。帝王世记曰“文王居程，徙都丰”，故此加为上程。

注 冯异斩武勃\*(也)\*\*[地]\*。

注 左传昭二十六年“王宿褚氏”，杜预曰县南有褚氏亭。

注 左传周景王“崩于荣錡氏”，杜预曰巩县西。

注 杜预曰县西南有泉亭。即泉戎也。

注 左传昭二十二年单氏“伐东圉”，杜预曰县东南有圉乡。又西南有戎城，伊雒之戎。

注 左传昭二十三年晋师次于解，杜预曰县西南有大解、小解。

注 帝王世记曰：“城西有郟廓陌，太康畋于有赍之表，

今河之南。”本传有\*(员)\*\*[负]\*犊山。

注 郑玄诗谱曰：“周公摄政五年，成王宅雒邑，使邵公先相宅，既成，谓之王城。”博物记曰：“王城万七百二十丈，郭方\*(七)\*\* \*十里，南望雒水，北至陕山。”地道记曰去雒城四十里。左传定八年“单子伐谷城”，杜预曰在县西。

注 帝王世记曰：“东南门九鼎所从入。”又曰：“武王定鼎雒阳西南，雒水北鼎中观是也。”

注 左传昭二十四年“士伯立于干祭”。皇览曰：“城南柏亭西周山上周灵王顷，民祠之不绝。”

注 杜预曰县西南有甘泉。

注 左传昭二十三年尹辛攻蒯。晋地道记曰：“在县西南，有蒯亭。”

注 有阳人聚。史记曰：“秦灭东周，不绝其祀，以阳人地\*[赐周君]\*。”

注 左传哀四年“楚为一昔之期，袭梁及霍”。

注[二〇]史记曰魏文侯\*(四)\*\* \*十二年败秦于注。博物记曰：“梁伯好土功，今梁多有城。”

注[二一]文颖曰：“于茌阳下引河东南为鸿沟，即官度水也。”

注[二二]西征记曰：“有三皇山，或谓三室山。山上有二城，东者曰东广武，西者曰西广武，各在山一头，相去二百余步，其闲隔深涧，汉祖与项籍语处。”

注[二三]左传文\*(三)\*\* \*年“盟于垂陇”。

注[二四]周宣王狩于敖。左传宣十二年“晋师在敖、郟之闲”。秦立为敖仓。

注[二五]左传宣十二年楚潘党逐魏錡及茌，杜预曰县东茌泽也。

注[二六]左传成十年晋郑盟修泽，杜预曰县东有修武亭。

注[二七]史记苏秦说襄王曰：“大王之地，西有长城之界。”

注[二八]史记无忌谓魏王曰：“王有郑地，得垣雍”者也。杜预曰即是衡雍。又今县所治城。

注[二九]左传庄二十三年“盟于扈”，杜预曰在县西北。

注[三〇]有武强城。史记曰曹参攻武强。秦始皇东游至阳武博浪沙中，为盗所惊。

注[三一]左传宣元年诸侯救郑，遇于北林，杜预曰县西南有林亭，在郑北。

注[三二]左传曰原圃。尔雅十藪，郑有圃田。

注[三三]左传闵二年遇于清，杜预曰县有清阳亭。

注[三四]杜预曰管国也，在京县东北。汉书音义曰：“故管叔邑。”

注[三五]前书曹参破杨熊。

注[三六]左传哀十四年“逢泽有介麋”，杜预曰在县东北，远，疑\*[非]\*。徐广曰逢池也。

注[三七]左传宣元年诸侯会于棐林，杜预曰县东\*[南]\*有林乡。徐齐民北征记曰：“县东南有大隧涧，郑庄公所阙。又大城东临濮水，水东溱水注于洧，城西临洧水。”

注[三八]左传\*(宣)\*\*[成]\*十\* \*年诸侯迁于制田，杜预曰县东有制\*(城)\*\*[泽]\*。

注[三九]左传襄十一年诸侯之师次于琐，杜预曰县东有琐侯亭。

注[四〇]博物记曰：“出潜亭山。”

注[四一]西征记曰：“函谷左右绝岸十丈，中容车而已。”

注[四二]左传曰吕相绝秦伯，“殄灭我费、滑”，杜预曰滑国都于费，今缙氏县。

案本纪，县有百坏山。干宝搜神记曰：“县有延寿城。”

注[四三]左传王取郟、刘，杜预曰郟在县西南。

注[四四]瓚曰：“险道名，在县东南。”

注[四五]巩伯国。左传曰“商汤有景亳之命”，杜预曰县西南有汤亭。帝王世记曰：“汤亭\*[在]\*偃师。”又曰：“夏太康五弟，须于雒汭，在县东北三十里。”

注[四六]左传昭二十三年王师、晋师围郟中。史记\*(曰)\*张仪\*[曰]\*“下兵三川，塞什谷之口”，徐广曰县有寻口。

注[四七]左传昭二十三年“单子取訾”，杜预曰在县西南。晋地道记曰在县之东。

注[四八]左\*(氏)\*\*[传]\*，周襄王出，国人纳之坎埒，杜预曰在县东。地道记在南。

注[四九]左传昭二十二年“王子猛居于皇”，杜预曰有黄亭，在县西\*(北)\*\*[南]\*。

注[五〇]左传昭二十\*(三)\*\* \*年“贾辛军于溪泉”。

注[五一]史记曰，成皋北门名\*(王)\*\*[玉]\*门。左传“破燕师于北制”。杜预曰“北制，一名虎牢”，亦即此县也。穆天子传曰：

“七萃之士，生搏虎而献天子，命为柙，而畜之东，是曰虎牢。”左传曰郑子皮劳晋韩宣子于索氏，杜预曰县东有大索城。尚书禹贡“至于大岬”，张揖云成皋县山。又有旋门隧，县西南十里，见东京赋\*(曰)\*。

注[五二]左传襄十八年楚伐郑，次旃然。

注[五三]左传曰周襄王处郑地汜。

注[五四]郑共叔所居，左传云“谓之京城大叔”。应劭曰：“有索亭。楚汉战京、索。”北征记又有索水。

注[五五]春秋时曰新城，传曰新密。僖六年诸侯围新城，

杜预曰一名密县。

注[五六]山海经曰：“大騶之山，其阴多铁，多美玉。有草焉，状如蓍而毛，青华而白实，其名曰\*( )\*\*[ ]\*，服者不夭。”

注[五七]左传曰襄十八年楚伐郑，右回梅山，在县西北。

注[五八]史记魏襄王六年伐楚，败之陁山。秦破魏华阳，地亦在县。杜预遗令曰：“山上有頄，或曰子产，邪东北向新郑城，不忘本也。”

注[五九]左传曰文十七年周败戎于邲垂，杜预曰县北有垂亭。史记秦迁西周公于狐，徐广曰“与阳人聚相近，在雒阳南百五十里梁、新城之闲”。

注[六〇]史记苏代说韩相国以高都与周者。

注[六一]有广成苑。

注[六二]左传昭十六年楚杀鄢子，杜预曰县东南有蛮城。又祭遵获张满也。

注[六三]帝王世记曰：“帝尝所都，殷盘庚复南亳，是为西亳。”皇览曰“北有皋繇祠”，又曰“有汤亭，有汤祠”。

注[六四]帝王世记曰：“尸乡在县西二十里。”

注[六五]左传昭二十六年刘人败子朝之师于尸氏。前书田横自杀处。

注[六六]皇甫谧曰：“古有熊国，黄帝之所都。”

### \*\*河内郡\*\*

高帝置。雒阳北百二十里。\*十八城，户十五万九千七百七十，口八十万一千五百五十八。 \*\*怀\*\*有隰城。 \*\*河阳\*\*有湛城。 \*\*轵\*\*有原乡。 有溟梁。 \*\*波\*\*有絳城。 \*\*沁水\*\* \*\*野王\*\*有太行山。 有射犬聚。 有邗城。 \*\*温

\*\*苏子所都。济水出，王莽时大旱，遂枯绝。 \*\*州\*\*  
\*平皋\*\*有邢丘，故邢国，周公子所封。 有李城。 \*\*山  
阳\*\*邑。有雍城。 有蔡城。 \*\*武德\*\*  
\*获嘉\*\*侯国。 \*\*修武\*\*故南阳，秦始皇更名。有南阳城，  
阳樊、攒茅田。 有小修武聚。 有隳城。 \*\*共\*\*本国。  
淇水出。[二〇]有泛亭。  
[二一]\*\*汲\*\*[二二]\*\*朝歌\*\*[二三]纣所都居，[二四]南  
有牧野，[二五]北有邾国，南有宁乡。[二六]\*\*荡阴\*\*有姜里  
城。[二七]\*\*林虑\*\*故隆虑，殇帝改。  
有铁。[二八]

注 左传曰王取郑隰城，杜预曰在县西南。传又曰却至与周争郟田，杜预曰县西南有郟人亭。

注 左传曰王与郑盟，杜预曰县南孟津。

注 左传曰王以苏忿生田向与郑，杜预曰县西北地名向上。

注 左传曰王与郑原，杜预曰沁水西北有原城。

注 左传曰襄十六年诸侯会溴梁。

注 左传曰王与郑絺，杜预曰在野王县西南。

注 山海经曰沁水出井陘东。

注 山海经曰：“其上有金玉，下有碧。有兽焉，其状如麋而四角，马尾而有距，其名曰驪还。”郦食其说曰“杜太行之道”，韦昭曰在县北。

注 世祖破青犊也。

注 史记曰纣以文王、九侯、鄂侯为三公，徐广曰“鄂”一作“邢”。武王子封在县西北。

注 皇览曰：“县郭东济水南有公顷。”

注 臣瓚曰：“丘名也，非国，在襄国西。”

注 史记曰邯郸李同湊秦兵，赵封其父李侯，徐广曰即此城。

注 杜预曰古雍国，在县西。

注 蔡叔邑此，犹郑管城之类乎？

注 左传僖四年晋文公围南阳。史记曰：“白起攻韩南阳，太行道绝之。”

山海经曰：“太行之山，清水出焉。”郭璞曰：“修武县北黑山亦出清水。”

注 服虔曰：“樊仲山之所居，故名阳樊。”杜预曰县西北有\*(缙)\*\*[攢]\*城。左传曰定元年魏献子田大陆，杜预曰西北吴泽也。

注 春秋曰宁。史记曰高祖得韩信军小修武，晋灼曰在城东。

注 左传隐十一年“以隳与郑”。

注[二〇]前志注曰水出北山。博物记曰：“有奥水，流入淇水，有绿竹草。”

注[二一]凡伯邑。

注[二二]晋地道记曰有铜关。

注[二三]有鹿腹山。

注[二四]帝王世记曰纣糟丘、酒池、肉林在城西。前书注曰鹿台在城中。

注[二五]去县十七里。

注[二六]史记无忌说魏安僖王曰“通韩上党于共宁”，徐广曰有宁乡。左传曰襄二十三年“救晋，次雍榆”，杜预曰县东有雍城是也。

注[二七]韦昭曰：“姜音酉。文王所拘处。”

注[二八]徐广曰：“洹水所出。苏秦合诸侯盟处。”班叔

皮游居赋亦曰“漱余马乎洹泉，嗟西伯于牖城”。

**\*\*河东郡\*\***

秦置，雒阳西北五百里。\* 二十城，户九万三千五百四十三，口五十七万八百三。

注 博物记曰：“有山泽近盐。沃土之民不才，汉兴少有名，大衣冠三世皆衰绝也。”

**\*\*安邑\*\*** 有铁，有盐池。 **\*\*杨\*\***有高粱亭。 **\*\*平阳\*\***侯国。

有铁。尧都此。 **\*\*临汾\*\*** 有董亭。 **\*\*汾阴\*\*** 有介山。 **\*\*蒲脰\*\***有雷首山。 有沙丘亭。 **\*\*大阳\*\***有吴山，上有虞城，

有下阳城，有茅津。有颠軫脰。 **\*\*解\*\*** 有桑泉城。

有白城。有解城。有瑕城。[二〇] **\*\*皮氏\*\***有耿乡。[二一]有铁。有冀亭。[二二] **\*\*闻喜\*\***邑，[二三]本曲沃。[二四]有董池陂，古董泽。[二五]有稷山亭。[二六]有涑水。[二七]有洮水。 **\*\*绛\*\***邑。[二八]有翼城。[二九] **\*\*永安\*\***故畿，[三〇]阳嘉二年更名。[三一]有霍大山。[三二] **\*\*河北\*\***诗魏国。有韩亭。 **\*\*猗氏\*\***[三三] **\*\*垣\*\***有王屋山，兗水出。[三四]有壶丘亭。[三五]有邵亭。[三六] **\*\*襄陵\*\***[三七] **\*\*北屈\*\***[三八]有壶口山。[三九]有采桑津。[四〇] **\*\*蒲子\*\***[四一] **\*\*濩泽\*\***侯国。有\*(**祁**)\*[析]\*城山。[四二] **\*\*端氏\*\***[四三]

注 帝王世记曰：“县西有鸣条陌。汤伐桀，战昆吾亭。左传昆吾与桀同日亡。”

地道记\*[巫]\*咸山在南。

注 前志曰池在县西南。魏都赋注曰在猗氏六十四里。杨佺期雒阳记曰：“河东盐池长七十里，广七里，水气紫色。有别御盐，四面刻如印齿文章，字妙不可述。”

注 左传曰僖\*(九)\*\* 四]\*年晋怀公死高粱，杜预曰在县西南。地道记有梁城，去县五十里，叔向邑也。

注 左传曰成七年诸侯盟马陵，杜预曰鞞地也，平阳东南地名马陵。又说在魏郡元城。

注 晋地道记曰有尧城。

注 博物记曰有贾乡，贾伯邑。

注 左传曰晋改搜于董，杜预曰县有董亭。

注 博物记曰：“古之纶，少康邑。”

注 县西北有狐谷亭。郭璞尔雅注曰：“县有水口，如车轮许，湍沸涌出，其深无限，名之为瀆。”

注 史记曰赵盾田首山，息桑下，有饿人只弥明。县南二十里有历山，舜所耕处。又伯夷、叔齐隐于首阳山，马融曰在蒲溪华山之北，河曲之中。

注 左传曰文十二年秦晋战河曲，杜预曰在县南。汤伐桀，孔安国曰河曲之南。

注 杜预曰虞国也。帝王世记曰：“舜嫔于虞，虞城是也。亦谓吴城，史记秦昭王伐魏取吴城，即此城也。皇览曰：“盗跖頔临河\*[曲]\*。”博物记曰傅岩在县北。

注 邑，左传僖二年虞、晋所灭。县东北三十里。

注 左传曰“秦伐晋，遂自茅津济”，杜预曰在县西。南有茅亭，即茅戎。

注 左传曰“入自颠軫”。博物记曰在县盐池东，吴城之北，今之吴髭。杜预曰在县东北。

注 左传曰咎犯与秦晋大夫盟于郟，杜预曰县西北有郟城。

博物记曰有智邑。

注 左传僖二十四年晋文公入桑泉，杜预曰在县西二十里。

注 左传曰晋文公入取臼衰者也。杜预曰在县东南。博物记曰：“臼季邑。

县西北卑耳山。县西南齐桓公西伐所登。”

注 左传僖十五年晋侯赂秦，内及解梁城。

注[二〇]左传文十二年秦侵晋及瑕，杜预曰猗氏县东北有瑕城。

注[二一]尚书祖乙徙耿。左传闵元年晋灭耿，杜预曰县东南有耿乡。博物记曰有耿城。

注[二二]左传僖二年，晋荀息曰“冀为不道”，杜预曰国，在县东北。史记苏代说燕王曰“下南阳，封冀。”

注[二三]博物记曰县治涑之川。史记曰伐韩到干河。郭璞曰：“县东北有干河口，但有故沟处，无复水。”左传曰僖三十一年“晋搜清原”，杜预曰在县北。

注[二四]曲沃在县东北数里，与晋相去六七百里。见毛诗谱注。

注[二五]左传曰“改搜于董”，“董泽之蒲”。

注[二六]县西五十里。左传曰宣十五年“晋侯治兵于稷”。

注[二七]左传吕相绝秦，曰“伐我涑川”。

注[二八]县西有絳邑城，杜预曰故絳也。

注[二九]左传隐五年曲沃伐翼，杜预曰在县东八十里。

注[三〇]史记曰周穆王封造父赵城，徐广曰在永安。博物记曰有吕乡，吕甥邑也。

注[三一]杜预曰县东北有彘城。

注[三二]尔雅曰：“西南之美者，有霍山之多珠玉焉。”左传曰闵元年晋灭霍，杜预曰“县东北有霍大山”。史记曰原

过受神人书，称“余霍大山山阳侯天吏也”。

又蜚廉于山得石罽，仍葬也。

注[三三]地道记曰：“左传文十三年‘詹嘉处瑕’，在县东北。”

注[三四]史记曰：“魏武侯二年，城王垣。”博物记曰：“山在东，状如垣。”

注[三五]左传襄元年晋讨宋五大夫，寘诸瓠丘，杜预曰县东南有壶丘亭。

注[三六]博物记曰：“县东九十里有郟邵之阨，贾季迎公子乐于陈，赵孟杀诸郟邵。”

注[三七]晋地道记曰晋武公\*[自]\*曲沃徙此。

注[三八]左传曰“二屈”，杜预曰“二”当为“北”。传曰“屈产之乘”，有骏马。

注[三九]禹贡曰：“壶口治梁及岐。”

注[四〇]左传僖八年晋败狄于采桑，杜预曰县西南有采桑津。

注[四一]左传曰晋文公居蒲城，杜预曰今蒲子县。

注[四二]前志曰在县西南。

注[四三]史记曰，赵、韩、魏分晋，封晋端氏。

### \*\*弘农郡\*\*

武帝置。其二县，建武十五年属。雒阳西南四百五十里。\*九城，户四万六千八百一十五，口十九万九千一百一十三。\*\*弘农\*\*故秦函谷关， 烛水出。 有枯枞山。 有桃丘聚，故桃林。 有务乡。 有曹阳亭。 \*\*陕\*\* 本虢仲国。 有焦城。 有陕陌。 \*\*颍池\*\*谷水出。 有二崱。 \*\*新安\*\*螾水出。 \*\*宜阳\*\* \*\*陆浑\*\*西有虢略地。 \*\*卢氏\*\*有熊耳山，

伊水、清水出。 \*\*湖\*\*故属京兆。 有闾乡。 \*\*华阴\*\*故属京兆。 有太华山。 [二〇]

注 左传曰“ 公败戎于桑田 ”，杜预曰在县东北桑田亭。

注 前志出\*(衡)\*\*[衙]\*\*\*(山)\*岭下谷。

注 本传赤眉立盆子于郑北，古今注曰在此山下。

注 左传曰守桃林之塞，博物记曰在湖县休与之山。

注 赤眉破李松处。

注 史记曰，章邯杀周章于曹阳，晋灼曰县东十三里。又献帝东归败处，曹公改曰好阳。

注 史记曰：“自陕以西，邵公主之；自陕以东，周公主之。”

注 杜预曰虢都上阳，在县东\*[南]\*。有虢城。

注 故焦国，史记曰武王封神农之后于焦。

注 博物记：“二伯所分。”

注 前志曰出谷阳谷。

注 博物记曰：“西汉水出新安入雒。”又有孝水，见潘岳西征赋。

注 有金门山，山竹为律管。

注 左传僖十五年晋侯赂秦，东尽虢略，杜预曰从河曲南行，而东尽故 。

注 山海经曰：“其上多漆，其上多磬。浮豪之水出焉，西北流注于隋，其中多美玉，多人鱼。”

注 晋地道记：“伊东北入雒。”

注 前志有鼎湖。

注 皇览曰：“戾太子南出，葬在闾乡南。”秦又改曰宁秦。

注 史记曰魏文侯三十六年齐侵阴晋。前志曰高帝改曰华阴。吕氏春秋九蕞云“秦之阳华”，高诱曰“或在华阴西”。诱又曰“桃林县西长城是也”。晋地道记曰“潼关是也”。

注[二〇]左传晋赂秦，南及华山。山海经曰：“太华之山，削成而四方，其高五千仞，其广十里，鸟兽莫居。有蛇焉，名曰肥遗，六足四翼，见则天下大旱。”武王放马牛于桃林墟，孔安国曰在华山东。

晋地道记山在县西南。

**\*\*京兆尹\*\***

秦内史，武帝改。其四县，建武十五年属。雒阳西九百五十里。

\* 十城，户五万三千二百九十九，口二十八万五千五百七十四。

注 决录注曰：“京，大也。天子曰兆民。”

**\*\*长安\*\***高帝所都。 镐在上林苑中。 有细柳聚。 有兰池。

有曲邮。 有杜邮。 **\*\*霸陵\*\***有枳道亭。 有长门亭。

**\*\*杜陵\*\***

酆在西南。 **\*\*郑\*\*** **\*\*新丰\*\***有骊山， 东有鸿门亭及戏亭。 有\*(严)\*\*[撤]\*城。 **\*\*蓝田\*\***出美玉。 **\*\*长陵\*\***故属冯翊。

**\*\*商\*\***故属弘农。 **\*\*上雒\*\***侯国。有顷领山，雒水出。故属弘农。

有菟和山。 有苍野聚。 [二〇]**\*\*阳陵\*\***故属冯翊。

注 汉旧仪曰：“长安城方\*(亦)\*\* \*十三里，经纬各长十五里，十二城门，九百七十三顷。城中皆属长安令。”辛氏三秦记曰：“长安地皆黑壤，城中今赤如火，坚如石。父老所传，尽凿龙首山为城。”皇览曰：“韞思后葬城东南桐\*(松)\*\*[柏]\*园，今千人聚是。”

注 孟康曰：“长安西南有镐池。秦始皇江神反璧曰：‘为吾遗镐池君。’”古史考曰：“武王迁镐，长安丰亭镐池也。”皇览曰：“文王、周公顷皆在镐聚东杜中。”

注 前书周亚夫所屯处。

注 史记曰秦始皇微行夜出，逢盗兰池。三秦记曰：“始皇引渭水为长池，东西二百里，南北三十里，刻石为鲸鱼二百丈。”

注 前书高帝征黥布，张良送至曲邮。

注 史记曰白起死处。三秦记曰：“长安城西有九嶷山，西有杜山。”杜预曰“毕国在西北。”

注 前书秦王子婴降于轺道旁，地道记曰霸水西。

注 前书文帝出长门，若见五人于道北，立五帝。

注 杜预曰古唐杜氏也。

注 杜预曰：“在鄠县东。”决录注曰：“镐在鄠水东，鄠在镐水西，相去二十五里。”

注 史记杀商君郑黽池。郑桓公封于此。黄图云：“下邳县并郑，桓帝西巡复之。”

注 杜预曰：“古骊戎国。”韦昭曰：“戎来居此山，故号骊戎。”三秦记曰：“始皇墓在山北，有始皇祠。不斋戒往，即疾风暴雨。人理欲上，则杳冥失道。县西有白鹿原，周平王时白鹿出。”案关中图，县南有新丰原，白鹿在霸陵。

注 前书高帝见项羽处，孟康曰“在县东七十里，旧大道

北下脰口名”。关中记云始皇陵北十余里有谢聚。

注 周幽王死处，苏林曰县东南四十里。

注 三秦记曰：“有川，方三十里，其水北流。出玉、铜、铁、石。”地道记有虎候山。

注 蔡邕作樊陵颂云：“前汉户五万，口有十七万，王莽后十不存一。永初元年，羌戎作虐。至光和，领户不盈四千。园陵蕃鞞染盛之供，百役出焉。民用匱乏，不堪其事。”

注 帝王世记曰：“契所封也。”左传哀四年“将通于少习”，杜预曰少习，县东之武关。

注 山海经曰雒水出\*(护)\*\*[謹]\*举之山。案\*(觶)\*\*[史]\*记云雒水出熊耳。山海经曰雒出王城南，至相谷西，东北流，去虎牢城西四十里，注河口，谓之雒汭。

注 左传哀四年，楚司马军于菟和。

注[二〇]左传曰\*(昭)\*\*[哀]\*四年楚\*(左)\*\*[右]\*师军苍野，杜预曰在县南。

**\*\*左冯翊\*\***

秦属内史，武帝分，改名。雒阳西六百八十八里。\* 十三城，户三万七千九十，口十四万五千一百九十五。

注 决录注曰：“冯，冯也。翊，明也。”

注 潘岳关中记曰：“三辅旧治长安城中，长吏各在其县治民。光武东都之后，扶风出治槐里，冯翊出治高陵。”

**\*\*高陵\*\***

\*池阳\*\* \*\*云阳\*\* \*\*祲翊\*\*永元九年复。 \*\*频阳\*\*

\*万年\*\* \*\*莲勺\*\*

\*重泉\*\*\*

\*临晋\*\*本大荔。有河水祠。有芮乡。 有王城。

\*\*合阳\*\*永平二年复，\*\*夏阳\*\*有梁山、 龙门山。 \*\*  
衙\*\* \*\*栗邑\*\*永元九年复。

注 尔雅十藪，周有焦获，郭璞曰县瓠中是也。地道记  
“有 猗山，在北。

有鬼谷，生三所氏”。案：史记鬼谷在颍川阳城，与地记  
不同。

注 有荆山。帝王世记曰：“禹铸鼎于荆山，在冯翊怀德  
之南，今其下荆渠也。”

注 帝王世记曰“秦献公都栎阳”是也。

注 古芮国，与虞相让者。

注 史记曰秦厉恭公伐大荔，取其王城，即此城也。左传  
晋阴飴甥与秦伯盟王城，杜预曰后改为武乡，在县东。

注 诗云：“弈弈梁山。”在县西北。公羊传曰河上之山  
也。杜预曰古梁国。

史记曰本少梁。尔雅曰梁山，晋望也。

注 书曰导河积石，历龙门。太史公曰“迁生龙门”，韦  
昭曰在县北。博物记曰：“有韩原，韩武子采邑。”

注 左传文二年晋败秦于彭衙。皇览曰：“有苍颉頊，在  
利阳亭南，坟高六丈。”

\*\*右扶风\*\*\*

秦属内史，武帝分，改名。\* 十五城，户万七千三百五十  
二，口九万三千九十一。

注 决录曰：“扶风，化也。”

\*\*槐里\*\*周曰犬丘，高帝改。 \*\*安陵\*\* \*\*平陵\*\*

\*茂陵\*\*

\*鄠\*\*

丰水出。有甘亭。 \*\*郾\*\*有郾亭。 \*\*武功\*\*永平八年复。有太一山，本终南。垂山，本敦物。有斜谷。 \*\*陈仓\*\* \*\*汧\*\*有吴岳山，本名汧，汧水出。有回城，名回中， \*\*渝麇\*\*侯国。 \*\*雍\*\*有铁。 \*\*柁邑\*\*有豳乡。 \*\*美阳\*\*有岐山，有周城。 \*\*漆\*\*有漆水。有铁。 \*  
\*杜阳\*\*永和二年复。[二〇]

注 又名废丘，周懿王、章邯所都。

注 皇览曰：“县西北毕陌，秦武王顷。”

注 古扈国。

注 左传曰“康有酆宫之朝”，杜预曰有灵台，康王于是朝诸侯。

注 帝王世记曰在县南。夏启伐扈，大战于甘。又南山有王季顷。

注 史记曰封弃于郾，徐广曰今鞏乡。又案王恽传，郾之鞏亭，为瓘鬼报戮故亭长者也。秦是荣县，后省。帝王世记曰：“秦出公徙平阳。”新论曰：“郾在漆县，其民有会日，以相与夜中市，如不为，则有灾咎。”

注 前志在县东。

注 西征赋注曰：“矚斜谷，在长安西南。南口矚，北口斜，长百七十里。其水南流。”

注 三秦记曰：“秦武公都雍，陈仓城是也。有石鼓山。

将有兵，此山则鸣。”

注 尔雅\*(曰)\*十藪，秦有杨纒，郭璞曰在县西。

注 郭璞曰：“别名吴山，周礼所谓岳山者。”

注 来歙开道处。

注 左传邵穆公采邑，史记有鸿顷。

注 帝王世记曰秦德公徙都。

注 郑玄诗谱曰：“豳者，公刘自郃而出，所徙戎狄之地名。”又有刘邑。

注 左传椒举曰：“成王有岐阳之搜。”山海经曰：“其上多白金，其下多铁，城水出焉，东南流注于江。”

注 杜预曰城在县西北。帝王世记曰：“周太王所徙，南有周原。”

注 山海经曰：“\*( )\*\*[鞠]\*次之山，漆水出焉。”郭璞曰：“漆水出岐山。诗云‘自土沮、漆。’”地道记曰水在县西。皇览曰：“有师旷顷，名师旷山。”

注 杜预曰豳国在东北。帝王世记曰有豳亭。

注[二〇]诗谱曰：“周原者，岐山阳，地属杜阳，地形险阻而原田肥美。”

<右司隶校尉部，郡七，县、邑、侯国百六。

注 汉\*(书)\*旧仪曰：“司隶治所，故孝武庙。”魏\*(志)\*略曰：“曹公分关中置汉兴郡，\*(国)\*\*[用]\*游楚为太守。”献帝起居注曰：“中平六年，省扶风都尉置汉安郡，镇雍、渝麋、杜阳、陈仓、

## 后汉书志第二十

### 郡国二 颍川汝南梁国沛

#### 国陈国鲁国右豫州魏郡钜鹿常山中

##### 山安

平河闲清河赵国勃海右冀州 \*\*颍川郡\*\*

秦置。雒阳东南五百里。\*十七城，户二十六万三千四百四十，口百四十三万六千五百一十三。 \*\*阳翟\*\*禹所都。 有钧台。 有高氏亭， 有雍氏城。 \*\*襄\*\*有养阴里。 \*\*襄城\*\*有西不羹。 有泛城。 有汾丘。 有鱼齿山。 \*\*昆阳\*\*有湛水。 \*\*定陵\*\*有东不羹。 \*\*舞阳\*\*邑。 \*\*郾\*\*

\*临颖\*\*

\*颍阳\*\*

\*颍阴\*\* 有狐宗乡，或曰古狐人亭。有岸亭。 \*\*许\*\* \*\*新汲\*\* \*\*颍陵\*\*春秋时曰颍。 \*\*长社\*\*有长葛城。 有向乡。 有蜀城，有蜀津。 \*\*阳城\*\*[二〇]有嵩高山，[二一]洧水、颍水出。[二二]有铁。有负黍聚。[二三]\*\*父城\*\*有应乡。[二四]\*\*轮氏\*\*建初四年置。

注 汲冢书：“禹都阳城。”古史考曰“郑厉公入栎”，即此也。晋地道记曰去雒阳二百八十六里，属河南。

注 左传曰“夏启有钧台之享”，杜预曰有钧台陂。帝王世记云在县西。

注 左传成十七年鞶侵郑，至高氏，杜预曰县西南。

注 左传襄十八年楚伐郑，侵雍梁，杜预曰在县东北。史记齐愍王十二年攻魏，楚围雍氏。

注 左传说定四年“盟嘯鼬”，杜预曰县东南有城嘯亭。

注 杜预曰有不羹城。

注 杜预曰在县南。周襄王所处。

注 左传襄十八年楚治兵于汾，杜预曰县东北有汾丘城。

注 左传谓鱼陵，杜预曰鱼齿山也，在僚县北。

注 左传襄十六年，楚公子格与晋战于湛阪。

注 杜预曰县西北有不羹亭。地道记曰：“高陵山，汝水所出。”

注 左传文九年楚伐郑，师于狼渊，杜预曰县西有狼陂。献帝遣御史大夫张音奉皇帝玺绶策书，禅帝位于魏，是文帝继王位，南巡在颍阴，有司乃为坛于颍阴。庚午，登坛，魏相国华歆跪受玺绶，以进于王。王既受毕，降坛视燎，成礼而反。帝王世记云：“魏文皇帝登禅于曲蠡之繁阳亭，为县曰繁昌，亦禹贡豫州之域，今许之封内，今颍川繁昌是也。”

北征记曰：“城在许之南七十里。东有台，高七丈，方五十步，台南有坛高二丈，方三十步，即受终之坛也。”案北征记云是外黄县繁昌城，非也。

注 史记魏哀王五年秦伐魏，走犀首岸门，徐广曰岸亭。

注 左传庄二十八年楚伐郑，郑奔桐丘，杜预曰县东北有桐丘城。献帝徙都，改许昌。

注 左传文元年鞶孔达侵郑，伐挠訾及匡，杜预曰县东北有匡城。成十七年伐\*(齐)\*\*[郑]\*至曲洧，杜预曰县治曲洧，

城临洧水。

注 春秋郑共叔所保，故曰“克段于鄢”。又成十六年晋败楚于鄢陵。李奇曰：“六国曰安陵。”

注 左传隐五年宋伐郑，围长葛。县本名长葛，地道记曰：“社中树暴长，汉改名。”

注 左传襄十一年诸侯师于向，杜预曰在县东北。

注 史记曰魏惠王元年韩、赵合军伐魏蜀泽。

注[二〇]帝王世记曰：“阳城有启母颀。”

注[二一]山海经谓为太室之山。禹贡有外方山，郑玄毛诗谱云外方之山即嵩也。

孟子曰“益避禹之子于箕山之阴”，注云嵩高之北。

注[二二]晋地道记曰：“颍水出阳干山。”

注[二三]史记曰周敬王十九年郑伐负黍。冯敬通赋“遇许由于负黍\*(山)\*”也。

注[二四]杜预曰应国在西南。史记曰客谓周最，以应为秦王太后养地。

### \*\*汝南郡\*\*

高帝置。雒阳东南六百五十里。\*三十七城，户四十万四千四百四十八，口二百一十万七百八十八。 \*\*平舆\*\*有沉亭，故国，姬姓。 \*\*新阳\*\*侯国。 \*\*西平\*\*有铁。有柏亭，故柏国。 \*\*上蔡\*\*本蔡国。 \*\*南顿\*\*本顿国。 \*\*汝阴\*\*本胡国。 \*\*汝阳\*\*

\*新息\*\*

[侯]\*国。 \*\*北宜春\*\*

\*\隐强\*\*侯国。 \*\*濯阳\*\*

\*期思\*\*有蒋乡，故蒋国。 \*\*阳安\*\*

[有]\*道亭，故国。 \*\*项\*\* \*\*西华\*\*  
 \*细阳\*\*  
 \*安城\*\*侯国。有武城亭。 \*\*吴房\*\*有棠溪亭。 \*\*颍阳\*\*  
 侯国。 \*\*慎阳\*\*  
 \*慎\*\*  
 \*新蔡\*\*有大吕亭。 \*\*安阳\*\*侯国。有江亭，故国，嬴姓。  
 \*\*富波\*\*侯国，永元中复。 \*\*宜禄\*\*永元中复。 \*\*朗陵\*\*侯国。  
 \*\*弋阳\*\*侯国。有黄亭，故黄国，嬴姓。 \*\*召陵\*\* 有怪亭。  
 有安陵乡。 \*\*征羌\*\*侯国。有安陵亭，。 \*\*思善\*\*侯国。 \*\*  
 宋\*\*公国，周名鄴丘，汉改为新鄴，章帝建初四年徙宋公于此。  
 有繁阳亭。 \*\*矚信\*\*侯国。有赖亭，故国。 \*\*原鹿\*\*侯国。  
 \*\*定颖\*\*侯国。 \*\*固始\*\*侯国。故寝也，光武中兴更名。有  
 寝丘。 \*\*山桑\*\*侯国，故属沛。有下城父聚。有垂惠聚。 \*\*  
 城父\*\*故属沛，春秋时曰夷。 有章华台。

注 有\*(摯)\*\*[ ]\*亭，见说文。

注 杜预曰县西北有胡城。地道记有陶丘乡。诗所谓“汝坟”。

注 杜预曰在县南。袁山松书有朔山。魏氏春秋曰：“初平三年，分二县置阳安都尉。”

注 故国，左传僖十七年鲁所灭。地道记曰有公路城，袁术所筑。

注 左传曰房国，楚灵王所灭。又楚封吴王夫概于棠溪。地道记有吴城。

注 皇览曰：“县有葛陂乡，城东北有楚武王顷，民谓之楚王岑。永平中，葛陂城北祝里社下于土中得铜鼎，而铭曰‘楚武王之顷’。民传言秦、项、赤眉之时欲发之，辄颓坏\*[填]\*

厌，不得发。”

注 地道记曰故吕侯国。左传昭四年吴伐楚，入栎，杜预曰县东北有栎亭。

注 左传成六年楚拒晋桑隧，杜预曰县东有桑里亭。

注 左传昭十三年楚蔡公与子干、子旗盟于邓，杜预曰县西南有邓城。

注 左传僖四年齐伐楚，次陞，杜预曰在县南。苏秦说韩宣惠王曰：“南有陞山。”

注 史记无忌说魏安僖王曰：“王之使者出，过而恶安陵氏于秦。”博物记曰故安陵君也。

注 左传襄四年楚师繁阳，杜预曰铜阳南有繁阳亭。

注 史记楚封王孙胜白公。杜预曰曦信县有白亭。

注 春秋左氏传僖二十一年宋盟鹿上，杜预曰原鹿县也。

注 史记曰楚庄王封孙叔敖子，又蒙恬破楚军。

注 苏茂奔垂惠，王刘纡。

注 夷属陈，左传僖二十三年楚所取。有干溪，在县南。

注 杜预曰：“章华宫在华容县城内。”

### \*\*梁国\*\*

秦碭郡，高帝改。其三县，元和元年属。雒阳东南八百五十里。\*九城，户八万三千三百，口四十三万一千二百八十三。

\*\*下邑\*\* \*\*睢阳\*\* 本宋国阝伯墟。有卢门亭。 有鱼门。

有阳梁聚。 \*\*虞\*\*有空桐地，有桐地，有桐亭。 有纶城，少康邑。 \*\*碭\*\*山出文石。 \*\*蒙\*\*

有蒙泽。 \*\*谷熟\*\*有新城。 有邳亭。 \*\*颍\*\*故属陈留。 \*\*宁陵\*\*故属陈留。 有葛乡，故葛伯国。 \*\*薄\*\*故属山阳，\*[汤]\*所都。

注 左传哀七年筑黍丘，杜预曰县西南有黍丘亭。

注 北征记曰：“城周三十七里，南临濊水，凡二十四门。地道记曰：“梁孝王筑城十二里，小鼓唱节柝下而和之，称睢阳曲。”

注 左传桓十四年宋伐郑，“取太宫之椽，为卢门之椽”。昭二十一年败吴鸿口，杜预曰县东\*[南]\*有鸿口亭。地道记曰：“昭二十一年‘御诸横’，横亭在县南。”

注 左传僖二十二年邾人悬公宵于鱼门。

注 左传十二年楚伐宋，师杨梁，杜预曰有梁亭。僖二十八年楚子玉梦河神谓己曰“吾赐汝孟诸之麋”，杜预曰在县东北。尔雅十藪，宋有孟诸。

注 左传哀二十六年，宋景公死空桐。

注 史记曰高祖隐于芒、砀山泽岩石之闲。有陈胜墓。

注 帝王世记曰有北亳，即景亳，汤所盟处。

注 左传宋万杀宋闵公于蒙泽。僖二年齐侯盟贯，杜预曰县西北有贯城，贯字与贯字相似。

注 左传曰文十四年诸侯会新城。帝王世记有南亳。

注 古邳国。

注 左传成十六年会沙随，杜预曰县北有沙随亭。

注 \*(左传)\*[杜预]曰在县东北。

注 杜预曰蒙县西北有薄城。中有汤顷。左传宋公子御说奔亳。其西又有微子顷。

### \*\*沛国\*\*

秦泗\*(川)\*\*[水]\*郡，高帝改。雒阳东南千二百里。\*二十一城，户二十万四百九十五，口二十五万一千三百九十三。 \*\*相\*\* \*\*萧\*\*本国。

**沛**有泗水亭。 **丰** 西有大泽，高祖斩白蛇于此。有粉榆亭。

**鄆** 有鄆聚。 **谷阳**

**谯** 刺史治。 **洩**有垓下聚。 **蕲**有大泽乡，陈涉起此。 **铨**

**郟**

**建平**

**临睢**故芒，光武更名。 **竹邑**侯国，故竹。 **公丘**本\*(胶)\***[滕]**国。 **龙亢** **向**本国。 **符离**

**虹** **太丘**

**杼秋**故属梁国，有澶渊聚。

注 左传桓十五年会于袤，杜预曰在县西南。一名萃。

注 北征记：“城周十四里，南临污水。”

注 亭有高祖碑，班固为文，见固集。地道记有许城。左传说八年，郑伐许。

注 地道记曰：“去国二百六十，州六百，雒千二十五里。”

注 案：前志注“粉榆社在县东北十五里”。或乡名，高祖里社。戴延之西征记曰：“县西北有汉祖庙，为亭长所处。”

注 左传昭四年吴伐楚入棘，杜预曰县东北有棘亭。襄元年郑侵宋，取犬丘，杜预曰县东北有犬丘城。帝王世记曰“曹腾封费亭侯，县有费亭是也。”

注 左传曰“冀为不道，伐鄆三门”，服虔曰鄆，晋别都，杜预曰是虞邑，地处阙，则非此鄆矣。博物记曰：“诸侯会于鄆亭。”

注 平阳邑，左传僖二十三年楚所取。干溪在南。

注 汉官曰去雒阳千二十里。

注 高祖破项羽也。

注 史记曰高祖击黥布于会甄，徐广曰在县西。

注 杜预曰在县东南。

注 地道记曰左传隐二年入向城，在县东南。

注 地道记云左传昭八年“大搜于红”。

注 左传襄二十年“盟于澶渊”。

**\*\*陈国\*\***

高帝置为淮阳，章和二年改。雒阳东南七百里。\*九城，户十一万二千六百五十三，口百五十四万七千五百七十二。 \*\*陈\*\*  
\*\*阳夏\*\*有固陵聚。 \*\*宁平\*\*

\*苦\*\*春秋时曰相。有赖乡。 \*\*柘\*\*

\*新平\*\*

\*扶乐\*\*

\*武平\*\* \*\*长平\*\*故属汝南。 有辰亭。 有赭丘城。

注 帝王世记曰：“庖牺氏所都，舜后所封。”左传僖元年会于柘，杜预曰县西北有柘城。尔雅曰：“丘上有丘曰宛丘。”  
“陈有株邑，盖朱襄之地。博物记曰：

“邛地在县北，防亭在焉。诗曰：‘\*(印)\*\*[邛]\*有旨苕，防有鹊巢。’”注 史记高祖五年\*(楚)\*\*[追]\*项籍至固陵，晋灼汉书注云汝南固始县。

注 伏滔北征记曰：“有老子庙，庙中有九井，水相通。”古史考曰：“有曲仁里，老子里也。”地道记曰：“城南三十里有平城。”

注 左传成十六年，诸侯侵陈鸣鹿，杜预曰县西南有鹿邑。

注 左传宋华氏战于鬼阎，杜预曰县西北有阎亭。

注 左传宣十一年盟辰陵，杜预曰县东南有辰亭。

### \*\*鲁国\*\*

秦薛郡，高后改。本属徐州，光武改属豫州。\*六城，户七万八千四百四十七，口四十一万一千五百九十。 \*\*鲁\*\*国，\*[古]\*奄国。 有大庭氏库。 有铁。有阙里，孔子所居。有牛首亭。 有五父衢。 \*\*驹\*\*本邾国。 \*\*蕃\*\*有南梁水。 \*\*薛\*\*本国， 六国时曰徐州。 \*\*卞\*\*有盗泉。有郟乡城。 \*\*汶阳\*\*

注 帝王世记曰：“黄帝生于寿丘，在鲁东门之北。少昊自穷桑登帝位，穷桑在鲁北，后徙曲阜。”应劭曰：“曲阜在鲁城中，委曲长七八里。”左传曰伯禽封少昊之墟。僖二十九年介葛卢舍于昌衍，杜预曰县东南有昌平城。皇览曰：“奄里伯公頊在城内祥舍中，民传言鲁五德奄里伯公葬其宅。”

注 杜预曰：“大庭氏，古国名，在城内，鲁于其处作库。”

注 汉晋春秋曰：“钟离意相鲁，见仲尼庙颓毁，会诸生于庙中，慨然叹曰：

‘蔽芾甘棠，勿剪勿伐，况见圣人庙乎！’遂躬留治之。周观舆服之在焉，自仲尼以来，莫之开也。意发视之，得古文策书，曰‘乱吾书，董仲舒。治吾堂，钟离意。壁有七，张伯盗一。’意寻案未了。而卒张伯者、治中庭，治地得六壁，上之。意曰：‘此有七，何以不遂？’伯惧，探壁怀中。鲁咸以为神。”意别传曰：“意省堂有孔子小车乘，皆朽败，意自棗俸雇漆胶之直，请鲁民治之，及护几席\*(嗣)\*\*[ ]\*履。后得瓮中素书，曰‘护吾履，钟离意’。”又礼记鬻相之圃亦在城中西南，近孔子庙。而仲尼墓在鲁城门北便之外泗水上，去城

一里。葬地盖一顷，墓坟南北十步，东西十三步，高一丈二尺。墓前有瓴甃为祠坛，方六尺，与地平。茔中异木以百数，鲁人莫能识也。皇览曰：“孔子本无祠堂，茔中不生荆棘及刺人草。伯鱼頔在孔子頔东，与孔子頔并，大小相望。子思頔在孔子頔南。”案：今墓书孙在祖前，谓此为骄孙祔。

注 左传曰桓十四年宋伐郑，取牛首。

注 地道记曰在城东。

注 有驹山，高五里，秦始皇刻石焉。刘荟驹山记曰：“邾城在山南，去山二里。城东门外有韦贤墓，北有绎山。左传文十三年邾迁于绎。郭璞曰绎山纯石，积构连属。城北有牙山，牙山北有唐口山，唐口山北有阳山。城北有孟轲頔焉。”

注 左传襄四年战狐台，杜预曰县东南有目台亭。

注 地道记曰：“夏车正奚仲所封，頔在城南二十里山上。”皇览曰：“靖郭君頔在城中东南陬。孟尝君頔在城中向门东北边。”

注 史记曰齐宣王九年与魏襄王会徐州而相王。

注 左传文公七年城郟，杜预曰县南有郟乡城。隐元年盟于蔑，杜预曰蔑，地名，县南有姑城。襄十七年齐围桃，杜预曰县东南有桃墟。

注 左传桓十二年盟曲池，杜预曰县北有曲水亭。地道记“临淄县西南门曰曲门，其侧有池”。案：鲁桓与杞、莒盟，不往齐地，地道为妄。

<右豫州刺史部，郡、国六，县、邑、\*[公]\*、侯国九十九。

\*\*魏郡\*\*\*

高帝置。雒阳东北七百里。\* 十五城，户十二万九千三百一十，口六十九万五千六百六。

注 魏志曰：“建安十七年，割河内之荡阴、朝歌、林虑，东郡之韃国、顿丘、东武阳、发干，钜鹿之廙陶，曲\*(阳)\*\*[周]\*、南和、\*(广平之)\*广平、任\*(城)\*，赵国之襄国、邯鄲、易阳，以益魏郡。十八年，分置东西都尉。”

\*\*邺\*\* 有故大河。有滏水。 有污水，有污城。 有平  
阳城。

有武城。有九侯城。 \*\*繁阳\*\*

\*内黄\*\* 清河水出。有藁阳聚。 有黄泽。 \*\*魏\*\*

\*元城\*\* \*[五鹿]\*墟，故沙鹿， 有沙亭。 \*\*黎阳\*\* \*  
\*阴安\*\* 邑。 \*\*馆陶\*\*

\*清渊\*\*

\*平恩\*\*

\*沙\*\*侯国。 \*\*斥丘\*\*有葛。 \*\*武安\*\*有铁。 \*\*曲梁\*\*  
\*\*侯国， 故属广平。有鸡泽。 \*\*梁期\*\*

注 帝王世记曰：“县西南有上司马，殷太甲常居焉。”魏都赋注曰：“县西北有鼓山，时时自鸣，鸣则兵。”又交谷水在县南。案：本传有西唐山。又邺北太行山，西北去，亦不知山所极处，亦如东海不知水所穷尽也。

注 魏都赋曰：“北临漳、滏，则冬夏异沼。”注云：“水经邺西北。滏水热，故名滏口。”

注 史记曰项羽破秦军污水上。

注 史记曰靳歙别下平阳。

注 徐广曰一作“鬼侯”。与文王为纣三公。

注 左传襄十九年会于柯，杜预曰县东北有柯城。昭九年荀盈卒于戏阳，杜预曰县北有戏阳城。

注 世祖破五校处。

注 前志曰在县西。

注 左传成七年会马陵，杜预曰县东南有地名马陵。史记曰庞涓死处。

注 左传：“沙鹿崩。”谷梁传曰：“林属于山曰鹿。沙，山名也。”

注 左传说定七年盟于沙\*(亭)\*，杜预曰[沙亭]在县东南。七年盟于琐，晋地道记曰县南有琐阳城。

注 左传说定十四年会于牵，杜预曰县东北有牵城。

注 魏都赋注曰有龙山。

注 杜预曰有干侯。鲁昭公所处。

注 即台孝威隐于县山。

注 左传说宣十五年败赤狄于曲梁。

注 左传说襄三年诸侯会鸡泽，杜预曰在县西南。

**\*\*钜鹿郡\*\*\***

秦置。建武十三年省广平国，以其县属。雒阳北千一百里。  
\*十五城，户十万九千五百一十七，口六十万二千九十六。 \*\*  
麀陶\*\*有薄落亭。

\*\*钜鹿\*\*故大鹿，有大陆泽。 \*\*杨氏\*\*

\*鄆\*\*\*

\*下曲阳\*\*有鼓聚，故翟鼓子国。 有昔阳亭。 \*\*任\*\*

\*南和\*\*\*

\*广平\*\*\*

\*斥章\*\*\*

\*广宗\*\*\*

\*曲周\*\*\*

\*列人\*\*\*

\*广年\*\*\*

\*平乡\*\*\*

\*南南\*\*\*

注 有广阿泽。吕氏春秋九藪赵之钜鹿,高诱注云广阿泽也,山海经曰大陆之水。史记纣盈钜桥之粟。许慎云:“钜鹿之大桥也。”钜鹿南有棘原,章邯所军处。前书曰沙丘台在县东北七十里。

注 杜预曰县西南有肥累城。古肥国,白狄别种。

注 左传昭十二年晋荀吴入昔阳,杜预曰沾县东有昔阳城。  
\*(取)\*\*[肥]\*故都也。

\*\*常山国\*\*\*

高帝置。建武十三年省真定国,以其县属。\*十三城,户九万七千五百,口六十三万一千一百八十四。

\*\*元氏\*\* \*\*高邑\*\*故鄙,光武更名。刺史治。有千秋亭、五成陌,光武即位于此矣。\*\*都乡\*\*侯国。有铁。\*\*南行唐\*\*有石臼谷。\*\*房子\*\*赞皇山,济水所出。\*\*平棘\*\*有塞。\*\*栾城\*\* \*\*九门\*\* \*\*灵寿\*\*鞞水出。\*\*蒲吾\*\* \*\*井陘\*\*

\*真定\*\*\*

\*上艾\*\*故属太原。

注 晋地道记有石塞、三公塞。

注 汉官曰去雒阳一千里。

注 县南七里。

注 在县西南六十里。

注 晋地道记有砾塞、中谷塞。

注 [在平棘]县西北四十里。

注 史记赵武灵王出九门，如野台以望齐、中山之境。碣石山，战国策云在县界。

注 史记番吾君。杜预曰晋之蒲邑也。古今注曰：“永平十年，作常山呼沱河蒲吾渠，通漕船也。”

**\*\*中山国\*\***

高祖置。雒阳北一千四百里。\*十三城，户九万七千四百一十二，口六十五万八千一百九十五。 \*\*卢奴\*\*

\*北平\*\*有铁。\*(母)\*\*

\*[毋]\*极\*\*

\*新市\*\*有鲜虞亭，故国，子姓。 \*\*望都\*\* \*\*唐\*\*有中人亭， 有左人乡。 \*\*安国\*\*

\*安熹\*\*本安险，章帝更名。

\*\*汉昌\*\*本苦陁，章帝更名。 \*\*蠡吾\*\*侯国，故属涿。 \*\*上曲阳\*\*故属常山。

恒山在西北。 \*\*蒲阴\*\*本曲逆，章帝更名。有阳城。 \*  
\*广昌\*\*故属代郡。

注 杜预曰白狄别种。

注 左传晋伐鲜虞及中人，杜预曰县西北有中人城。晋地道记有马安关。

注 博物记曰：“堂关在中人西北百里，中人在县西四十里。”列子曰：“赵襄子使新囁穆子攻翟，取左人、中人。”

注 帝王世记曰：“尧封唐。尧山在北，唐水西入河，南

有望都山，即尧母庆都所居，相去五十里。都山一名豆山。”  
博物记曰：“左人，唐西北四十里。”

注 有泉水，干吉得神书。晋地道记：“自县北行四百二十五里，恒多山溪，名飞狐口。”

注 晋地道记曰：“有阳安关。阳城。蒲阳山，蒲水出也。”

**\*\*安平国\*\***

故信都，高帝置。明帝名乐成，延光元年改。雒阳北二千里。  
\*十三城，户九万一千四百四十，口六十五万五千一百一十八。  
\*\*信都\*\*有绛水、呼沱河。 \*\*阜城\*\*故昌城。 \*\*南宫\*\*

\*扶柳\*\*

\*下博\*\*

\*武邑\*\*

\*观津\*\* \*\*经\*\*西有漳水，津名薄落津。 \*\*堂阳\*\*故属  
钜鹿。 \*\*武遂\*\*故属河闲。 \*\*饶阳\*\*故名饶，属涿。有无萋亭。

\*\*安平\*\*故属涿。 \*\*南深\*\*

(国)\*\*

\*[泽]\*\*

故属涿。

注 本清河下县。决录注曰：“孝文窦皇后父隐身渔钓，坠渊而卒。景帝立，后为太后，遣使者更填父所坠渊而葬，起大坟于县城南，民号曰窦氏青山。”

注 史记曰，赵武灵王曰：“吾国东有河、薄落之水。”

注 冯异进豆粥光武。案：志有解犊侯，灵帝封。

**\*\*河闲国\*\***

文帝置，世祖省属信都，和帝永元\*(三)\*\* \*年复故。雒阳北二千五百里。\*十一城，户九万三千七百五十四，口六十三万四千四百二十一。

\*\*乐成\*\*弓高\*\*\*

\*易\*\*故属涿。 \*\*武垣\*\*故属涿。 \*\*中水\*\*故属涿。 \*\*郑\*\*故属涿。 \*\*高阳\*\*故属涿。有葛城。 \*\*文安\*\*故属勃海。 \*\*束州\*\*故属勃海。 \*\*成平\*\*故属勃海。 \*\*东平舒\*\*故属勃海。

\*\*清河国\*\*\*

高帝置。桓帝建和二年改为甘陵。雒阳北千二百八十里。\*七城，户十二万三千九百六十四，口七十六万四百一十八。 \*\*甘陵\*\*故厝，安帝更名。 \*\*贝丘\*\*\*

\*东武\*\*\*

(成)\*\*\*

\*[城]\*\*\*

\*\*鄆\*\*\*

\*灵\*\*和帝永元九年复。

\*\*绎幕\*\*\*

\*广川\*\*故属信都。有棘津城。

注 地道记曰有鸣犊河。

注 太公吕尚困于棘津城，琅邪海曲，非此城也。案：永初元年邓太后分置广川王国，后王薨，国除。太后崩，还益清河。

\*\*赵国\*\*\*

秦邯郸郡，高帝改名。雒阳北千一百里。\*五城，户三万二千七百一十九，口十八万八千三百八十一。 \*\*邯郸\*\* 有丛台。

**\*\*易阳\*\*** **\*\*襄国\*\***本邢国，秦为信都，项羽更名。有檀台。有苏人亭。 **\*\*柏人\*\***

**\*中丘\*\***

注 张华曰：“赵奢顷在邯郸西山上，谓之马服山。”

注 有洪波台。

注 魏都赋曰：“温泉毖涌而自浪。”注曰：“温泉在易阳，世以治疾，洗百病。”

注 史记曰赵成侯，魏献荣椽，因以为檀台。

注 晋地道记曰有石门塞、烧梁关。

**\*\*勃海郡\*\***

高帝置。雒阳北千六百里。\*八城，户十三万二千三百八十九，口百一十万六千五百。 **\*\*南皮\*\***

**\*高城\*\***侯国。 **\*\*重合\*\***侯国。 **\*\*浮阳\*\***侯国。 **\*\*东光\*\***  
**\*\*武\*\***

**\*阳信\*\***延光元年复。 **\*\*修\*\***故属信都。

注 有胡苏亭。胡苏河之名见尔雅。

<右冀州刺史部，郡、国九，县、邑、侯国百。

## 后汉书志第二十一

### 郡国三 陈留东郡东平任城

#### 泰山济北山阳济阴右兖州东海

琅邪

彭城广陵下邳右徐州 \*\*陈留郡\*\*

武帝置。雒阳东五百三十里。\*十七城，户十七万七千五百二十九，口八十六万九千四百三十三。 \*\*陈留\*\*有鸣鴈亭。

\*\*浚仪\*\*本大梁。

\*\*尉氏\*\* \*\*雍丘\*\*本杞国。 \*\*襄邑\*\*有滑亭。 有承匡城。 \*\*外黄\*\* 有葵丘聚，齐桓公会此。城中有曲棘里。

有繁阳城。 \*\*小黄\*\* \*\*东昏\*\* \*\*济阳\*\* \*\*平丘\*\*有临济亭，田儋死此。有匡。 有黄池亭。 \*\*封丘\*\* 有桐牢亭，或曰古虫牢。 \*\*酸枣\*\* \*\*长垣\*\*侯国。有匡城。 有蒲城。

有祭城。 \*\*己吾\*\*有大棘乡。[二〇]有首乡。[二一] \*\*考城\*\*故菑，[二二]章帝更名。故属梁。[二三]\*\*圉\*\*故属淮阳。有高阳亭。[二四]\*\*扶沟\*\*故属淮阳。

注 左传成十六年鞞伐郑鸣鴈，杜预曰在\*[雍丘]\*县西北。陈留志曰：“有桐陵亭，古桐丘。”

注 帝王世记曰：“禹避商均浚仪。”晋地道记：“仪封

人，此县也。”通俗文曰“渠在浚仪，曰菑荡”也。

注 陈留志曰：“有陵树乡，北有泽，泽有天子苑囿，有秦乐，汉诸帝以驯养猛兽。”

注 陈留志曰：“城内有神井，能兴雾雹。”案：徐齐民北征记曰：“有吕禄台，高七丈。有酈生祠。”曹植禹庙赞曰：“有禹祠，植移于其城，城本名杞城。”

注 左传庄三年次于滑，杜预曰在县西北。

注 地道记曰在县西。左传文十一年会晋郟于承匡。有桐门亭，有黄门亭。

襄元年会郟，杜预曰县东南有郟城。

注 左传“惠公季年，败宋师于黄”，杜预曰宋邑，县东有黄城。

注 左传昭二十五年“宋公佐卒曲棘”。

注 汉旧仪曰：“高祖母起兵时死县北，为作陵庙于小黄。”

注 陈留志曰：“故户牖乡有陈平祠。”

注 有武父乡。左传桓十二年“盟于武父”，杜预曰县东北有武父城。县东南有戎城。县都乡有行宫，光武生。

注 匡人之亭，曹公破袁术处。

注 陈留志云：“黄亭在封丘。”左传哀十三年盟黄池，杜预曰在\*[封邱]\*县南。传曰“吴囚子服景伯以还，及户牖”，然即黄池在户牖西。或以为外黄县东沟，非也。

注 博物记有狄沟，即败狄于长丘是也。

注 左传成五年诸侯会虫牢。陈留志：“有鞠亭，古鞠居。”

注 左传郑太叔至于廩延，杜预曰县北有延津。襄五年会城棣，杜预曰县西南有棣城。东有地鸟巢，曹公破袁绍处。陈留志曰：“城内有韩王故宫阙。”

注 陈留志曰：“孔子\*(囚)\*\*[围]\*此。”北征记城周三

里。左传僖十五年会牡丘，次于匡，杜预曰匡在县西南。昭十三年会平丘，杜预曰县西南有平丘城。

注 左传成九年会于蒲，杜预曰在县西南。史记曰孔子自匡过蒲。陈留志云“有子路祠。”

注 杜预曰郑祭封人仲邑。陈留志曰：“有蘧伯玉墓及祠。”又西南有宛亭。

左传僖二十八年鞞人盟宛濮，杜预曰近濮水。

注[二〇]左传宣二年郑破宋师大棘，杜预曰在襄邑县南。

注[二一]左传\*(桓八)\*\*[僖五]\*年齐侯\*(师)\*\*[会]\*于首止，杜预曰在襄邑东南，有首\*(止城)\*\*[乡]\*。

注[二二]陈留志曰：“古戴国地名。”杜预曰：“戴在外黄东南。”尔雅曰：“木立死曰菑。”吕氏春秋：“草郁即为菑。”

注[二三]陈留志曰：“有箕子祠。有谷亭。古句渚之丘。”案本传有蒲亭。

注[二四]陈留志曰：“有万人聚，王邑破翟义积尸处。”前书“今高阳”。文颖曰：“高阳，聚邑名，在县西。”

### \*\*东郡\*\*

秦置。去雒阳八百余里。\*十五城，户十三万六千八十八，口六十万三千三百九十三。\*濮阳\*古昆吾国，春秋时曰濮。有咸城，或曰古咸国。有清丘。有鉏城。\*燕\*本南燕国。有雍乡。有胙城，古胙国。有平阳亭。有瓦亭。有桃城。

\*白马\*有韦乡。\*顿丘\* \*东阿\* 有清亭。\*东武阳\*湿水出。\*范\*有秦亭。

\*临邑\*有\*(沛)\*\*[洙]\*庙。\*博平\*\*

\*聊城\*有夷仪聚。有聂\*(戚)\*\*[城]\*。\*发干\*\*

\*乐平\*\*侯国。故清,章帝更名。\*阳平\*\*侯国。有莘亭。有冈成城。\*鞞\*\*公国。本观故国,姚姓,光武更名。有河牧城。有竿城。\*谷城\*\*春秋时小谷。有嵩下聚。

[二〇]

注 杜预曰古鞞也。帝王世记曰：“颍项自穷桑徙商丘。“左传曰“鞞，颍项之墟”，杜预曰帝丘，昆吾氏因之，故曰昆吾之墟，县城内有颍项顷。皇览曰：

“顷在城门外广阳里中。”博物记曰：“桑中在其中。”

注 左传僖十三年同会于咸。

注 左传曰宣十二年盟清丘，杜预曰县东南。

注 谢沉书曰，赤眉攻雍乡。

注 左传哀十六年“鞞侯饮孔悝酒于平阳”。

注 左传曰定八年会于瓦，杜预曰县东北。

注 史记曰春申君说秦曰“王又举甲拔桃入邢”是也。

注 杜预曰：“县东南有韦城。古豕韦氏之国”。

注 \*(白虎通)\*\*[皇览]\*曰“帝尝顷在城\*[南]\*台阴野\*[中]\*”是也。

注 左传桓十年会于桃丘，杜预曰县东南有桃城。襄十四年孙林父败鞞侯于阿泽，杜预曰县西南大泽。魏志有渠丘山。

注 左传隐四年“遇于清”是也。

注 左传庄三十一年“筑台于秦”。地道记在县西北。

注 左传僖元年“邢迁于夷仪”。

注 左传曰“聊摄以东”。

注 杜预注传曰鞞作新台在县北。鞞杀公子伋之地，故曰“待诸莘”。

注 秦封蔡泽为冈成君，未详。

注 左传文元年会于戚，郑救晋中行氏，晋败郑铁，杜预曰戚城南有铁丘。

注 前书故发干\*(县)\*\*[城]\*。

注 左传庄三十二年“城小谷”，杜预曰城中有管仲井。又传曰埋长狄荣如首于周首之北门，杜预曰县东北有周首亭。

注[二〇]左传僖二十六年追齐师至鄆，杜预曰县西有地名鄆下。皇览曰：“县东十五里有项羽顷。”

### \*\*东平国\*\*

故梁，景帝分为济东国，宣帝改。雒阳东九百七十五里。\*七城，户七万九千一十二，口四十四万八千二百七十。

\*\*无盐\*\*本宿国，任姓。 有章城。 \*\*东平陆\*\*六国时曰平陆。有阚亭。 有堂阳亭。 \*\*富成\*\*

\*章\*\*

\*寿张\*\*春秋曰良，汉曰寿良，光武改曰寿张。有堂聚，故聚属东郡。 \*\*须昌\*\*故属东郡。 有致密城，古中都。有阳谷城。 \*\*宁阳\*\*故属泰山。

注 左传昭二十五年臧会奔郕，杜预曰县东南有郕乡亭。

注 古国。左传庄三十年，齐取鄆。

注 左传桓十一年会于阚，杜预曰在须昌县东南。有阚城，博物记云即此亭是。

注 故县，后省。

注 地道记曰：“有蚩尤祠，狗城。”皇览曰：“蚩尤顷在县阚[乡]城中，高七丈。”

注 杜预曰：“须句，古国，在西北。”

注 左传僖三年会阳谷，杜预曰在县北。

**\*\*任城国\*\***

章帝元和元年，分东平为任城。雒阳东千一百里。\*三城，户三万六千四百四十二，口十九万四千一百五十六。\***\*\*任城\*\***本任国。有桃聚。

**\*\*亢父\*\*** **\*\*樊\*\***

注 光武破庞萌于桃乡。

注 左传襄十三年“取郟”，杜预曰县有郟亭。哀六年“城郟瑕”，杜预曰县北有郟瑕城。

**\*\*泰山郡\*\***

高帝置。雒阳东千四百里。\*十二城，户八千九百二十九，口四十三万七千三百一十七。\***\*\*奉高\*\***有明堂，武帝造。\***\*\*博\*\***有泰山庙。

岱山在西北。有龟山，有龙乡城。\***\*\*梁甫\*\***侯国。有菟裘聚。\***\*\*钜平\*\***侯国。有亭禅山。有阳关亭。\***\*\*嬴\*\***有铁。\***\*\*山茌\*\***侯国。\***\*\*莱芜\*\***有原山，潘水出。\***\*\*盖\*\***沂水出。\***\*\*南武阳\*\***侯国。有颍臾城。

\***\*\*南城\*\***故属东海。有东阳城。\***\*\*费\*\***侯国，故属东海。有枋亭。有台亭。\***\*\*牟\*\***故国。

注 前书曰在县西南四里。左传昭八年“大搜于红，至于商、鞞”。红亭在县西北，杜预曰接宋、鞞也。

注 左传说定十年齐归龟阴之田，杜预曰田在山北。琴操孔子作龟山之操。

注 左传说成二年齐围龙，杜预曰在县西南。史记作“隆”。又楚有蜀之役，杜预曰县西北有蜀亭。

注 左传隐公“使营菟裘，吾将老焉”，杜预曰县南有菟裘城。

注 即古所禫亭亭者也。

注 左传襄十七年“师自阳关”。桓六年会于成，杜预曰县东南。成城即孟孙之邑。

注 杜预曰汶水出。

注 左传会于防，杜预曰在县东南，有防城。

注 吕氏春秋夏孔甲游田于东阳萑山。左传哀八年“克东阳”。襄十九年城武城，杜预曰南城县。哀十四年司马[牛]葬丘舆，杜预曰县西北有舆城。

注 曹胜封费是鄆县费亭，非此国。

注 左传隐八年郑归祊，杜预曰在县东南。闵二年莒人归共仲及密，杜预曰县有密如亭。

注 左传襄十二年莒围台，杜预曰县南有台亭。

**\*\*济北国\*\***

和帝永元二年，分泰山置。 雒阳东千一百五十里。\*五城，户四万五千六百八十九，口二十三万五千八百九十七。

注 臣昭案：济北，前汉之旧国，此是经并泰山复分。

**\*\*卢\*\*** 有平阴城。有防门。 有光里。有景兹山。 有敖山。

有清亭。 有长城至东海。 **\*\*蛇丘\*\***有遂乡。 有下讱亭。 有铸乡城。 **\*\*成\*\***本国。 **\*\*茌平\*\***本属东郡。 **\*\*刚\*\***。

注 左传隐三年齐郑寻卢之盟，杜预曰今县故城。有邾山，在县北。成二年封锐司徒女石窳，杜预曰县东有地名石窳。

注 左传襄十八年齐御晋平阴，燎防门，杜预曰在县北。又齐登巫山以望晋师，杜预曰在县东北。

注 杜预曰在县东南。

注 左传曰“先君献、武废二山”，即敖山、具山。

注 左传哀十\* \*年，齐伐鲁及清是也。

注 史记苏代说燕王曰“齐有长城、巨防”。巨防即防门。

注 古遂国，左传庄十三年齐人灭遂。

注 左传桓三年送姜氏于讙。

注 周武王未及下车，封尧后于铸。左传有棘地，成公三年叔孙侨如所围。

杜预曰汶水北地有棘乡。东观书有芳陞山。

注 左传“鞞师入郕”，杜预曰东平刚父县西南有郕乡。

注 左传哀八年齐取阐，杜预曰在县北，有阐乡。

### \*\*山阳郡\*\*\*

故梁，景帝分置。雒阳东八百一十一里。\*十城，户十万九千八百九十八，口六十万六千九十一。 \*\*昌邑\*\*刺史治。有梁丘城。 有甲父亭。

\*\*东缙\*\*春秋时曰缙。 \*\*钜野\*\* 有大野泽。 \*\*高平\*\*侯国。

故橐，章帝更名。 有茅乡城。 \*\*湖陆\*\*故湖陵，章帝更名。 \*\*南平阳\*\*侯国。有漆亭。 有闾丘亭。 \*\*方\*\*与\*\*有武唐亭， 鲁侯观鱼台。 有泥母亭，或曰古宁母。 \*\*瑕丘\*\*

\*金乡\*\* \*\*防东\*\*

注 左传庄三十二年遇于梁丘，杜预曰梁丘乡在县西南。

注 杜预曰甲父，古国名，在县东南。左传隐十年“取防”，杜预曰县西有防城。

注 左传僖二十三年齐围缙。

注 左传桓七年“焚咸丘”，杜预曰县西有咸亭。

注 春秋西狩获麟之所。尔雅十藪，鲁有大野。杜预曰县西南有\*( )\*\*[耶]\*亭。定十三年齐伐晋之所。

注 前汉志莽改曰高平，章帝复莽此号。左传隐\*(九)\*\*[元]\*年费伯城郎，杜预曰县东南有郁郎亭。

注 杜预曰茅乡在昌邑西南。

注 前汉志在王莽改曰湖陆，章帝复其号。博物记曰苟水出。地道记县西有费亭城，魏武帝初所封。

注 左传城漆。

注 左传襄二十一年“邾庶其以漆、闾丘来奔”，杜预曰县东北有漆乡，西北有显闾亭。哀七年囚邾子负瑕，杜预曰县西北有瑕丘城。

注 左传桓二年盟于唐，杜预曰在西南。

注 春秋经隐五年矢鱼于棠。

注 左传僖七年盟宁母，杜预曰在县东。三十一年臧文仲宿重馆，杜预曰县西北有重乡城。

注 晋地道记曰：“县多山，所治名金山。山北有凿石为崿，深十余丈，隧长三十丈，傍濳入为堂三方，云得白兔不葬，更葬南山，凿而得金，故曰金山。”

故崿今在。或云汉昌邑所作，或云秦时。”

\*\*济阴郡\*\*\*

故梁，景帝分置。雒阳东八百里。\*十一城，户十三万三千

七百一十五，口六十五万七千五百五十四。 \*\*定陶\*\*本曹国，古陶，尧所居。

有三鬲亭。 \*\*冤句\*\*有煮枣城。 \*\*成阳\*\*有尧頊、灵台，有雷泽。 \*\*乘氏\*\*侯国。 有泗水。有鹿城乡。 \*\*句阳\*\*有垂亭。 \*\*鄆城\*\*

\*离狐\*\*故属东郡。 \*\*廩丘\*\*故属东郡。有高鱼城。有运城。  
\*\*单父\*\*侯国，故属山阳。 \*\*成武\*\*故属山阳。 有郟城。  
\*\*己氏\*\*故属梁。

注 郭璞曰：“城中有陶丘。”皇览曰：“伯乐頊县东南一里所，高四五丈。”

注 帝王世记曰：“舜陶河滨，县西南陶丘亭是。”

注 汤伐三鬲，孔安国曰今定陶。

注 史记苏秦说魏襄王曰：“大王之地，东有淮、颍、煮枣。”

注 禹贡曰：“雷夏既泽。”帝王世记曰：“舜耕历山，渔雷泽，济阴有历山。”

注 博物记曰古乘丘。

注 左传隐八年遇于垂。史记无忌说魏安僖王曰：“文台堕，垂都焚。”徐广曰：“县有垂亭。”

注 左传襄二十六年“齐乌余以廩丘奔晋”，杜预曰今县故城是。又“袭鞞羊角取之”，杜预曰今县所治城。又袭我高鱼，杜预曰在县东北。

注 左传隐七年“戎执凡伯于楚丘”，杜预曰在县西南。

注 左传隐十年“取郟”，杜预曰县东南有郟城。地道记有稔城。

注 皇览曰有平和乡，乡有伊尹頊。

<右兖州刺史部，郡、国八，县、邑、公、侯国八十。

**\*\*东海郡\*\*\***

高帝置。雒阳东千五百里。\*十三城，户十四万八千七百八十四，口七十万六千四百一十六。 **\*\*郟\*\***本国，刺史治。 **\*\*兰陵\*\***有次室亭。

**\*\*戚胸\*\*** 有铁。有伊卢乡。 **\*\*襄贲\*\*\***

\*昌虑\*\*有蓝乡。 **\*\*承\*\*\***

\*阴平\*\*\*

\*利城\*\*\*

\*合\*\*\*

(城)\*\*\*

\*[乡]\*\*\*

**\*\*祝其\*\***有羽山。 春秋时曰祝其，夹谷地。 **\*\*厚丘\*\***  
**\*\*贛榆\*\***本属琅邪，建初五年复。

注 博物记曰：“有勇\*(王)\*\*[士]\*亭，即勇士\*(万)\*\*[菑]\*丘欣。”

注 地道记曰：“故鲁次室邑。”列女传有漆室之女，或作“次室”。

注 山海经曰：“都州在海中，一曰郁州。”郭璞曰：“在县界。世俗传此山在苍梧徙来，上皆有南方树木。”博物记：“县东北海边植石，秦所立之东门。”

注 史记曰，钟离昧\*(頃)\*\*[家]\*在伊卢。

注 左传昭三十一年邾黑肱以濫来奔，杜预曰县所治，城东北有邠城。邠，小邾国也。

注 灑水自此南至湖陆。

注 殪之山。杜预曰在县西南。博物记曰：“东北独居

山，西南有渊水，即羽泉也，俗谓此山为愆父山。”

注 左传定十年会齐侯夹谷，孔子相。

注 左传成九年“城中城”，杜预曰在县西南，有中乡城。

注 左传“齐伐莒，莒子奔纪鄆”，杜预曰县东北有纪城。地道记曰：“海中去岸百五十步，有秦始皇碑，长一丈八尺，广五尺，厚八尺三寸；一行十二字。潮水至加其上三丈，去则三尺见也。”

**\*\*琅邪国\*\***

秦置。建武中省城阳国，以其县属。 雒阳东一千五百里。  
\*十三城，户二万八百四，口五十七万九百六十七。

注 案本纪，永寿元年置，都尉治。

**\*\*开阳\*\*** 故属东海，建初五年属。 **\*\*东武\*\***

**\*琅邪\*\*** **\*\*东莞\*\***有郚亭。 有邳乡。有公来山，或曰古浮来。 **\*\*西海\*\*** **\*\*诸\*\*** **\*\*莒\*\***本国，故属城阳。 有铁。有峥嵘谷。 **\*\*东安\*\***故属城阳。 **\*\*阳都\*\***故属城阳。有牟台。

**\*\*临沂\*\***故属东海。有丛亭。 **\*\*即丘\*\***侯国，故属东海，春秋曰祝丘。 **\*\*缙\*\***侯国，故属东海。有概亭。 **\*\*姑幕\*\***

注 杜预曰古郚。左传哀三年城启阳，杜预曰开阳。

注 山海经云有琅邪台，在勃海闲，琅邪之东。郭璞曰：“琅邪临海边，有山嵯峣特起，状如高台。此即琅邪台。”齐景公曰：“吾循海而南，放乎琅邪。”

越绝曰：“句践徙琅邪，起观台，台周七里，以望东海。史记曰秦始皇徙黔首三万户琅邪台下。传有劳山。

注 左传曰“公处郟”。

注 左传隐八年盟浮来，杜预曰邳来山之闲，号曰邳来。庄九年鲍叔受管仲，及堂阜而脱之。杜预曰：“东莞蒙阴县西北有夷吾亭，或曰鲍叔解夷吾缚于此，因以为名。”即古堂阜也，东莞后为\*(名)\*\*[郡]\*。

注 东观书曰有胜山。博物记：“太公吕望所出，今有东吕乡。又钓于棘津，其浦今存。”

注 左传庄二十九年“城诸”，杜预曰诸县在城阳郡。又隐四年“莒人伐，取牟娄”，杜预曰县东北有娄乡。

注 左传成八年申公巫臣会渠丘公，杜预曰县有蘧丘里。

注 左传宣元年会于平州，杜预曰在县西。

注 左传隐六年盟于艾，杜预曰县东南有艾山。七年“城中丘”，杜预曰县东北有中丘亭。博物记曰：“县东界次睢有大丛社，民谓之食人社，即次睢之社。”

注 左传庄九年盟于莒，杜预曰在县北。

注 左传昭五年“莒牟夷以牟娄及防兹来奔”，杜预曰县东北有兹亭。博物记曰淮水入。城东南五里有公冶长墓。

### \*\*彭城国\*\*

高祖置为楚，章帝改。雒阳东千二百二十里。\*八城，户八万六千一百七十，口四十九万三千二十七。 \*\*彭城\*\* 有铁。

### \*\*武原\*\*

\*傅阳\*\*有祖水。 \*\*吕\*\*

\*留\*\* \*\*梧\*\*

\*菑丘\*\*

\*广戚\*\*故属沛\*(国)\*。

注 古大彭邑。北征记城西二十里有山，山有楚元王墓。伏滔北征记曰：“城北六里有山，临泗，有宋桓魋石椁，皆青石，隐起龟龙鳞凤之象。”

注 左传襄十年灭偃阳，杜预曰即此县也。

注 西征记曰城中有张良庙。

**\*\*广陵郡\*\***

景帝置为江都，武帝更名。建武中省泗水国，以其县属。雒阳东一千六百四十里。\*十一城，户八万三千九百七，口四十一万百九十。\***\*\*广陵\*\*** 有东陵亭。 **\*\*江都\*\***有江水祠。

**\*\*高邮\*\***

**\*平安\*\***

\***凌\*\***故属泗水。\***东阳\*\***故属临淮。有长洲泽，吴王濞太仓在此。\***射阳\*\***故属临淮。\***盐渎\*\***故属临淮。\***舆\*\***侯国，故属临淮。\***堂邑\*\***故属临淮。有铁。春秋时曰堂。\***海西\*\***故属东海。

注 吴王濞所都，城周十四里半。

注 博物记曰：“女子杜姜，左道通神，县以为妖，闭狱桎梏，卒变形莫知所极。以状上，因以其处为庙祠，号曰东陵圣母。”

注 县多麋。博物记曰：“千千为髀，掘食草根，其处成泥，名曰麋峻。民人随此峻种稻，不耕而获，其收百倍。”又扶海洲上有草名，其实食之如大麦，从七月稔熟，民敛获至冬乃讫，名曰自然谷，或曰禹余粮。

注 有梁湖。地道记曰有博支湖。

**\*\*下邳国\*\***

武帝置为临淮郡，永平十五年更为下邳国。雒阳东千四百里。\*十七城，户十三万六千三百八十九，口六十一万一千八十三。**\*\*下邳\*\***本属东海。葛峰山，本峰阳山。有铁。**\*\*徐\*\***本国。有楼亭，或曰古葵林。**\*\*僮\*\***侯国。**\*\*睢陵\*\***

\*下相\*\*

\*淮阴\*\* \*\*淮浦\*\*

\*盱台\*\*

\*高山\*\*

\*潘旌\*\*

\*淮陵\*\*

\*取虑\*\*有蒲姑陂。**\*\*东成\*\***

\*曲阳\*\*侯国，故属东海。**\*\*司吾\*\***侯国，故属东海。**\*\*良成\*\***故属东海。春秋时曰良。**\*\*夏丘\*\***故属沛。

注 戴延之西征记曰：“有沂水，自城西西南注泗，别下回城南，亦注泗。旧有桥处，张良与黄石公会此桥。”

注 山出名桐，伏滔北征记曰今盘根往往而存。

注 杜预曰在僮县东南。伏滔北征记曰：“县北有大顷，徐君墓，延陵解之处。”

注 下乡有南昌亭，韩信寄食处。

注 左传昭十六年齐师至蒲隧，杜预曰县东有蒲姑陂。

注 左传昭十三年晋会吴于良。

<右徐州刺史部，郡、国五，县、邑、侯国六十二。

注 魏氏春秋曰：“初平三年，分琅邪、东海为城阳、

\*(新)\*\*[利]\*城、昌虑郡。建安十一年，省昌虑并东海。”

## 后汉书志第二十二

### 郡国四 济南平原乐安北

#### 海东莱齐国右青州南阳南郡江夏

零陵

桂阳武陵长沙右荆州九江丹阳庐江会稽吴郡豫章右扬州  
\*\*济南国\*\*

故齐，文帝分。雒阳东千八百里。\*十城，户七万八千五百四十四，口四十五万三千三百八。 \*\*东平陵\*\*有铁。有谭城。

有天山。 \*\*着\*\*

\*于陵\*\* \*\*台\*\*

\*菅\*\*有赖亭。

\*\*土鼓\*\*

\*梁邹\*\*

\*邹平\*\*

\*东朝阳\*\* \*\*历城\*\*有铁。有巨里聚。

注 故谭国。

注 杜预曰县西北有于亭。陈桓子以封齐公子周。

注 左传哀六年公如赖。

注 杜预曰县西有崔城。

注 耿弇破费敢处。皇览曰：“太甲有頄，在历山上。”

**\*\*平原郡\*\***

高帝置。雒阳北一千三百里。\*九城，户十五万五千五百八十八，口百万二千六百五十八。 **\*\*平原\*\*** **\*\*高唐\*\***湿水出。  
**\*\*般\*\***

\*鬲\*侯国。

夏时有鬲君，灭浞立少康。 **\*\*祝阿\*\***春秋时曰祝柯。  
有野井亭。 **\*\*乐陵\*\***

\*湿阴\*\*

\*安德\*侯国。 **\*\*厌次\*\***本富平，明帝更名。

注 地道记曰有笏马河。

注 魏都赋注曰县有盖节渊。三齐记曰：“城南有蒲台，高八十尺，秦始皇所顿处。在台下萦蒲系马，今蒲犹萦者。”

注 左传哀十年“取儻及轘”，杜预曰县西有轘城。故县，省。

注 左传昭二十五年“齐侯唁公于野井”，杜预曰在县东。

**\*\*乐安国\*\***

高帝西平昌置，为千乘，永元七年更名。雒阳东千五百二十里。

\*九城，户七万四千四百，口四十二万四千七十五。 **\*\*临济\*\***本狄，安帝更名。 **\*\*千乘\*\***

\*高苑\*\*

\*乐安\*\*

\*博昌\*有薄姑城。 有贝中聚。 有时水。 **\*\*蓼城\*\***侯

国。

**\*\*利\*\***故属齐。**\*\*益\*\***侯国，故属北海。**\*\*寿光\*\***故属北海。有灌亭。

注 地道记曰：“狄伐鞞懿公。”

注 古薄姑氏，杜预曰薄姑地。

注 左传齐侯田于贝丘，杜预曰县南有地名贝\*(中)\*\*[丘]\*。

注 左传庄九年“战于干时”，杜预曰时水在县界，岐流，旱则竭涸，故曰干时。

注 杜预曰县东北有摄城。

注 古灌国。

### **\*\*北海国\*\***

景帝置。建武十三年\*(有)\*\*[省]\*菑川、高密、胶东三国，以其县属。\*十八城，户十五万八千六百四十一，口八十五万三千六百四。\***\*\*剧\*\***有纪亭，古纪国。**\*\*营陵\*\***

\***\*\*平寿\*\***有斟城。有寒亭，古寒国，浞封此。**\*\*都昌\*\***  
**\*\*安丘\*\***有渠丘亭。\***\*\*淳于\*\***永元九年复。有密乡。\***\*\*平昌\*\***侯国，故属琅邪。有葵乡。\***\*\*朱虚\*\***侯国，故属琅邪，永初元年属。

\***\*\*东安平\*\***故属颍川。六国时曰安平。有鄆亭。\***\*\*高密\*\***侯国。\***\*\*昌安\*\***侯国，安帝复。\***\*\*夷安\*\***侯国，安帝复。  
**\*\*胶东\*\***侯国。\***\*\*即墨\*\***侯国。有棠乡。\***\*\*壮武\*\***安帝复。

\***\*\*下密\*\***安帝复。\*(拒)\*\*

\*[挺]\*\*

\***\*\*观阳\*\***

注 杜预曰有斟亭。古斟国，故县，后省。

注 左传庄元年齐迁纪之鄆城。地道记曰鄆城在县西。

注 地道记曰有渠丘城。

注 左传隐二年纪莒盟密。故密乡，在县东北，后省。

注 左传昭五年“莒牟夷以牟娄及防、兹来奔”，杜预曰县西南有防亭。

注 左传庄元年齐迁纪鄆，杜预曰朱虚县东南有鄆城。郑志曰：“有小泰山，公玉带曰岐伯令黄帝封东泰山，即此山也。”

注 故兆。左传庄三年“纪季以酈入于齐”。地道纪有羌头山。

注 左传襄六年围棠，杜预曰棠国也。

注 故夷国。左传隐元年纪伐夷。

注 地道记曰：“\*[奚]\*养泽在西，幽州藪。有莱山，莱王祠。”

### \*\*东莱郡\*\*

高帝置。雒阳三千一百二十八里。\*十三城，户十万四千二百九十七，口四十八万四千三百九十三。

\*\*黄\*\* \*\*牟平\*\*

\*恠\*\*侯国。 \*\*曲成\*\*侯国。 \*\*掖\*\*侯国。有过乡。

\*\*当利\*\*侯国。 \*\*东牟\*\*侯国。 \*\*昌阳\*\*

\*卢乡\*\*

\*长广\*\*故属琅邪。 \*\*黔陬\*\*侯国，故属琅邪。有介亭。

\*\*葛卢\*\*有尤涉亭。 \*\*不\*\*

(期)\*\*

\*[其]\*\*

侯国，故属琅邪。

注 地道记曰：“县东二百三十里至海中，连岑有土道，秦始皇登此山，列二碑，东二百三十里有始皇、汉武帝二碑。”

注 地道记曰有百枝莱君祠。三齐记曰：“南有蹲犬山，山似犬蹲，有神，刘宠出西都，经此山，山犬吠之，宠曰‘山神谓我也’。”

注 前书祷万里沙，在县。

注 故过国。

注 左传襄二十四年“伐莒，侵介根”，杜预曰县东北计基城。号介国。

注 三齐记曰：“郑玄教授不\*(期)\*\*[其]\*山，山下生草大如斗，叶长一尺余，坚刃异常，土人名曰康成书带。”

### \*\*齐国\*\*\*

秦置。雒阳东千八百里。\*六城，户六万四千四百一十五，口四十九万一千七百六十五。 \*\*临鰲\*\*本齐，刺史治。 \*\*西安\*\*有棘里亭。

有蘧丘里，古渠丘。 \*\*昌国\*\*\*

\*临胸\*\*有三亭，古邢邑。 \*\*广\*\*\*

\*般阳\*\*故属济南。

注 尔雅十藪，齐有海隅，郭璞曰海滨广斥。左传齐戍葵丘，杜预曰在城西。

皇览曰：“吕尚頔在县城南，去县十余里，在齐桓公頔南。菑水南桓公頔西北有晏婴頔。”孟子注曰：“南小山，曰牛山。”博物记曰县西有袁娄。

注 杜预曰在县东。陈桓子封子山。

注 左传庄元年齐所徙，杜预曰在县东南。应劭曰伯氏邑也。地道记曰有石高山。

<右青州刺史部，郡、国六，县六十五。

\*\*南阳郡\*\*

秦置。雒阳南七百里。\*三十七城，户五十二万八千五百五十一，口二百四十三万九千六百一十八。 \*\*宛\*\*本申伯国。有南就聚。有瓜里津。 有夕阳聚。 有东武亭。 \*\*冠军\*\*邑。 \*\*叶\*\*有长山，曰方城。

有卷城。 \*\*新野\*\*有东乡，故新都。 有黄邮聚。 \*\*章陵\*\*故舂陵，世祖更名。 有上唐乡。 \*\*西鄂\*\* \*\*雒\*\* \*\*鲁阳\*\*有鲁山。 有牛兰累亭。 \*\*犍\*\*

\*堵阳\*\*

\*博望\*\*

\*舞阴\*\*邑。 \*\*比阳\*\*

\*复阳\*\*侯国。有杏聚。 \*\*平氏\*\*桐柏大复山，淮水出。有宜秋聚。 \*\*棘阳\*\* 有蓝乡。 有黄淳聚。 \*\*湖阳\*\*邑。 \*\*随\*\*[二〇]西有断蛇丘。[二一] \*\*育阳\*\*邑。有小长安。

[二二]有东阳聚。[二三]\*\*涅阳\*\*

\*阴\*\*

\*鄆\*\*

\*邓\*\*有鄆聚。[二四]\*\*山都\*\*侯国。 \*\*酈\*\*侯国。[二五]\*\*穰\*\*

\*朝阳\*\*[二六]\*\*蔡阳\*\*侯国。[二七] \*\*安觶\*\*侯国。[二八]\*\*筑阳\*\*侯国。有涉都乡。[二九]\*\*武当\*\*有和成聚。[三〇]\*\*顺阳\*\*侯国，故博山。有须聚。 \*\*成都\*\*

\*襄乡\*\*

\*南乡\*\*\*

\*丹水\*\*故属弘农。[三一]

有章密乡。有三户亭。[三二]\*\*析\*\*故属弘农，故楚白羽邑。[三三]有武关，在县西。[三四]有丰乡城。[三五]

注 荆州记曰：“郡城周三十六里。”博物记有申亭。南都赋注曰有玉池、泽陂。

注 东观书邓奉拒光武瓜里。

注 袁山松书曰：“贾复从击邓奉，追至夕阳聚。”

注 杜预曰方城山在县南。屈完曰“楚国方城以为城”。皇览曰：“县西北去城三里叶公诸梁顷，近县祠之，曰叶君丘。”

注 左传昭二十五年楚子使季然郭卷。

注 王莽封也。

注 吴汉破秦丰地。

注 古今注曰：“建武十八年，使中郎将耿遵筑城。”

注 前志曰故唐国。下江兵，荆州军。

注 有精山，朱铄破孙夏。山海经曰：“有丰山，神耕父处之，常游清冷之渊，出入有光，见即其国为败。有九钟焉，是知霜鸣。”郭璞曰：“清冷水在西鄂县山上，神来时水赤光耀，今有屋祠也。霜降则钟鸣，故言知也。物有自然感应，而不可为也。”南都赋注：“耕父，旱鬼也。”皇览曰王子朝顷在县西。

注 博物记曰湓水出。

注 前志曰古鲁县。南都赋注：“有尧山，封刘累，立尧祠。”

注 谢沈书云牛兰山也。

注 前书曰在县南。荆州记曰：“桐柏淮源涌发，其中潜

流三十里，东出大复山南，山南有淮源庙。”博物记曰：“有阳山，出紫草。”

注 伯升见下江兵。

注 荆州记曰东北百里有谢城。

注 伯升袭甄阜\*(也)\*\*[处]\*。

注 又伯升攻梁丘赐。杜预曰蓼国在东南。前志蓼国湖阳是。

注 荆州记曰：“樊重母畏雷，为石室避之，悉以文石为阶，今存。”

注[二〇]古随国。

注[二一]即衔珠之蛇也。杜预曰有赖亭。左传僖十五年齐伐厉，在县北。帝王世记曰：“神农氏起列山，谓列山氏，今随厉乡是也。”荆州记曰：“县北界有重山，山有一穴，云是神农所生。又有周回一顷二十亩地，外有两重燎，中有九井。相传神农既育，九井自穿，汲一井则觶井动，即此地为神农社，年常祠之。”

注[二二]汉军为甄阜所破处。

注[二三]朱佑破张成处。

注[二四]左传桓九年楚师围鄆。

注[二五]荆州记曰：“县北八里有菊水，其源旁悉芳菊，水极甘馨。又中有三十家，不复穿井，仰饮此水，上寿百二十三十，中寿百余，七十者犹以为夭。汉司空王畅、太傅袁隗为南阳令，县月送三十余石，饮食澡浴悉用之。太尉胡广父患风羸，南阳恒汲饮此水，疾遂瘳。此菊茎短花大，食之甘美，异于余菊。

广又收其实，种之京师，遂处处传植之。”

注[二六]南都赋陂泽有钳卢，注曰在县。

注[二七]襄阳耆旧传曰：“有松子亭，下有神陂，中多鱼，人捕不可得。”南都赋所称。

注[二八]博物记曰：“有土鲁山，出紫石英。”

注[二九]杜预曰谷国在县北。博物记曰今谷亭。荆州记曰：“县北四里有开林山，西北有山。”

注[三〇]荆州记曰：“县有女思山，南二百里。有武当。”

注[三一]南乡、丹水二县有商城，张仪与楚商于之地。

注[三二]左传哀四年晋执蛮子畀楚师。

注[三三]左传昭十八年“许迁于白羽。”

注[三四]南都赋曰武关在其西，文颖曰去县百七十里。

注[三五]左传哀四年“司马起丰、析”。荆州记曰：“县有龙渊，深不测。县北有马头山。”

### \*\*南郡\*\*

秦置。雒阳南一千五百里。\*十七城，户十六万二千五百七十，口七十四万七千六百四。\*\*江陵\*\*有津乡。\*\*巫\*\*西有白帝城。\*\*秭归\*\*本\*(归)\*国。 \*\*中卢\*\*侯国。 \*\*编\*\*有蓝口聚。 \*\*当阳\*\* \*\*华容\*\*侯国。云梦泽在南。 \*\*襄阳\*\*有阿头山。 \*\*邳\*\*侯国。有犁丘城。 \*\*宜城\*\*侯国。 \*\*都\*\*侯国，永平元年复。 \*\*临沮\*\*侯国。有荆山。 \*\*枝江\*\*侯国。

本罗国。有丹阳聚。 \*\*夷道\*\* \*\*夷陵\*\*有荆门，虎牙山。 \*\*州陵\*\* \*\*很山\*\*故属武陵。

注 史记曰楚熊渠立长子康为句亶王，张莹曰今江陵也。皇览曰：“孙叔敖顷在城中白土里。”

注 左传庄十九年楚子大败于津。荆州记曰：“县东三里

余有三湖，湖东有水，名茺谷，又西北有小城名曰冶父，左传曰：‘莫敖缢于荒谷，鬬帅囚于冶父。’县北十余里有纪南城，楚王所都。东南有郢城，子囊所城。”史记苏秦说楚威王：“楚东有夏州。”左传楚庄伐陈，乡取一人以归，谓之夏州。今夏口城有洲，名夏口。

注 郭璞曰有巫山。

注 杜预曰夔国。荆州记曰：“县北一百里有屈平故宅，方七顷，累石为屋基，今其地名乐平。宅东北六十里有女须庙。”

注 襄阳耆旧传曰：“古卢戎也。县西山中有一道，汉时常有数百匹马出其中，马形皆小，似巴、滇马。三国时陆逊攻襄阳，又值\*(比)\*\*[此]\*穴中有数十匹马出，逊载还建业。蜀使来，有五部兵家滇池者，识其马色，云亡父所乘，对之流涕。“荆州记云：“是析县马头山。又县南十五里有簠水，东流注沔。水中有物如马，甲如鲜鲤，\*[射]\*不可入。七八月中好在磧上自曝，膝头似虎掌爪。

小儿不知，欲取弄戏，便杀人。或曰，生得者，摘其鼻，厌可小，小便名为木卢。”

注 下江兵所据。左传 缙以权叛，楚迁于那处，杜预曰：县东南有那口城。

注 杜预曰县东\*[南]\*有权城。楚武王所克。荆州记曰：“县东南有麦城，城东有庐城，沮水西有磨城，伍子胥造此二城以攻麦城。”

注 杜预曰州国在县东\*[南]\*。枝江县有云梦城，江夏安陆县东南有云梦城，或曰华容县东南亦有云梦。巴丘湖，江南之云梦也。尔雅十藪，楚有云梦，郭璞曰巴丘湖是也。

注 岑彭破张杨。襄阳耆旧传曰：“县西九里有\*(万)\*\*[方]\*山，父老传云交甫所见游女处，此山之下曲隈是

也。”荆州记曰：“襄阳旧楚之北津，从襄阳渡江，经南阳，出方关，是周、郑、晋、鞞之道，其东津经江夏，出平鞞关，是通陈、蔡、齐、宋之道。”

注 朱佑禽秦丰苏岭山。

注 杜预曰县西旧罗国，后徙枝江。

注 左传楚文王伐黄，还及湫，杜预曰县东南有湫城。

注 山海经曰：“其阳多铁，其阴多赤金，其\*(东)\*\*[中]\*多牛。”荆州记曰：“西北三十里有清溪，溪北即荆山，首曰景山，即卞和抱璞之处。”南都赋注曰：“汉水至荆山，东别流，为沧浪之水。”

注 史记曰秦、齐破楚屈，遂取丹阳。

注 荆州记曰县西北有宜阳山，东南有羊肠山。

注 岑彭破田戎处。

注 荆州记曰：“荆门，江南；虎牙，江北。虎牙有文如齿牙，荆门上合下开。”

注 史记楚考烈王纳州于秦。

### \*\*江夏郡\*\*

高帝置。雒阳南千五百里。\*十四城，户五万八千四百三十四，口二十六万五千四百六十四。 \*\*西陵\*\*

\*西阳\*\*

\*软\*\*侯国。 \*\*鄢\*\* \*\*竟陵\*\*侯国。有郢乡。

\*(立)\*\*[有]\*章山，本内方。 \*\*云杜\*\* \*\*沙羨\*\*

\*邾\*\* \*\*下雒\*\*

\*蕲春\*\*侯国。 \*\*鄂\*\* \*\*平春\*\*侯国。 \*\*南新市\*\*侯国。

\*\*安陆\*\*。

注 杜预曰：“古国，在东南，有城。”

注 史记曰无忌说魏安僖王曰“秦不敢攻冥阨之塞”，徐广云即此县也。

注 左传桓十一年“郟人军蒲骚”。

注 荆州记曰：“山高三十丈，周回百余里。”县东有\*(申)\*\*[白]\*水。左传楚公子比为王次鱼陂，杜预曰在县西北。

注 杜预曰县东南有郟城，故国。

注 地道记曰：“楚灭郟，徙其君此城。”

注 案本传有离乡聚、绿林。

### \*\*零陵郡\*\*

武帝置。雒阳南三千三百里。\*十三城，户二十一万二千二百八十四，口百万一千五百七十八。

\*\*泉陵零陵\*\*阳朔山，湘水出。 \*\*营道\*\*南有九疑山。

\*\*营浦\*\* \*\*泠道\*\* \*\*洮阳\*\*

\*都梁\*\*有路山。 \*\*夫夷\*\*侯国\*(故属长沙)\*。 \*\*始安\*\*侯国。 \*\*重安\*\*侯国，故钟武，永建三年更名。 \*\*湘乡\*\*

\*昭阳\*\*侯国。 \*\*烝阳\*\*侯国，故属长沙。

注 罗含湘中记曰：“有营水，有洮水，有灌水，有祁水，有宜水，有\*(春)\*\*[春]\*水，有烝水，有耒水，有米水，有淥水，有连水，有\*(倒)\*\*[浏]\*水，有\*(伪)\*\*[洧]\*水，有\*(伯)\*\*[汨]\*水，有资水，皆注湘。”

注 舜之所葬。郭璞山海经注曰：“其山九溪皆相似，故曰九疑。”湘州营阳郡记曰：“山下有舜祠，故老相传，舜登九疑。”

注 营阳郡记曰：“县南三里余有舜南巡止宿处，今立庙。”

注 有\*(春)\*\*[春]\*陵乡。

注 始安郡记曰县东有驳乐山，东有辽山。

注 荆州记，县东有余水，傍有渔父庙。

**\*\*桂阳郡\*\***

高帝置。上领山。在雒阳南三千九百里。\*十一城，户十三万五千二十九，口五十万一千四百三。 \*\*郴\*\*有客岭山。 \*\*便\*\*

\*耒阳\*\*有铁。 \*\*阴山\*\*

\*南平\*\*

\*临武\*\*

\*桂阳\*\*

\*含涯\*\*

\*浚阳\*\*有茆领山。 \*\*曲江\*\* \*\*汉宁\*\*永和元年置。

注 湘中记曰：“项籍徙义帝于郴而害之，今有义陵祠。又县南十数里有马岭山，山有仙人苏耽坛。”荆州记曰：“城南六里县西北有温泉，其下流有数十亩田，常十二月下种，明年三月新谷便登，一年三熟。”

注 始兴郡记有吴山。

注 始兴郡记县北有临沅山。

**\*\*武陵郡\*\***

秦昭王置，名黔中郡，高帝五年更名。雒阳南二千一百里。

\*

十二城，户四万六千六百七十二，口二十五万九百一十三。

注 先贤传曰：“晋代太守赵厥问主簿潘京曰：‘贵郡何以名武陵？’京曰：‘鄙郡本名义陵，在辰阳县界，与夷相接，为所攻破，光武时移东出，遂得见全，先识易号。传曰“止戈为武，高平曰陵”，于是改名焉。’”臣昭案：前书本名武陵，不知此对何据而出。荆州记曰：“郡社中木麋树，是光武种至今也。”

**\*\*临沅\*\*** **\*\*汉寿\*\***故索，阳嘉三年更名，刺史治。 \*  
**\*孱陵\*\*** **\*\*零阳\*\***

\*充\*\* **\*\*沅陵\*\***先有壶头山。 **\*\*辰阳\*\***

\*酉阳\*\*

\*迁陵\*\*

\*鐔成\*\*

\*沅南\*\*建武二十六年置。 **\*\*作唐\*\***

注 荆州记曰：“县南临沅水，水源出牂牁且兰县，至郡界分为五溪，故云五溪蛮。”

注 汉官仪曰去雒阳三千里。

注 魏氏春秋曰：“刘备在荆州所都，改曰公安。”

注 马援军度处。有松梁山，山有石，开处数十丈，其上名曰天门。

**\*\*长沙郡\*\***

秦置。雒阳南二千八百里。\*十三城，户二十五万五千八百五十四，口百五万九千三百七十二。 **\*\*临湘\*\***

\*攸\*\*

\*茶陵\*\*

\*安城\*\*\*

\*酃\*\* \*\*湘南\*\*侯国。衡山在东南。 \*\*连道\*\* \*\*昭陵\*\*  
\*\*\*

\*益阳\*\* \*\*下隳\*\*\*

\*罗\*\* \*\*醴陵\*\* \*\*容陵\*\*

注 荆州记曰：“有酃湖，周回三里。取湖水为酒，酒极甘美。”湘东记曰：

“县西南母山，周回四百里。”

注 郭璞曰：“山别名岫嵎。”湘中记曰：“衡山有玉牒，禹案其文以治水。

遥望衡山如阵云，沿湘千里，九向九背，乃不复见。”

注 荆州记曰：“县南十里有平冈，冈有金井数百，浅者四五尺，深者不测。

俗传云有金人以杖撞地，辄便成井。”

注 帝王世记曰：“有黄陵亭。”\*(洞)\*\*[湘]\*中记亦云二妃之神。刘表为之立碑。

注 荆州记曰：“县东四十里有大山，山有三石室，室中有石默石臼。父老相传，昔有道士学仙此室，即合金沙之臼。”

<右荆州刺史部，郡七，县、邑、侯国百一十七。

注 魏氏春秋：“建安二十四年，吴分巫、秭归为固陵郡。二十五年，分南郡之巫、秭归、夷陵、临沮并房陵、上庸、西城七县为新城郡。”

\*\*九江郡\*\*\*

秦置。雒阳东一千五百里。\*十四城，户八万九千四百三十六，口四十三万二千四百二十六。

**\*\*阴陵\*\***

\*寿春\*\* \*\*浚遒\*\* \*\*成德\*\*

\*西曲阳\*\*

\*合肥\*\*侯国。\*历阳\*\*侯国，刺史治。\*当涂\*\*有马丘聚，徐凤反于此。 **\*\*全椒\*\***

\*钟离\*\*侯国。\*阜陵\*\* \*\*下蔡\*\*故属沛。 **\*\*平阿\*\***故属沛。有涂山。 **\*\*义成\*\***故属沛。

注 汉官云刺史治，去雒阳千三百里，与志不同。

注 左传哀十二年会吴于橐臈，杜预曰在县东南。案宋均传，县有唐后二山。

注 帝王世记曰：“禹会诸侯涂山。”皇览曰：“楚大夫子思頔在县东山乡西，去县四十里。子思造芍陂。”

注 左传成七年吴入州来，杜预曰下蔡县。

注 应劭云山在当涂。左传“穆有涂山之会”。

**\*\*丹阳郡\*\***

秦鄣郡，武帝更名。雒阳东二千一百六十里。建安十三年，孙权分新都郡。\*十六城，户十三万六千五百一十八，口六十三万五百四十五。 **\*\*宛陵\*\***

\*溧阳\*\*

\*丹阳\*\*

\*故鄣\*\* \*\*于潜\*\*

\*泾\*\*

\*歙\*\* \*\*黟\*\* \*\*陵阳\*\* \*\*芜湖\*\*中江在西。 **\*\*秣陵\*\***

\*\* 南有牛渚。 \*\*湖熟\*\*侯国。 \*\*句容\*\* \*\*

\*江乘\*\*

\*春谷\*\*

\*石城\*\*

注 秦鄣郡所治。吴兴记曰：“中平年，分县南置安吉县。光和末，张角乱，此乡守险助国，汉嘉之，故立县。中平二年，又分立原乡县。”

注 山海经曰三天子鄣山在闽西海北，郭璞曰在县东，今谓之玉山。魏氏春秋有安勒乌邪山。

注 魏氏春秋有林历山。

注 陵阳子明得仙于此县山，故以为名。

注 左传襄三年楚子伐吴，克鸠兹，杜预曰在县之东。

注 其地本名金陵，秦始皇改。建安十六年，孙权改曰建业。十七年，城石头。

\*\*庐江郡\*\*

文帝分淮南置。建武十年省六安国，以其县属。雒阳东一千七百里。\*十四城，户十万一千三百九十二，口四十二万四千六百八十三。 \*\*舒\*\*有桐乡。 \*\*雩娄\*\*侯国。 \*\*寻阳\*\*南有九江，东合为大江。 \*\*潜\*\* \*\*临湖\*\*侯国。 \*\*龙舒\*\*侯国。 \*\*襄安\*\*

\*皖\*\*有铁。 \*\*居巢\*\*侯国。 \*\*六安\*\*国。 \*\*蓼\*\*侯国。 \*\*安丰\*\*有大别山。 \*\*阳泉\*\*侯国。 \*\*安风\*\*侯国。

注 古桐国。左传昭五年吴败楚鹊岸，杜预曰县有鹊尾渚。

注 有置马亭，刘勋士觶散处。

注 释慧远庐山记略曰：“山在寻阳南，南滨宫亭湖，北对小江，山去小江三十余里。有匡俗先生者，出殷周之际，隐遯潜居其下，受道于仙人而共岭，时谓所止为仙人之庐而命焉。其山大岭凡七重，圆基，周回垂五百里。其南岭临宫亭湖，下有神庙。七岭会同，莫升之者。东南有香炉山，其上氛氲若香烟。

西南中石门前有双阙，壁立千余仞，而瀑布流焉。其中鸟兽草木之美，灵药芳林之奇，所称名代。”豫章旧志：“匡俗字君平，夏禹之苗裔也。”

注 左传曰昭三十一年“吴人侵楚伐夷，侵潜、六，楚沈尹戌帅师救潜”是也。潜有天柱山。

注 皇览曰：“范增顷在郭东。又庭中亚父井，吏民皆祭亚父于居巢庭上，长吏初\*(亲)\*\*[视]\*事，皆祭而后从政，后更造祠于东。”广志曰有二大湖。

注 皇览曰噉陶顷在县。

注 左传昭二十三年吴败诸侯之师于鸡父，杜预曰县南有鸡备亭。

注 广志曰有阳泉湖。

**\*\*会稽郡\*\***

秦置。本治吴，立郡吴，乃移山阴。雒阳东三千八百里。\*十四城，户十二万三千九十，口四十八万一千一百九十六。\*\*山阴\*\* 会稽山在南，上有禹顷。 有浙江。 \*\*鄞\*\*乌伤

\*\* 诸暨\*\* \*\*余暨\*\* \*\*太末\*\* \*\*上虞\*\* \*\*剡\*\*

\*余姚\*\*

\*句章\*\* \*\*鄞\*\*

\*章安\*\*故\*(治)\*\*[冶]\*，闽越地，光武更名。 \*\*永宁\*\*

永和三年以章安县东瓯乡为县。 \*\*东部\*\*侯国。

注 越绝曰：“句践小城山阴是也。稷山者，句践\*(济戎)\*\*[斋戒]\*台。”吴越春秋曰：“句践筑城已成，怪山自至。怪山者，琅耶海中山也。一夕自来，故名怪山。”

注 山海经曰：“会稽之山四方，上多金玉，下多\*(瑛)\*\*[孳]\*石。”郭璞曰有禹井。越绝曰有重山，句践葬大夫种。

注 郭璞注山海经曰江出歙县玉山。

注 越绝曰：“有常山，古圣所采药，高且神。”英雄交争记曰：“初平三年，分县南乡为长山县。”

注 越绝曰，兴平二年分立吴宁县。

注 越绝曰西施之所出。谢承书有涉屋山。魏都赋注有萧山，潘水出焉。

注 左传谓姑蔑。初平三年，分立新安县。建安四年，孙氏分立丰安县。二十三年，立遂昌县。东阳记：“县龙丘山有九石，特秀林表，色丹白，远望尽如莲花。龙丘\*(长)\*\*[菘]\*隐居于此，因以为名。其楸际复有岩穴，外如扃牖，中有石林。岩前有一桃树，其实甚甘，非山中自有，莫知谁植。”

注 汉末分南乡立始宁县。

注 山海经曰：“余句之山，无草木，多金玉。”郭璞曰：“山在余姚南，句章北，故二县因以为名。”句践欲迁吴王于甬东，韦昭曰县东洲。

注 晋\*(元)\*\*[太]\*康记曰本鄞县南之回浦乡，章帝章和元年立。未详。

**\*\*吴郡\*\***

顺帝分会稽置。雒阳东三千二百里。 \*十三城，户十六万四

千一百六十四，口七十万七百八十二。 \*\*吴\*\*本国。 震泽在西，后名具区泽。

\*\*海盐\*\* \*\*乌程\*\* \*\*余杭\*\* \*\*毗陵\*\*季札所居。

北江在北。

\*\*丹徒\*\* \*\*曲阿\*\*

\*由拳\*\* \*\*安\*\* \*\*富春\*\*

\*\*阳羨\*\*邑。 \*\*无锡\*\*侯国。 \*\*娄\*\*

注 越绝曰：“吴大城，阖闾所造，周四十七里二百一十步二尺。又有伍子胥城，居巢城。昌门外阖闾顷虎丘。穹隆，赤松子所取赤石脂也，去县二十里。有\*(鹿)\*\*[麋]\*湖，欆溪城。又石城，阖闾置美\*[人]\*山。虞山，巫咸山。”皇览曰：“县东门外孙武顷。又要离顷，县西南。”

注 尔雅十薮，吴越之闲有具区，郭璞曰县南太湖也。中有包山，山下有洞庭，穴道潜行水底，去无所不通，号为地桩。越绝书曰“湖周三万六千顷”。又有大雷山，小雷山，周处风土记曰舜渔泽之所。臣昭案：此僻在成阳是也。又吴伐越，败之夫椒，杜预曰太湖中椒山是也。

注 案今计偕簿，县之故治，顺帝时陷而为湖，今谓为当湖。大旱湖竭，城郭之处可识。

注 左传襄三年楚伐吴至于衡山，杜预曰在县南。或云丹阳县之横山，去鸠兹不远，子重所至也。吴兴记曰：“县西北\*(其)\*\*[卞]\*山有项籍祠。兴平二年，太守许贡奏分县为永县。”

注 顾夷曰：“秦始皇至会稽经此，立为县。”史记曰，始皇临浙江，水波恶，乃西百二十里，从狭中渡。徐广曰余杭也。臣昭案：始皇所过乃在钱塘、富春，岂近余杭之界乎？

注 越绝曰：“县南城，\*(在荒)\*\*[古淹]\*地。上湖中顷

者，季子頔也。名延陵墟。”皇览曰暨阳乡。

注 春秋曰朱方。

注 左传曰越败吴于檇李，杜预曰县南醉李城也。干宝搜神记曰：“秦始皇东巡，望气者云‘五百年后，江东有天子气。’始皇至，令囚徒十万人掘污其地，表以恶名，故改之曰由拳县。”

注 越绝曰：“有西岑頔，越王孙开所立，以备春申君，使其子守之，子死遂葬城中。”

注 郭璞曰：“县有张公山，洞密有二堂。”

注 史记曰：“春申君城故吴墟，以自为都邑。”城在无锡。皇览曰：“吴王太伯頔在吴县北梅里聚，去城十里。太伯始所居地名句吴。”臣昭案：无锡县东皇山有太伯頔，民世修敬焉。去墓十里有旧宅、井犹存。臣昭以为即宅为置庙，不如皇览所说也。越绝曰：“县西龙尾陵道，春申君初封吴所造。”臣昭案：今见在，自是山名，非筑陵道。

### \*\*豫章郡\*\*\*

高帝置。雒阳南二千七百里。\*二十一城，户四十万六千四百九十六，口百六十六万八千九百六。

注 豫章记曰：“新吴、上蔡、永修县，并中平\*[中]\*立。豫章县，建安立。

上蔡民分徙此地，立名上蔡。”

\*\*南昌\*\* \*\*建城\*\* \*\*新淦\*\*

\*宜春\*\*

\*庐陵\*\* \*\*赣\*\*有豫章水。 \*\*雩都\*\*

\*南野\*\*有台领山。 \*\*南城\*\*

\*鄱阳\*\*有鄱水。黄金采。 \*\*历陵\*\*有傅易山。 \*\*余汗\*\*

\*鄴阳\*\*

\*彭泽\*\*彭蠡泽在西。 \*\*柴桑\*\*

\*艾\*\* \*\*海昏\*\*侯国。 \*\*平都\*\*侯国，故安平。 \*\*石阳\*\*  
\*\*\*

\*临汝\*\*永元八年置。 \*\*建昌\*\*永元十六年分海昏置。

注 豫章记曰：“江、淮唯此县及吴、临湘三县是令。”

注 此地立名上蔡者。豫章记曰：“县有葛乡，有石炭二顷，可燃以爨。”

注 兴平元年，孙策分立庐陵郡。

注 建安十五年，孙权分立鄱阳郡，治县。

注 左传哀二十年吴公子庆忌所居。

注 在昌邑城。豫章记曰：“城东十三里，县列江边，名慨口，出豫章大江之口也。昌邑王每乘流东望，辄愤慨而还，故谓之慨口。”

<右扬州刺史部，郡六，县、邑、侯国九十二。

## 后汉书志第二十三

### 郡国五 汉中巴郡广汉蜀郡

#### 犍为牂牁越巂益州永昌广汉属

##### 国蜀

郡属国犍为属国右益州陇西汉阳武都金城安定北地武威张掖酒泉敦煌张掖属国张掖居延属国右凉州上党太原上郡西河五原云中定襄鴈门朔方右并州涿郡广阳代郡上谷渔阳右北平辽西辽东玄菟乐浪辽东属国右幽州南海苍梧郁林合浦交趾九真日南右交州 \*\*汉中郡\*\*\*

秦置。雒阳西千九百九十里。\*九城，户五万七千三百四十四，口二十六万七千四百二。 \*\*南郑\*\* \*\*成固\*\* 媯墟在西北。

\*\*西城\*\* \*\*驩中\*\* \*\*沔阳\*\* 有铁。 \*\*安阳\*\* \*\*

\*锡\*\* 有锡，春秋时曰锡穴。

\*\*上庸\*\* 本庸国。 \*\*房陵\*\* \*\*

注 华阳国志曰：“有池水，从旱山来。”

注 前书云在西城。帝王世记亦云姚墟在西北，有舜祠。

注 巴汉志云汉末以为西城郡。

注 华阳国志曰有唐公\*(防)\*\*[房]\*祠。

注 华阳国志曰有定军山。博物记曰县北有丙穴。巴汉志曰：“县有度水，水有二原，一曰清检，二曰浊检。”

注 左传文十一年，楚伐麇，至于锡穴。

注 巴汉志曰：“建安十三年别属新城郡。有维山，维水所出，东入泸。”

**\*\*巴郡\*\***

秦置。雒阳西三千七百里。\* 十四城，户三十一万六百九十一，口百八万六千四十九。

注 譙周巴记曰：“初平\*(六)\*\*[元]\*年，赵颖分巴为二郡，欲得巴旧名，故郡以垫江为治，安汉以下为永宁郡。建安六年，刘\*(绰)\*\*[璋]\*分巴，以永宁为巴东郡，以垫江为巴西郡。”蜀都赋注云：“铜梁山在巴东。”干宝搜神记曰：

“有泽水，民谓神龙，不可鸣鼓其傍，即使大雨。”蜀都赋曰：“潜龙蟠于沮泽，应鸣鼓而兴雨。”

**\*\*江州\*\*    \*\*宕渠\*\*有铁。 **\*\*胸忍\*\*    \*\*阆中\*\*    \*\*鱼复**  
**\*\* 扞水有扞关。    \*\*临江\*\*  
**\*枳\*\*    \*\*涪陵\*\*出丹    \*\*垫江\*\*  
**\*安汉\*\*  
**\*平都\*\*    \*\*充国\*\*永元二年分阆中置。    \*\*宣汉\*\*    \*\*汉**  
**昌\*\*永元中置。**********

注 杜预曰巴国也。有涂山，禹娶涂山。华阳国志曰：“帝禹之庙铭存焉。有清水穴，巴人以此为粉，则膏\*(暉)\*\*[泽]\*鲜芳，贡粉京师，因名粉水。”

注 巴汉志曰：“山有大小石城\*(势者)\*。”

注 案本传有俞水。巴汉志曰：“有彭池、大泽、名山、灵台，见孔子内讖。”

注 古庸国，左传文十一年鱼人逐楚师是也。

注 史记曰，楚肃王为扞关以拒蜀。

注 史记苏代曰：“楚得枳而国亡。”华阳国志有明月峡、广德屿者是也。

注 巴记曰：“灵帝分涪陵置永宁县。”巴汉志曰：“涪陵，巴郡之南鄙，从枳南入折丹涪水，本与楚商于之地接。汉时赤\*(田)\*\*[甲]\*军常取其民。”

注 巴记曰：“和帝分枳置。”

注 巴记曰：“初平四年，复分为南充国县。”

注 巴汉记曰：“和帝分宕渠之东置。”

注 巴记曰：“分宕渠之北而置之。”

**\*\*广汉郡\*\***

高帝置。雒阳西三千里。\*十一城，户十三万九千八百六十五，口五十万九千四百三十八。 \*\*雒\*\*

(州)\*刺史治。 \*\*新都\*\* \*\*挠竹\*\* \*\*什邡\*\*

\*涪\*\* \*\*梓潼\*\* \*\*白水\*\* \*\*葭萌\*\* \*\*郫\*\*

\*广汉\*\*有沈水。 \*\*德阳\*\*

注 华阳国志曰：“有金堂山，水通巴\*(汉)\*。”

注 地道记曰：“有紫岩山，挠水之所出焉。”

注 巴汉志曰：“孱水出孱山。”

注 地道记“五妇山，驰水出”。建安二十二年，刘备以为郡。

注 山海经曰白水出蜀而东南入江，郭璞曰今在县。

注 华阳国志：“有水通于汉川，有金银襦，民洗取之。”

注 华阳国志曰：“有剑阁道，三十里，至险。”

**\*\*蜀郡\*\***

秦置。雒阳西三千一百里。\*十一城，户三十万四百五十二，口百三十五万四百七十六。

**\*\*成都\*\*** **\*\*郫\*\***

**\*江原\*\***

**\*繁\*\***

**\*广都\*\*** **\*\*临邛\*\*** 有铁。**\*\*湔氏道\*\*** 岷山在西徼外。

**\*\*汶江道\*\*** **\*\*八陵\*\***

**\*广柔\*\*** **\*\*挠夷道\*\***

注 蜀都赋注曰：“武帝元鼎二年，立成都郭十八门。”

注 任豫益州记曰：“县有望川源，凿石二十里，引取郫江水灌广都田，云后汉所穿凿者。”

注 博物记曰：“有火井，深二三丈，在县南百里。以竹木投取火，后人以火烛投井中，火即灭绝，不复然。”蜀都赋注曰：“火井欲出其火，先以家火投之，须臾许隆隆如雷声，烂然通天，光耀十里，以竹筒盛之，接其光而无炭也。取井火还，煮井水，一斛水得四五斗盐，家火煮之，不过二三斗盐耳。”

注 蜀王本纪曰：“县前两石对如阙，号曰彭门。”

注 山海经曰：“岷江，江水出焉，东北注于海。中多良龟，其上多金玉，其下多白鬘，其兽多犀、象、夔。”郭璞曰：“今蜀山中有大牛，重数千斤，曰夔。”

蜀都赋注曰：“岷山特多药，其椒特多好者，绝异于天下之好者。”

注 华阳国志曰：“濊水、駉水出焉，多冰寒，盛夏凝冻不释。孝安延光三年复立之以为郡。”

注 帝王世记曰禹生石纽。县有石纽邑。华阳国志曰：

“夷人营其地，方百里，不敢居牧。有过，逃其野中不敢追，云畏禹神；能藏三年，为人所得，则共原之，云禹神灵佑之。”

注 华阳国志曰：“有玉垒山，出璧玉，湔水所出。”

**\*\*犍为郡\*\*\***

武帝置。雒阳西三千二百七十里。刘璋分立江阳郡。\*九城，户十三万七千七百一十三，口四十一万一千三百七十八。

**\*\*武阳\*\*有彭亡聚。 \*\*资中\*\*\***

**\*牛鞞\*\*\***

**\*南安\*\* 有鱼\*(泣)\*\*[涪]\*津。 \*\*犍道\*\* \*\*江阳**

**\*\*\*(荷)\*\*\***

**\*[符]\*节\*\*\***

**\*南广\*\*\***

**\*汉安\*\***

注 岑彭死处。南中志曰：“县南二十里彭望山。”益州记曰：“县有王乔仙处。王乔祠今在县，下有彭祖顷，上有彭祖祠。”

注 蜀都赋注曰：“县之南有五岷山，一山而五里，在越嶲界。”

注 蜀都赋注曰：“鱼符津数百步，在县北三十里。县临大江，岸便山岭相连，经益州郡，有道广四五尺，深或百丈，斩凿之迹今存，昔唐蒙所造。”博物记：

“县西百里有牙门山。”华阳国志曰：“县西有熊耳峡，南有峨眉山，去县八十余里。”

注 华阳国志曰：“治马湖江会，水通越嶲。旧本有犍人。有荔枝、姜茷。有\*[蜀]\*王\*(岳)\*\*[兵]\*兰。李冰烧之崖有五

色，赤白映水玄黄。鱼从楚来，至此而止，畏崖映其水故也。”

注 华阳国志曰：“江、雒会，有方\*[山]\*兰祀，江中有大阙小阙。”蜀都赋注云：“沱、潜既道，从县南流至汉嘉县入大穴，中通刚山下，因南潜出，今名复出水是也。”

**\*\*牂牁郡\*\***

武帝置。赧阳西五千七百里。\*十六城,户三万一千五百二十三,口二十六万七千二百五十三。 \*\*故且兰\*\* \*\*平夷\*\*

\*警\*\* \*\*毋敛\*\*

\*谈指\*\*出丹。 \*\*夜郎\*\*出雄黄、雌黄。 \*\*同并\*\*

\*谈炤\*\*

\*漏江\*\*

\*毋单\*\*

\*宛温\*\* \*\*罽封\*\* \*\*漏卧\*\*

\*句町\*\* \*\*进乘\*\*

\*西随\*\*

注 地道记曰：“有\*(沉)\*\*[沅]\*水。”

注 地道记曰：“不狼山，警水所出。”

注 南中志曰：“有不津江，江有瘴气。”

注 案本传有竹王三郎祠。

注 南中志曰：“县北三百里有盘江，广数百步，深十余丈。此江有毒气。”

注 华阳国志曰：“有温水。”

注 案本传有桄榔木。地道记有文觶水。

注 地道记曰：“麋水，西受徼外，东至麋泠，入尚龙溪。”

## \*\*越嵩郡\*\*\*

武帝置。赧阳西四千八百里。\*十四城,户十三万一百二十,口六十二万三千四百一十八。 \*\*邛都\*\*南山出铜。 \*\*遂久\*\*  
 \*\*灵关道\*\* \*\*台登\*\*出铁。 \*\*青蛉\*\*有禺同山,俗谓  
 有金马碧鸡。 \*\*卑水\*\* \*\*三缝\*\* \*\*会无\*\*出铁。 \*\*定  
 茆\*\* \*\*阐\*\* \*\*苏示\*\*\*

\*大茆\*\*\*

\*茆秦\*\*\*

\*姑复\*\*

注 南中志曰：“县东南数里有水名邛广都河，从广二十里，深百余丈，有鱼长一二丈，头特大，遥视如戴铁釜状。”  
 华阳国志曰：“河有啖隼山，又有温水穴，冬夏常热。”

注 华阳国志曰：“有绳水。”广志曰：“有缥碧石，有绿碧。”

注 华阳国志曰：“有铜山，又有利慈。”

注 华阳国志曰：“有孙水，一曰白沙江。山有磬，火烧成铁。”

注 华阳国志曰：“有盐官。濮水出。”

注 华阳国志曰：“水通马湖。”

注 华阳国志曰：“信道宁州，度泸得\*[蜻]\*蛉县。有长谷石时坪，中有石猪，子母数千头，长老传言夷昔牧猪于此，一朝猪化为石，迄今夷不敢往牧。”

注 郭璞曰，山海经称县东山出碧，亦玉类。华阳国志曰：“故濮人邑也。今有濮人顷，顷不闭户，其中多珠，人不可取，取之不祥。有\*(元)\*\*[天]\*马河。”

\*(元)\*\*[天]\*马日行千里。县有\*(元)\*\*[天]\*马祠。民居

家马牧山下，或产骏驹，云\*(元)\*\*[天]\*马子也。今\*(其)\*有\*(元)\*\*[天]\*马径，厥结存焉。河中有铜船，今在，祠以羊可取也。河中见\*(子)\*\*[存]\*。土地特产好\*(鬲)\*\*[犀]\*牛。东山出青碧。”

注 华阳国志：“县在郡西。度泸水，宾冈徼白摩沙夷有盐坑，积薪，以齐水灌而后焚之，成白盐，汉末夷等皆镕之。”

注 华阳国志：“故邛人邑，治邛都城。”

注 地道记：盐池泽在南。

### \*\*益州郡\*\*

武帝置。故滇王国。雒阳西五千六百里。诸葛亮表有耽文山、泽山、司弥瘞山、娄山、辟龙山，此等并皆未详所在县。\*十七城，户二万九千三十六，口十一万八百二。

\*\*滇池\*\*出铁。有池泽。北有黑水祠。 \*\*胜休\*\* \*\*俞元\*\*装山出铜。 \*\*律高\*\*石室山出锡。鐤町山出银、铅。 \*\*贡古\*\*采山出铜、锡。

羊山出银、铅。 \*(母掇)\*\*

\*[毋掇]\*\*

\*\*建伶\*\*

\*谷昌\*\*

\*牧靡\*\* \*\*味\*\*

\*昆泽\*\*

\*同濼\*\* \*\*同劳\*\*

\*双柏\*\*出银。 \*\*连然\*\*

\*楛栋\*\* \*\*秦臧\*\*

注 泽在县西，见前书。南中志曰：“池周二百五十里。”

注 华阳国志曰水是温泉。又有白猓山，\*(淮)\*\*[惟]\*有猓。

注 南中志曰：“有大河，从广百四十里，深数十丈。”  
地道记曰“水东至\*(母掇)\*\*[毋掇]\*，入桥水。”

注 华阳国志在河中洲上。

注 前书曰在县北。

注 在县西。地道记曰：“南乌山，出锡。”

注 地道记曰：“有桥水，出桥山。”

注 李奇曰：“靡音麻。”出升麻。

注 地道记曰：“铜虜山，米水所出。”

注 地道记：“连山，无血水所出。”

**\*\*永昌郡\*\***

明帝永平\*[十]\*二年分益州置。雒阳西七千二百六十里。

\*

八城，户二十三万一千八百九十七，口百八十九万七千三百四十四。

注 广志曰：“永昌一郡，见龙之耀，日月相属。”

**\*\*不韦\*\*出铁。 \*\*嵩唐\*\* \*\*比苏\*\***

**\*牒榆\*\* \*\*邪龙\*\***

**\*云南\*\* \*\*哀牢\*\*永平中置，故牢王国。 \*\*博南\*\*永平中置。南界出金。**

注 华阳国志曰：“孝武置不韦县，徙南越相吕嘉子孙宗族居之，因名不韦，以章其先人之恶。”

注 本西南夷，史记曰古为嵩、昆明。古今注曰：“永平十年置益州西部都尉，治嵩唐，镇尉哀牢人楛榆蛮夷。”华阳国志曰：“有\*(同)\*\*[周]\*水从徼外来。”

注 有河。广志曰：“有吊鸟山，县西北八十里，在阜山，觶鸟千百髀共会，鸣呼啁晰，每岁七月、八月晦望至，集六日则止，岁凡六至。雉雀来吊，特悲。

其方人夜然火伺取，无嚙不食者以为义鸟，则不取也。俗言凤皇死于此山，故觶鸟来吊。”地道记有泽，在县东。

注 南中志曰：“县西高山相连，有大泉水，周旋万步，名冯河。县西北百数十里有山，觶山之中特高大，状如扶风太一，郁然高峻，与云气相连结，因视之不见。其山固阴沍寒，虽五月盛暑不热。”广志曰：“五月霜雪皓然。”

注 华阳国志曰：“西山高三十里，越\*[山]\*得兰沧水，有金沙，洗取融为金。

有光珠穴。”广志曰：“有虎魄生地中，其上及旁不生草，深者四五八九尺，大者如斛，削去外皮，中成虎魄如升，初如桃胶凝坚成也。”

\*\*广汉属国\*\*

\*(都尉)\*故北部都尉，属\*(蜀)\*\*[广汉]\*郡，安帝时以为属国都尉，别领三城。\*户三万七千一百一十，口二十万五千六百五十二。 \*\*阴平道\*\*

\*甸氏道\*\* \*\*刚氏道\*\*

注 华阳国志曰：“有白水，出徼外，入汉。”

注 华阳国志曰：“涪水所出，有金银襦。”

**\*\*蜀郡属国\*\***

故属西部都尉，延光元年以为属国都尉，别领四城。\*户十一万一千五百六十八，口四十七万五千六百二十九。 \*\*汉嘉\*\*故青衣，阳嘉二年改。有蒙山。 \*\*严道\*\*有邛夔九折阪者，邛\*(刻)\*\*[邮]\*置。 \*\*徙\*\* \*\*旄牛\*\*

注 华阳国志曰：“有洙水，从邛来出岷江，又从岷山西来入江，合郡下青衣江入大江，土地多山。”蜀都赋曰“廓灵关而为门”，注曰山名也。地在县南。

注 山海经曰“岷山，江水出焉”，郭彙曰“中江所出也。”华阳国志曰：“道至险，有长岭若栋，八渡之难，杨母阁之峻，昔杨氏倡造作阁，故名焉。邛岷山本名邛苻，故邛人、苻人界也。岩阻峻，回曲九折，乃至山上，凝冰夏结，冬则剧寒，王阳行部至此退。”

注 华阳国志曰：“出丹砂、雄雌黄、空青、青碧。”

注 华阳国志曰：“旄，地也，在邛岷山表。邛人自蜀入，度此山甚险难，南人毒之，故名邛岷。有鲜水、若水，一名洲江。”

**\*\*犍为属国\*\***

故郡南部都尉，永初元年以为属国都尉，别领二城。\*户七千九百三十八，口三万七千一百八十七。

\*\*朱提\*\* 山出银、铜。 \*\*汉阳\*\*

注 南中志曰：“县有大渊池水，名千顷池。西南二里有堂狼山，多毒草，盛夏之月，飞鸟过之，不能得去。”蜀都赋注曰：“有灵池在县南数十里，周四十七里。”

注 案前书，朱提银重以八两为一流，直一千五百八十，他银一流直一千。

南中志曰：“旧有银窟数处。”诸葛亮书云：“汉嘉金，朱提银，采之不足以自食。”

<右益州刺史部，郡、国十二，县、道 百一十八。

注 本梁州。袁山松书曰：“建安二十年复置汉宁郡，汉中之安阳、西城郡，分锡、上庸为上庸郡，置都尉。”

**\*\*陇西郡\*\***

秦置。赧阳西二千二百二十里。\*十一城，户五千六百二十八，口二万九千六百三十七。 **\*\*狄道\*\***

**\*安故\*\***

**\*氏道\*\***养水出此。 **\*\*首阳\*\***有鸟鼠同穴山，渭水出。

**\*\*大夏\*\***

**\*襄武\*\***有五鸡聚。 **\*\*临洮\*\***有西顷山。 **\*\*枹罕\*\***故属金城。 **\*\*白石\*\***故属金城。 **\*\*鄯\*\***

**\*河关\*\***故属金城。积石山在西南，河水出。

注 巴汉志曰：“汉水二源，东源出县之养山，名养。”南都赋注曰：“汉水源出陇西，经武都至武关山，历南阳界，出沔口入江。”巴汉志曰：“西汉，陇西嶓冢山，会白水经葭萌入汉。始源曰沔，故曰汉沔。”

注 尔雅曰：“其鸟为焜。其鼠为𪚩，如人家鼠而短尾。焜似鷄而小，黄黑色。

穴地入三四尺，鼠在内，鸟在外。”孔安国尚书传曰：

“共为雌雄。”张氏地理记云不为牝牡。山海经曰：“山多白虎、白玉。”

注 地道记曰：“有三危，三苗所处。”

注 前志曰在县西。本传\*(县)\*马防筑索西城。

**\*\*汉阳郡\*\***

武帝置，为天水，永平十七年更名。在雒阳西二千里。\*十三城，户二万七千四百二十三，口十三万一百三十八。

注 秦州记曰：“中平五年，分置南安郡。”献帝起居注曰：“初平四年十二月，已分汉阳、上郡为永阳，以乡亭为属县。”

**\*\*冀\*\*** 有朱圉山。 有缙髑山。 有雒门聚。 **\*\*望恒\*\***

**\*\*阿阳\*\***

\*略阳\*有街泉亭。 **\*\*勇士\*\***

\*成纪\* **\*\*陇\*\***

(州)\*刺史治。 有大溪名陇坻。 獠坻聚有秦亭。 **\*\*獠道\*\*** **\*\*兰干\*\***

\*平襄\*\*

\*显亲\*\*

\*上邽\*\*故属陇西。 **\*\*西\*\***故属陇西。 有嶠岷山，西汉水

。

注 史记曰：“秦武公伐冀戎，县。”

注 前志曰在县南。

注 来歙破隗嚣处。

注 街\*(水)\*\*[泉]\*故县，省。

注 帝王世记曰：“庖牺氏生于成纪。”

注 汉官云：“去雒阳二千一百里。”

注 三秦记：“其溪九回，不知高几许，欲上者七日乃越。高处可容百余家，清水四注下。”郭仲产秦州记曰：“陇山东西百八十里。登山岭，东望秦川四五百里，极目泯然。山东人行役升此而顾瞻者，莫不悲思。故歌曰：‘陇头流水，分离四下。念我行役，飘然旷野。登高远望，涕零双堕。’度汧、陇，无蚕桑，八月乃麦，五月乃冻解。”

注 秦之先封起于此。

注 史记秦孝公西斩戎王。

注 秦州记曰：“县北有利山，川中平地有土堆，高五丈，生细竹，翠茂殊常。二杨树大数十围，百姓祀之。”

注 史记曰：“申命和仲居西土。”徐广曰：“今之西县。”郑玄曰：“西在陇西\*[之]\*西，今谓之\*(人)\*\* \*充山。”

### \*\*武都郡\*\*

武帝置。雒阳西一千九百六十里。\*七城，户二万一百二，口八万一千七百二十八。\*\*下辨\*\* \*\*武都道\*\* \*\*上禄\*\* \*\*故道\*\* \*\*河池\*\* \*\*沮\*\* \*\*沔水出东狼谷。 \*\*羌道\*\*

注 有赤亭。

注 华阳国志曰：“有天池泽。”

注 干宝搜神记曰：“有\*(奴)\*\*[怒]\*特祠，秦置旄头骑起此。”

注 地道记曰：“有泉街水。”

**\*\*金城郡\*\***

昭帝置。雒阳西二千八百里。\*十城，户三千八百五十八，口万八千九百四十七。

**\*\*允吾\*\*    \*\*浩亶\*\*    \*\*令居\*\***

\*枝阳\*\*

\*金城\*\*

\*榆中\*\*

\*临羌\*\*有昆仑山。\*破羌\*\*

\*安夷\*\*

\*允街\*\*注 西羌传有唐谷。秦州有牢北山，傍有三窟。

注 有雒都谷，马武破羌处。

**\*\*安定郡\*\***

武帝置。雒阳西千七百里。\*八城，户六千九十四，口二万九千六十。\***临泾\*\*** \***高平\*\***有第一城。\***朝那\*\*** \***乌枝\*\***有瓦亭，出薄落谷。\***三水\*\*** \***阴盘\*\*** \***彭阳\*\*** \***鹑觚\*\***故属北地。

注 谢承书曰“宣仲为长史，民叛留，改曰宜民”，见李固传，而志无此改，岂承之妄乎？

注 高峻所据。

注 有湫渊，方四十里，停不流，冬夏不增减，不生草木。郭璞注山海经曰：

“泾水出县西\*(丹)\*\*[ ]\*头山，入渭。”

注 牛邯军处。

注 本传有龙池山，地道记曰乌水出。

注 有左谷，卢芳所居。

注 旧有阴密县，未详所并。杜预曰：“定安阴密县，古

密须国。”史记曰，秦迁白起于阴密。山海经曰：“温水出崆峒山，在临汾南入河，华阳北。”郭璞曰：“水常暖。”

**\*\*北地郡\*\***

秦置。雒阳西千一百里。\*六城，户三千一百二十二，口万八千六百三十七。

**\*\*富平\*\***

\*泥阳\*\*有五柞亭。 \*\*弋居\*\*有铁。 \*\*廉\*\* \*\*参弦\*\*故属安定。 \*\*灵州\*\*

注 地道记曰：“泥水出郁郅北蛮中。”

注 前志卑移山在西北。

注 有青山。谢沉书：“属国降羌胡数千人，居山田畜。”

**\*\*武威郡\*\***

故匈奴休屠王地，武帝置。雒阳西三千五百里。\*十四城，户万四十二，口三万四千二百二十六。 \*\*姑臧\*\* \*\*张掖\*\*

**\*武威\*\***

**\*休屠\*\***

**\*揶次\*\***

**\*鸾鸟\*\***

**\*朴\*\***

**\*媪围\*\***

\*宣威\*\* \*仓松\*\* \*\*鹑阴\*\*故属安定。 \*\*租厉\*\*故属安定。 \*\*显美\*\*故属张掖。 \*\*左骑\*\*千人官。

注 地道记：“南山，谷水所出。”

注 地道记曰：“南山，松陕水所出。”

**\*\*张掖郡\*\*\***

故匈奴昆邪王地，武帝置。雒阳西四千二百里。献帝分置西郡。

\*八城，户六千五百五十二，口二万六千四十。 **\*\*麟得\*\*\***

\*昭武\*\*\*

\*删丹\*\*弱水出。 **\*\*氐池\*\*\***

\*屋兰\*\*\*

\*日勒\*\*\*

\*骊鞬\*\*\*

\*番和\*\* **\*\*酒泉郡\*\*\***

武帝置。赧阳西四千七百里。\*九城，户万二千七百六。 **\*\*福祿\*\*\***

\*表氏\*\*\*

\*乐涇\*\*\*

\*玉门\*\*\*

\*会水\*\*\*

\*沙头\*\*\*

\*安弥\*\*故曰\*(缓)\*\*\*

\*[缓]弥。\*\*\*

\*干齐\*\*\*

\*延寿\*\*

注 博物记曰：“县南有山，石出泉水，大如管，注地为沟。其水有肥，如煮肉泊，羹羹永永，如不凝膏，然之极明，不可食，县人谓之石漆。”

**\*\*敦煌郡\*\***

武帝置。雒阳西五千里。\* 六城，户七百四十八，口二万九千一百七十。

注 耆旧记曰：“国当干位，地列良墟，水有县泉之神，山有鸣沙之异，川无蛇虺，泽无兕虎，华戎所交，一都会也。”

**\*\*敦煌\*\*古瓜州，出美瓜。 **\*\*冥安\*\*****

**\*效谷\*\***

**\*拼泉\*\***

**\*广至\*\***

**\*龙勒\*\*有玉门关。**

**\*\*张掖属国\*\***

武帝置属国都尉，以主蛮夷降者。安帝时，别领五城。\*户四千六百五十六，口万六千九百五十二。 **\*\*候官\*\***

**\*左骑\*\***

**\*千人\*\***

**\*司马官\*\***

**\*千人官。 \*\* \*\*张掖居延属国\*\***

故郡都尉，安帝别领一\*(郡)\*\*[城]\*。\*户一千五百六十，口四千七百三十三。 **\*\*居延\*\*有居延泽，古流沙。**

注 献帝建安末，立为西海郡。

<右凉州刺史部，郡\*(国)\*十二，县、道、候官九十八。

注 袁山松书曰：“兴平元年，分安定鹑觚、右扶风之漆

置新平郡。”

**\*\*上党郡\*\***

秦置。雒阳北千五百里。**\*十三城**,户二万六千二百二十二,口十二万七千四百三。**\*\*长子\*\*** **\*\*屯留\*\***绛水出。 **\*\*铜鞮\*\***  
**\*\*沾\*\*** **\*\*涅\*\***有阙与聚。 **\*\*襄\*\***

**\*垣\*\*** **\*\*壶关\*\***有黎亭,故黎国。 **\*\*兹氏\*\***有长平亭。  
**\*\*高都\*\*** **\*\*潞\*\***本国。 **\*\*猗氏\*\*** **\*\*阳阿\*\***侯国。**\*\*谷远\*\***

注 山海经曰：“有发鸠之山，\*(章)\*\*[漳]\*水出焉。”  
上党记曰：“关城，都尉所治。令狐征君隐城东山中，去郡六十里，即壶关三老令狐茂上书讼戾太子者也，茂即葬其山。”

注 上党记曰：“有鹿谷山，浊漳所出。有余吾城，在县西北三十里。”

注 上党记曰：“晋别宫墟关犹存，有北城，去晋宫二十里，羊舌所邑。”左传成九年晋执郑伯于此。

注 山海经曰：“有少山，其上有金玉，其下有铜。”郭璞云在沾。

注 史记曰，赵奢破秦兵阙与。山海经云：“謁戾之山有金玉，沁水出焉，南流注于河。”郭璞曰在涅。

注 上党记曰：“邑带山林，茂松生焉。”

注 文王戡黎即此也。上党记曰：“东山在城东南，晋申生所伐，今名平峯。”

注 史记曰，白起破赵长平。上党记曰：“城在郡南山中百二十里。”

注 前志曰有天井关。战国策曰桀居天井，即天门也。博

物记曰：“县南地名即垂。”

注 左传哀四年齐伐晋壶口，杜预曰：“\*(路)\*\*[潞]\*县东有壶口关。”上党记曰：“潞，浊漳也。县城临潞。晋荀林父伐曲梁，在城西十里，今名石梁。

又东北八十里有黎城，临壶口关，至建安十一年，从汹河口凿入潞河，名泉州梁，以通于海。”

注 汉书音义县出鹑。

注 上党记曰：“有羊头山，沁水所出。”

**\*\*太原郡\*\***

秦置。\*十六城，户三万九百二，口二十万一百二十四。\*  
晋阳\*\*本唐国。 有龙山，晋水所出。 刺史治。 \*\*界休\*\*  
有界山，有挠上聚。 有千亩聚。 \*\*榆次\*\* 有凿壶。 \*\*  
中都\*\* \*\*于离\*\*

\*兹氏\*\*

\*狼孟\*\*

\*邬\*\* \*\*孟\*\* \*\*平陶\*\*

\*京陵\*\*春秋时九京。 \*\*阳曲\*\*

\*大陵\*\*有铁。 \*\*祁\*\*

\*虑虬\*\*

\*阳邑\*\*有箕城。

注 毛诗谱曰尧始都于此，后迁河东平阳。

注 山海经曰：“有悬瓮之山，其上多玉，其下多铜，其兽多闾麋，晋水出焉，东南注汾。”郭璞曰在县。左传曰：“迁实沈于大夏。”贾逵曰：“陶唐之胤刘累也。”杜元凯曰：“今晋阳县。”

注 汉官曰：“南有梗阳城，中行献子见巫皋。”

注 左传曰晋文公以挠上为介之推田。界山，推焚死之山，故太原俗有寒食。

注 左传曰“晋为千亩之战”，在县南。

注 左传谓涂水。

注 史记曰，韩魏杀智伯，埋于凿壶之下。

注 左传昭二年执陈无宇于中都，杜预曰界休县南中都城是也。

注 史记韩信破夏说于邬\*[东]\*，徐广曰音于庶反。

注 晋大夫\*(孟)\*\*[孟]\*丙邑。

注 礼记曰赵武从先大夫于九京，郑玄曰“晋卿大夫之墓地。‘京’，字之误，当为‘九原’”。

注 史记曰赵肃侯游大陆，出于鹿门。即大陵。

注 左传僖三十三年晋败狄于箕。

**\*\*上郡\*\***

秦置。\*十城，户五千一百六十九，口二万八千五百九十九。

**\*\*肤施\*\***

\*白土\*\*

\*漆垣\*\*

\*奢延\*\*

\*雕阴\*\*

\*栎林\*\*

\*定阳\*\*

\*高奴\*\*

\*龟兹属国\*\* \*\*候官\*\* \*\*西河郡\*\*

武帝置。雒阳北千二百里也。\*十三城，户五千六百九十八，

口二万八百三十八。 \*\*离石\*\* \*\*

\*平定\*\* \*\*

\*美稷\*\* \*\*

\*乐街\*\* \*\*

\*中阳\*\* \*\*

\*噉狼\*\* \*\*

\*平周\*\* \*\*

\*平陆\*\* \*\*

\*益兰\*\* \*\*

\*圜阴\*\* \*\*

\*藺\*\* \*\*

\*圜阳\*\* \*\*

\*广衍\*\* \*\*五原郡\*\* \*\*

秦置为九原，武帝更名。 \*十城，户四千六百六十七，口二万二千九百五十七。 \*\*九原\*\* \*\*

\*五原\*\* \*\*

\*临沃\*\* \*\*

(父)\*\* \*\*

\*[文]\*国\*\* \*\*

\*河\*(除)\*\*\*[阴]\*\* \*\*

\*\*武都\*\* \*\*

\*宜梁\*\* \*\*

\*曼柏\*\* \*\*成宜\*\* \*\*

\*西安阳\*\*北有阴山。

注 徐广曰：“阴山在河南，阳山在河北。”史记曰，蒙恬筑长城临洮，延袤万里余，度河据阳山。

**\*\*云中郡\*\***

秦置。\*十一城，户五千三百五十一，口二万六千四百三十。

**\*\*云中\*\***

\*咸阳\*\*

\*箕陵\*\*

\*沙陵\*\*

\*沙南\*\* \*\*北舆\*\*

\*武泉\*\*

\*原阳\*\*

\*定襄\*\*故属定襄。\*成乐\*\*故属定襄。\*武进\*\*故属定襄。

注 案：乌桓有兰池城，乌桓之围耿晔处。

**\*\*定襄郡\*\***

高帝置。\*五城，户三千一百五十三，口万三千五百七十一。

**\*\*善无\*\***故属鴈门。\*桐过\*\*

\*武成\*\*

\*骆\*\*

\*中陵\*\*故属鴈门。

**\*\*鴈门郡\*\***

秦置。雒阳北千五百里。\*十四城，户三万一千八百六十二，口二十四万九千。\*阴馆\*\* \*\*繁峙\*\*

\*楼烦\*\*

\*武州\*\* \*\*汪陶\*\*

\*剧阳\*\*

\*崞\*\*

\*平城\*\* \*\*埽\*\*

\*马邑\*\* \*\*鹵城\*\*故属代郡。 \*\*广武\*\*故属太原。有夏屋山。 \*\*原平\*\*故属太原。 \*\*强阴\*\*

注 史记曰汉苏意军句注，应劭曰山险名也，在县。尔雅八陵西隃鴈门是也。

郭彙曰即鴈门山。山海经曰，鴈门山者，鴈飞出于其闲。

注 前书武帝诱匈奴入武州塞。

注 前书高帝被围白登，服虔曰去县七里。

注 干宝搜神记曰：“昔秦人筑城于武州塞内以备胡，城成而崩者数矣。有马驰走一地，周旋反复，父老异之，因依以筑城，城乃不崩，遂名之为马邑。”

注 山海经曰：“\*(秦)\*\*[泰]\*戏之山，无草木，多金玉，呼沱之水出焉。”

郭彙曰，今呼沱河\*[出]\*县武夫山。周礼：“并州，其川呼沱。”魏志曰：“建安十年凿渠自呼沱入汾，名平虏渠。”

注 史记曰，赵襄子北登夏屋山，以铜斗杀代王。郭璞曰，尔雅山中有兽，形如菟，相负共行，土俗名之聿。

注 古史考曰：“赵衰居原，今原平县。”

**\*\*朔方郡\*\***

武帝置。\*六城，户千九百八十七，口七千八百四十三。\*  
**临戎\*\***

\*三封\*\*

\*朔方\*\*

\*沃野\*\*

\*广牧\*\*

\*大城\*\*故属西河。

<右并州刺史部，郡九，县、邑、侯国九十八。

注 古今注曰：“建武十一年十月，西河上郡属\*(魏)\*。  
“魏志曰：“建安二十年省云中、定襄、五原、朔方，置一县  
领其民，合以为新兴郡。”

**\*\*涿郡\*\***

高帝置。雒阳东北千八百里。\*七城，户十万二千二百一十八，口六十三万三千七百五十四。 \*\*涿\*\*

\*乃\*\*侯国。 \*\*故安\*\*易水出，雹水出。 \*\*范阳\*\*侯国。

**\*\*良乡\*\***

\*北\*\*

\*新城\*\*有汾水门。 \*\*方城\*\*故属广阳。有临乡。 有督  
[亢]亭。

注 史记汉武帝至鸣泽，服虔曰在县北界。

注 案本纪，永元十五年复置县铁官。

注 史记曰，赵与燕汾门。

注 故县，后省。惠文王与燕临乐。

注 刘向别录曰：“督亢，膏腴之地。”史记荆轲奉督亢  
图入秦。

**\*\*广阳郡\*\***

高帝置，为燕国，昭帝更名为郡。\*世祖省并上谷，永\*(平)  
\*\*[元]\*八年复。五城，户四万四千五百五十，口二十八万六百。

**\*\*蓟\*\*本燕国。刺史治。 \*\*广阳\*\***

\*昌平\*\*故属上谷。 \*\*军都\*\*故属上谷。 \*\*安次\*\*故属勃海。

注 汉官曰：“雒阳东北二千里。”

**\*\*代郡\*\***

秦置。雒阳东北二千五百里。\* 十一城，户二万一百二十三，口十二万六千一百八十八。

注 古今注曰：“建武二十七年七月属幽州。”

**\*\*高柳\*\***

\*桑干\*\*

\*道人\*\*

\*当城\*\*

\*马城\*\*

\*班氏\*\*

\*獠氏\*\*

\*北平邑\*\*永元八年复。 \*\*东安阳\*\*

\*平舒\*\*

\*代\*\*

注 干宝搜神记曰：“代城始筑，立板干，一旦亡西南板，四五十里于泽中自立，结苇为外门，因就营筑焉，故其城周圆三十五丈，为九门，故城处呼之以为东城。”

**\*\*上谷郡\*\***

秦置。赭阳东北三千二百里。\*八城，户万三百五十二，口五万一千二百四。 \*\*沮阳\*\*潘永元十一年复。 \*\*宁\*\*

\*广宁\*\*

\*居庸\*\*\*

\*雒督\*\*\*

\*涿鹿\*\* \*\*下落\*\*注 帝王世记曰；“黄帝所都，有蚩尤城、阪泉地、黄帝祠。”世本云在\*(鼓)\*\*[彭]\*城南，张晏曰在上谷。于瓚案礼五帝位云黄帝与赤帝战于阪泉之野，不在涿鹿，是伐蚩尤之地。

\*\*渔阳郡\*\*\*

秦置。雒阳东北二千里。\*九城，户六万八千四百五十六，口四十三万五千七百四十。 \*\*渔阳\*\*有铁。 \*\*狐奴\*\*

\*潞\*\*\*

\*雍奴\*\*\*

\*泉州\*\*有铁。 \*\*平谷\*\*

\*安乐\*\*\*

\*儗奚\*\* \*\*犷平\*\* \*\*右北平郡\*\*

秦置。雒阳东北二千三百里。\*四城，户九千一百七十，口五万三千四百七十五。 \*\*土垠\*\*

\*徐无\*\*\*

\*俊靡\*\*\*

\*无终\*\* \*\*辽西郡\*\*

秦置。雒阳东北三千三百里。\*五城，户万四千一百五十，口八万一千七百一十四。 \*\*阳乐\*\*

\*海阳\*\*\*

\*令支\*\*有孤竹城。 \*\*肥如\*\*

\*临渝\*\*

注 伯夷、叔齐本国。

注 山海经曰；“碣石之山，\*(纲)\*\*[绳]\*水出焉，其上

有玉，其下多青碧。”

水经曰在县南。郭璞曰：“或曰在右北平骊\*(城)\*\*[成]\*县海边山也。”

\*\*辽东郡\*\*

秦置。雒阳东北三千六百里。\* 十一城，户六万四千一百五十八，口八万一千七百一十四。

注 案本纪，和帝永元十六年郡复置西部都尉官。

\*\*襄平\*\*

\*新昌\*\*

\*无虑\*\*

\*望平\*\*

\*候城\*\*

\*安市\*\*

\*平郭\*\*有铁。 \*\*西安平\*\* \*\*汶\*\*

\*番汗\*\*

\*沓氏\*\*注 魏氏春秋曰：“县北有小水，南流入海，句骊别种，因名之小水貊。”

\*\*玄菟郡\*\*

武帝置。雒阳东北四千里。\*六城，户一千五百九十四，口四万三千一百六十三。 \*\*高句骊\*\*辽山，辽水出。 \*\*西盖\*(鸟)\*\*[马]\*\*

\*\*上殷台\*\*

\*高显\*\*故属辽东。 \*\*候城\*\*故属辽东。 \*\*辽阳\*\*故属辽东。

注 山海经曰：“辽水出白平东。”郭璞曰：“出塞外\*(衍)\*\*[鞞]\*白平山。

辽山，小辽水所出。”

注 东观书安帝即位之年，分三县来属。

**\*\*乐浪郡\*\*\***

武帝置。甯阳东北五千里。\*十八城，户六万一千四百九十二，口二十五万七千五十。

**\*\*朝鲜\*\*\***

\*洎邯\*\*\*

\*涓水\*\*\*

\*含资\*\*\*

\*占蝉\*\*\*

\*遂城\*\*\*

\*增地\*\*\*

\*带方\*\*\*

\*驷望\*\*\*

\*海冥\*\*\*

\*列口\*\* \*\*长岑\*\*\*

\*屯有\*\*\*

\*昭明\*\*\*

\*镂方\*\*\*

\*提奚\*\*\*

\*浑弥\*\*\*

\*乐都\*\*

注 郭璞注山海经曰：“列，水名。列水在辽东。”

**\*\*辽东属国\*\***

故邯乡，西部都尉，安帝时以为属国都尉，别领六城。\*雒阳东北三千二百六十里。\***\*\*昌辽\*\***故天辽，属辽西。\***\*\*宾徒\*\***故属辽西。

\***\*\*徒河\*\***故属辽西。\***\*\*无虑\*\***有医无虑山。\***\*\*险渎\*\*** \***\*\*房\*\***

注 何法盛晋书有青城山。

注 史记曰，王险，鞞满所都。

<右幽州刺史部，郡、国十一，县、邑、侯国九十。

**\*\*南海郡\*\***

武帝置。雒阳南七千一百里。\*七城，户七万一千四百七十七，口二十五万二千八十二。\***\*\*番禺\*\*** \***\*\*博罗\*\*** \***\*\*中宿\*\***

\***\*\*龙川\*\***

\***\*\*四会\*\***

\***\*\*揭阳\*\***

\***\*\*增城\*\***有劳领山。

注 山海经\*(注)\*“桂林八树，在贲禺东”，郭璞云今番禺。

注 有罗浮山，自会稽浮往博\*(罗)\*山，故置博罗县。

**\*\*苍梧郡\*\***

武帝置。雒阳南六千四百一十里。\*十一城，户十一万一千三百九十五，口四十六万六千九百七十五。\***\*\*广信\*\*** \***\*\*谢沐\*\***

\*高要\*\*\*  
\*封阳\*\*\*  
\*临贺\*\*\*  
\*端溪\*\*\*  
\*冯乘\*\*\*  
\*富川\*\*\*  
\*荔浦\*\* \*\*猛陵\*\* \*\*鄣平\*\*

注 汉官曰：“刺史治，去雒阳九千里。”

注 地道记曰：“龙山，合水所出。”

注 永平十四年置。

\*\*郁林郡\*\*\*

秦桂林郡，武帝更名。雒阳南六千五百里。\*十一城。 \*\*

布山\*\*\*

\*安广\*\*\*  
\*阿林\*\*\*  
\*广郁\*\*\*  
\*中溜\*\*\*  
\*桂林\*\*\*  
\*潭中\*\*\*  
\*临尘\*\*\*  
\*定周\*\*\*  
\*增食\*\*\*  
\*领方\*\* \*\*合浦郡\*\*\*

武帝置。雒阳南九千一百九十一里。\*五城，户二万三千一百二十一，口八万六千六百一十七。 \*\*合浦\*\*\*

\*徐闻\*\* \*\*高凉\*\* \*\*临元\*\*

\*朱崖\*\*注 交州记曰：“出大吴公，皮以冠鼓。”

注 建安二十五年，孙权立高凉郡。

\*\*交趾郡\*\*

武帝置，即安阳王国。雒阳南万一千里。\*十二城。

\*\*龙编\*\* \*\*羸娄\*\* \*(定)\*\*

安\*[定]\*\*

\*\*苟漏\*\* \*\*麓泠\*\*

\*曲阳\*\*

\*北带\*\*

\*稽徐\*\*

\*西于\*\*

\*朱倭\*\*

\*封溪\*\*建武十九年置。 \*\*望海\*\*建武十九年置。

注 交州记曰：“县西带江，有仙山数百里，有三湖，有注、沆二水。”

注 地道记曰：“南越侯织在此。”

注 交州记曰：“越人铸铜为船，在江潮退时见。”

注 交州记曰：“有潜水牛上岸共斗，角软，还复出。”

注 交州记曰：“有堤防龙门，水深百寻，大鱼登此门化成龙，不得过，曝鳃点额，血流此水，恒如丹池。有秦潜江，出呕山，分为九十九，流三百余里，共会于一口。”

\*\*九真郡\*\*

武帝置。雒阳南万一千五百八十里。\*五城，户四万六千五百一十三，口二十万九千八百九十四。 \*\*胥浦\*\*

\*居风\*\* \*\*咸欢\*\*\*

\*无功\*\*\*

\*无编\*\*注 交州记曰：“有山出金牛，往往夜见，光曜十里。山有风门，常有风。”

\*\*日南郡\*\*\*

秦象郡，武帝更名。雒阳南万三千四百里。\*五城，户万八千二百六十三，口十万六百七十六。 \*\*西卷\*\*\*

\*朱吾\*\* \*\*卢容\*\* \*\*象林\*\* \*\*比景\*\*

注 交州记曰：“其民依海际居，不食米，止资鱼。”

注 交州记曰：“有采金浦。”

注 今之林邑国。

注 博物记曰：“日南出野女，髀行不见夫，其状晶且白，裸袒无衣襦。”

<右交州刺史部，郡七，县五十六。

注 王范交广春秋曰：“交州治羸县，元封五年移治苍梧广信县，建安十五年治番禺县。诏书以州边远，使持节，并七郡皆授鼓吹，以重威镇。”

汉书地理志承秦三十六郡，县邑数百，后稍分析，至于孝平，凡郡、国百三，县、邑、道、侯国千五百八十七。世祖中兴，惟官多役烦，乃命并合，省郡、国十，县、邑、道、侯国四百余所。至明帝置郡一，章帝置郡、国二，和帝置三，安帝又命属国别领比郡者六，又所省县渐复分置，至于孝顺，凡郡、国百五，县、邑、道、侯国千一百八十，民户九百六十

九万八千六百三十，口四千九百一十五万二百二十。

注 应劭汉官曰：“世祖中兴，海内人民可得而数，裁十二三。边陲萧条，靡有子遗，鄣塞破坏，亭队绝灭。建武二十一年，始遣中郎将马援、谒者，分筑烽候，堡壁稍兴，立郡县十余万户，或空置太守、令、长，招还人民。上笑曰：

‘今边无人而设长吏治之，难如春秋素王矣。’乃建立三营，屯田殖谷，弛刑谪徒以充实之。”

注 东观书曰：“永兴元年，乡三千六百八十二，亭万二千四百四十二。”

注 应劭汉官仪曰：“永和中，户至千七十八万，口五千三百八十六万九千五百八十八。”又帝王世记，永嘉\*(二)\*\*[元]\*年户则多九十七万八千七百七十一，口七百二十一万六千六百三十六。应载极盛之时，而所殊甚觴，舍永嘉多，取永和少，良不可解。皇甫谧校核精审，复非谬记，未详孰是。岂此是顺朝时书，后史即为本乎？伏无忌所记，每帝崩，辄最户口及垦田大数，今列于后，以见滋减之差焉。光武中元二年，户四百二十七万九千六百三十四，口二千一百万七千八百二十。明帝永平十八年，户五百八十六万五千七百七十三，口三千四百一十二万五千二十一。章帝章和二年，户七百四十五万六千七百八十四，口四千三百三十五万六千三百六十七。和帝永兴元年，户九百二十三万七千一百一十二，口五千三百二十五万六千二百二十九，垦田七百三十二万一百七十顷八十亩百四十步。安帝延光四年，户九百六十四万七千八百三十八，口四千八百六十九万七千八百八十九，垦田六百九十四万二千八百九十二顷一十三亩八十五步。顺帝建康元年，户九百九十四万六千九百一十九，口四千九百七十三万五千五十，垦田六百八十九万六千二

百七十一顷五十六亩一百九十四步。冲帝永嘉元年，户九百九十三万七千六百八十，口四千九百五十二万四千一百八十三，垦田六百九十五万七千六百七十六顷二十亩百八步。质帝本初元年，户九百三十四万八千二百二十七，口四千七百五十六万六千七百七十二，垦田六百九十三万一百二十三顷三十八亩。

赞曰：觭安后载，政治区分；侯罢守列，民无常君。称号迂隔，封割纠纷；略存减益，多证前闻。

## 后汉书志第二十四

### 百官一 太傅太尉司徒司空将军

汉之初兴，承继大乱，兵不及戢，法度草创，略依秦制，后嗣因循。至景帝，感吴楚之难，始抑损诸侯王。及至武帝，多所改作，然而奢广，民用匱乏。世祖中兴，务从节约，并官省职，费减亿计，所以补复残缺，及身未改，而四海从风，中国安乐者也。

昔周公作周官，分职着明，法度相持，王室虽微，犹能久存。今其遗书，所以观周室牧民之德既至，又其有益来事之范，殆未有所穷也。故新汲令王隆作小学汉官篇，诸文偶说，较略不究。唯班固着百官公卿表，记汉承秦置官本末，讫于王莽，差有条贯；然皆孝武奢广之事，又职分未悉。世祖节约之制，宜为常宪，故依其官簿，粗注职分，以为百官志。凡置官之本，及中兴所省，无因复见者，既在汉书百官表，不复悉载。

注 案：胡广注隆此篇，其论之注曰：“前安帝时，越骑校尉刘千秋校书东观，好事者樊长孙与书曰：‘汉家礼仪，叔孙通等所草创，皆随律令在理官，藏于几阁，无记录者，久令二代之业，闇而不彰。诚宜撰次，依拟周礼，定位分职，各有条序，令人无愚智，入朝不惑。君以公族元老，正丁其任，焉可以已！’刘君甚然其言，与邑子通人郎中张平子参议未定，

而刘君迁为宗正、卫尉，平子为尚书郎、太史令，各务其职，未暇恤也。至顺帝时，平子为侍中典校书，方作周官解说，乃欲以\*(汉)\*\*[渐]\*次述汉事，会复迁河闲相，遂莫能立也。述作之功，独不易矣。既感斯言，顾见故新汲令王文山小学为汉官篇，略道公卿外内之职，旁及四夷，博物条畅，多所发明，足以知旧制仪品。盖法有成易，而道有因革，是以聊集所宜，为作诂解，各随其下，缀续后事，令世施行，庶明厥旨，广前后愤盈之念，增助来哲多闻之览焉。”

注 臣昭曰：本志既久是注曰百官簿，今昭又采异同，俱为细字，如或相冒，兼应注本注，尤须分显，故凡是旧注，通为大书，称“本注曰”，以表其异。

太傅，上公一人。 本注曰：掌以善导，无常职。世祖以卓茂为太傅，薨，因省。其后每帝初即位，辄置太傅录尚书事，薨，辄省。

注 大戴记曰：“傅，傅之德义也。”应劭汉官仪曰：“傅者，覆也。”贾生曰：“天子不喻于先圣之德，不知君民之道，不见礼义之正，诗书无宗，学业不法，此太师之责也，古者齐太公职之。天子不惠于庶民，不礼于大臣，不中于折狱，无经于百官，不哀于丧，不敬于祭，不戒于齐，不信于事，此太傅之责也，古者周公职之。天子处位不端，受业不敬，言语不节，音声不中，进退升降不以礼，俯仰周旋无节，此太保之责也，古者燕召公职之。天子燕业反其学，左右之习诡其师，荅诸侯，遇大臣，不知文雅之辞，已语之适，简闻小诵，不博不习，此少师之责也。天子居处出入不以礼，衣服冠带不以制，御器列侧不以度，采服从好不以章，忿悦不以义，与夺不以节，

此少傅之责也。天子居处燕私，安而易，乐而耽，饮食不时，醉饱不节，寝起早晏无常，玩好器弄无制，此少保之责也。此古天子自辅弼之礼也，自为天子而贤智维之，故能虑无失计，举无过事，终身得中。”

注 胡广注曰：“犹古頌宰总己之义也。”案：灵帝之初，以陈蕃为太傅，蕃诛，以胡广代，始不止一人也。董卓在长安，又自尊为太师，位在太傅上。应劭汉官仪曰：“太师，古官也。平帝元年，孔光以太傅见，授诏，太师无朝，十日一赐餐，赐灵寿杖，省中施坐置几。太师入省中用杖，自是而阙。”又汉官云：“太傅长史一人，秩千石，掾属二十四人，令史、御属二十二人。”荀绰晋百官表注曰：“汉太傅置掾属十人，御属一人，令史十二人，置长史，与汉异。”

太尉，公一人。本注曰：掌四方兵事功课，岁尽即奏其殿最而行赏罚。凡郊祀之事，掌亚献；大丧则告谥南郊。凡国有大造大疑，则与司徒、司空通而论之。国有过事，则与二公通谏争之。世祖即位，为大司马。建武二十七年，改为太尉。

注 应劭曰：“自上安下曰尉，武官悉以为称。”前书曰“秦官”，郑玄注月令亦曰“秦官”。尚书中候云舜为太尉，东廡据非秦官，以此追难玄焉。臣昭曰：

纬候觶书，宗贵神诡，出没隐显，动挟诞怪。该核阴阳，徼迎起伏，或有先征，时能后验，故守寄构思，杂称晓辅，通儒达好，时略文滞。公输、益州，具于张衡之诘；无口汉辅，炳乎尹敏之讽。图讖纷伪，其俗多矣。太尉官实司天，虞舜作宰，璇衡赋政，将是据后位以书前，非唐官之实号乎？太尉所

职，即舜所掌，遂以同掌追称太尉，乃中候之妄，盖非官之为谬。康成渊博，自注中候，裁及注礼而忘舜位，岂其实哉！此是不发讥于中候，而正之于月令也。广微之诮，未探硕意。说苑曰“当尧之时，舜为司徒”。新论曰“昔尧试于大麓者，领录天子事，如今尚书官矣”。古史考曰“舜居百揆，总领百事。”说者以百揆尧初别置，于周更名顷宰，斯其然矣。

注 汉官仪曰：“元狩六年罢太尉，法周制置司马。时议者以为汉军有官候、千人、司马，故加‘大’为大司马，所以别异大小司马之号。”

注 蔡质汉仪曰：“府开阙，王莽初起大司马，后篡盗神器，故遂贬去其阙。”

汉官仪曰：“张衡云：‘明帝以\*[为]\*司马、司空府\*[已荣]\*，欲\*(复)\*更\*[治]\*太尉府。时公赵也。西曹掾安觶郑均，素好名节，以为朝廷新造北宫，整飭官寺，旱魃为虐，民不堪命，曾无殷汤六事，周宣云汉之辞。今府本馆陶公主第舍，员职既少，自足相受。即表陈之，即\*[见]\*听许。其冬，\*[帝]\*临辟雍，历二府，光观壮丽，而太尉\*[府]\*独卑陋\*(云)\*。显宗东顾叹息曰：“椎牛纵酒，勿令乞儿为宰。”时子世为侍中，骖乘，归具白之，以为恨，频谴责均，均自劾去，道发病亡。’”古今注曰“永平十五年，更作太尉、司徒、司空府开阳城门内”，与此不同。”臣昭案：刘虞为大司马，而与太尉并置焉。

长史一人，千石。 本注曰：署诸曹事。

注 卢植礼注曰：“如周小宰。”

掾史属二十四人。本注曰：汉旧注东西曹掾比四百石，余掾比三百石，属比二百石，故曰公府掾，比古元士三命者也。或曰，汉初掾史辟，皆上言之，故有秩比命士。其所不言，则为百石属。其后皆自辟除，故通为百石云。 ，西曹主府史署用。东曹主二千石长吏迁除及军吏。户曹主民户、祠祀、农桑。奏曹主奏议事。辞曹主辞讼事。法曹主邮驿科程事。尉曹主卒徒转运事。贼曹主盗贼事。决曹主罪法事。

兵曹主兵事。金曹主货币、盐、铁事。仓曹主仓谷事。黄合主簿录省觴事。

注 汉书音义曰：“正曰掾，副曰属。”

注 应劭汉官仪曰：“世祖诏：‘方今选举，贤佞朱紫错用。丞相故事，四科取士。一曰德行高妙，志节清白；二曰学通行修，经中博士；三曰明达法令，足以决疑，能案章覆问，文中御史；四曰刚毅多略，遭事不惑，明足以决，才任三辅令：皆有孝悌廉公之行。自今以后，审四科辟召，及刺史、二千石察茂才尤异孝廉之吏，务尽实核，选择英俊、贤行、廉絜、平端于县邑，务授试以职。有非其人，临计过署，不便习官事，书疏不端正，不如诏书，有司奏罪名，并正举者。’又旧河堤谒者，世祖改以三府掾属为谒者领之，迁超御史中丞、刺史，或为小郡。监察黎阳谒者，世祖以幽、并州兵骑定天下，故于黎阳立营，以谒者监之，兵骑千人，复除甚重。谒者任轻，多放情态，顺帝改用公解府掾有清名威重者，迁超牧守焉。”汉官目录曰：“建武十二年八月乙未诏书，三公举茂才各一人，廉吏各二人；光禄岁举茂才四行各一人，察廉吏三人；中二千石岁察廉吏各一人，廷尉、大司农各二人；将兵将军岁察廉吏各二人；监察御史、司隶、州牧岁举茂才各一人。”

令史及御属二十三人。本注曰：汉旧注公令史百石，自中兴以后，注不说石数。

御属主为公御。合下令史主合下威仪事。记室令史主上章表报书记。门令史主府门。其余令史，各典曹文书。

注 荀绰晋百官表注曰：“御属如录事也。”

注 应劭汉官仪有官骑三十人。

司徒，公一人。本注曰：掌人民事。凡教民孝悌、逊顺、谦俭，养生送死之事，则议其制，建其度。凡四方民事功课，岁尽则奏其殿最而行赏罚。凡郊祀之事，掌省牲视濯，大丧则掌奉安梓宫。凡国有大疑大事，与太尉同。世祖即位，为大司徒，建武二十七年，去“大”。

注 孔安国曰：“主徒觴，教以礼义。”

注 汉官仪曰：“王莽时，议以汉无司徒官，故定三公之号曰大司马、大司徒、大司空。世祖即位，因而不改。”蔡质汉仪曰：“司徒府与苍龙阙对，厌于尊者，不敢号府。”应劭曰：“此不然。丞相旧位在长安时，府有四出门，随时听事，明帝本欲依之，迫于太尉、司空，但为东西门耳。国每有大议，天子车驾亲幸其殿。殿西王侯以下更衣并存。每岁州郡听采长吏臧否，民所疾苦，还条奏之，是为之举谣言者也。顷者举谣言者，掾属令史都会殿上，主者大言某州郡行状云何，善者同声称之，不善者各尔衔枚。大较皆取无名势，其中或有爱憎微裁黜陟之闇昧也。若乃中山祝恬，践周、召之列，当轴处中，忘謇谔之节，悼首尾之讥，县囊捉撮，无能清澄，其与申屠须

责邓通，王嘉封还诏书，邈矣乎！”

周礼有外朝，干宝注曰：“礼，司徒府中有百官朝会殿，天子与丞相决大事，是外朝之存者。”

注 汉旧仪曰：“哀帝元寿二年，以丞相为大司徒。郡国守长史上计事竟，遣公出庭，上亲问百姓所疾苦。记室掾史一人大音读毕，遣曰：‘诏书殿下禁吏无苛暴，丞史归告二千石，顺民所疾苦。急去残贼，审择良吏，无任苛刻。’”

治狱决讼，务得其中。明诏忧百姓困于衣食，二千石帅劝农桑，思称厚恩，有以赈赡之，无烦挠夺民时。今日公卿以下，务饬俭恪，奢侈过制度以益甚，二千石身帅有以化之。民冗食者请谨以法，养视疾病，致医药务治之。诏书无饰厨养，至今未变，又更过度，甚不称。归告二千石，务省约如法。且案不改者，长吏以\*[闻]\*。官寺乡亭漏败，墙垣阨坏不治，无办护者，不胜任，先自劾不应法。归告二千石听。’十年，更名相国。”案献帝方，董卓自太尉进为相国，而司徒不省。及建安末，曹公为丞相，郗虑为御史大夫，则罢三公官。荀绰晋百官表注曰：“汉丞相府门无兰，不设铃，不警鼓，言其深大阔远，无界限也。”

长史一人，千石。掾属三十一人。令史及御属三十六人。本注曰：世祖即位，以武帝故事，置司直，居丞相府，助督录诸州，建武十八年省也。

注 汉官目录曰三十人。

注 \*(汉)\*\*[献]\*帝起居注曰：“建安八年十二月，复置司直，不属司徒，掌督中都官，不领诸州。九年十一月，诏司直比司隶校尉，坐同席在上，假传置，从事三人，书佐四人。”

司空，公一人。本注曰：掌水土事。凡营城起邑、浚沟洫、修坟防之事，则议其利，建其功。凡四方水土功课，岁尽则奏其殿最而行赏罚。凡郊祀之事，掌扫除乐器，大丧则掌将校复土。凡国有大造大疑，谏争，与太尉同。世祖即位，为大司空，建武二十七年，去“大”。

注 马融曰：“掌营城郭，主司空土以居民。”

注 韩诗外传曰：“三公之得者何？曰司马、司空、司徒也。司马主天，司空主土，司徒主人。故阴阳不和，四时不节，星辰失度，灾变非常，则责之司马。

山陵崩阨，川谷不通，五谷不植，草木不茂，则责之司空。君臣不正，人道不和，国多盗贼，民怨其上，则责之司徒。故三古典其职，忧其分，举其辨，明其得，此之谓三公之事。”

注 应劭汉官仪曰：“绥和元年，罢御史大夫官，法周制，初置司空。议者又以县道官狱司空，故覆加‘大’，为大司空，亦所以别大小之文。”

注 汉旧仪曰：“御史大夫 上计丞长史曰：‘诏书殿下布告郡国：臣下承宣无状，多不究，百姓不蒙恩被化，守长史到郡，与二千石同力为民兴利除害，务有以安之，称诏书。郡国有茂才不显者言\*[上]\*。残民贪污烦扰之吏，百姓所苦，务勿任用。方察不称者，刑罚务于得中，恶恶止其身。选举民侈过度，务有以化之。问今岁善恶孰与往年，对上。问今年盗贼孰与往年，得无有髡髡大贼，对上。’”臣昭案：献帝建安十三年，又罢司空，置御史大夫。御史大夫郗虑，虑免，不得补。荀绰晋百官表注曰：“献帝置御史大夫，职如司空，不领侍御史。”

属长史一人，千石。掾属二十九人。令史及御属四十二人。

注 汉官目录云二十四人。

将军，不常置。本注曰：掌征伐背叛。比公者四：第一大将军，次骠骑将军，次车骑将军，次卫将军。又有前、后、左、右将军。

注 蔡质汉仪曰：“汉兴，置大将军、骠骑，位次丞相，车骑、卫将军、左、右、前、后，皆金紫，位次上卿。典京师兵卫，四夷屯警。”

初，武帝以卫青数征伐有功，以为大将军，欲尊宠之。以古尊官唯有三公，皆将军始自秦、晋，以为卿号，故置大司马官号以冠之。其后霍光、王凤等皆然。

成帝绥和元年，赐大司马印绶，罢将军官。世祖中兴，吴汉以大将军为大司马，景丹为骠骑大将军，位在公下，及前、后、左、右杂号将军觴多，皆主征伐，事讫皆罢。明帝初即位，以弟东平王苍有贤才，以为骠骑将军；以王故，位在公上，数年后罢。章帝即位，西羌反，故以舅马防行车骑将军征之，还后罢。和帝即位，以舅窦宪为车骑将军，征匈奴，位在公下；还复有功，迁大将军，位在公上；复征西羌，还免官，罢。安帝即位，西羌寇乱，复以舅邓鹭为车骑将军征之，还迁大将军，位如宪，数年复罢。自安帝政治衰缺，始以嫡舅耿宝为大将军，常在京都。顺帝即位，又以皇后父、兄、弟相继为大将军，如三公焉。

注 魏略曰：“曹公置都护军中尉，置护军将军，亦皆比二千石，旋军并止罢。”

注 梁冀别传曰：“元嘉二年，又加冀礼仪。大将军朝，到端门若龙门，谒者将引。增掾属、舍人、令史、官骑、鼓吹各十人。”

长史、司马皆一人，千石。本注曰：司马主兵，如太尉。从事中郎二人，六百石。本注曰：职参谋议。掾属二十九人。令史及御属三十一人。

本注曰：此皆府员职也。又赐官骑三十人，及鼓吹。

注 东观书曰：“窦宪作大将军，置长史、司马员吏官属，位次太傅。”

注 东观书曰：“大将军出征，置中护军一人。”

注 案本传，东平王作骠骑，掾史四十人。

注 应劭汉官仪曰：“鼓吹二十人，非常员。舍人十人。”

其领军皆有部曲。大将军营五部，部校尉一人，比二千石；军司马一人，比千石。部下有曲，曲有军候一人，比六百石。曲下有\*(纯)\*\*[屯]\*，\*(纯)\*\*[屯]\*长一人，比二百石。其不置校尉部，但军司马一人。又有军假司马、假候，皆为副贰。其别营领属为别部司马，其兵多少各随时宜。门有门候。其余将军，置以征伐，无员职，亦有部曲、司马、军候以领兵。其职吏部集各一人，总知营事。兵曹掾史主兵事器械。稟假掾史主稟假禁司。又置外刺、刺奸，主罪法。

明帝初置度辽将军，以卫南单于觭新降有二心者，后数有不安，遂为常守。

注 应劭汉官仪曰：“度辽将军，孝武皇帝初用范明友。明帝\*(十)\*\*[永平]\*八年，行度辽将军事；安帝元初元年，置真。银印青绶，秩二千石。长史、司马六百石。”东观书云司马二人。

## 后汉书志第二十五

### 百官二 太常光禄勋詹尉太仆廷尉大鸿胪

太常，卿一人，中二千石。 本注曰：掌礼仪祭祀，每祭祀，先奏其礼仪；

及行事，常赞天子。 每选试博士，奏其能否。大射、养老、大丧，皆奏其礼仪。每月前晦，察行陵庙。 丞一人，比千石。 本注曰：掌凡行礼及祭祀小事，总署曹事。 其署曹掾史，随事为员，诸卿皆然。

注 卢植礼注曰：“如大乐正。”

注 汉旧仪曰：“赞飨一人，秩六百石，掌赞天子。”

注 汉官曰：“员吏八十五人，其十二人四科，十五人佐，五人假佐，十三人百石，十五人骑吏，九人学事，十六人守学事。” 臣昭曰：凡汉官所载列职人数，今悉以注，虽颇为繁，盖周礼列官，陈人役\*(放)\*[于]前，以为民极，寔观国制，此则宏模不可阙者也。

注 卢植礼注曰：“如小乐正。”

注 汉旧仪曰：“丞举庙中非法者。”

太史令一人，六百石。 本注曰：掌天时、星历。 凡岁将终，奏新年历。 凡国祭祀、丧、娶之事，掌奏良日及时节禁忌。 凡

国有瑞应、灾异，掌记之。丞一人。明堂及灵台丞一人，二百石。本注曰：二丞，掌守明堂、灵台。灵台掌候日月星气，皆属太史。

注 汉官\*(仪)\*曰：“太史待诏三十七人，其六人治历，三人龟卜，三人庐宅，四人日时，三人易筮，二人典襍，九人籍氏、许氏、典昌氏，各三人，嘉法、请雨、解事各二人，医一人。”

注 汉官曰：“灵台待诏四十\*(二)\*\* \*人，其十四人候星，二人候日，三人候风，十二人候气，三人候晷景，七人候钟律。一人舍人。”

博士祭酒一人，六百石。本仆射，中兴转为祭酒。博士十四人，比六百石。

本注曰：易四，施、孟、梁丘、京氏。尚书三，欧阳、大小夏侯氏。诗三，鲁、齐、韩氏。礼二，大小戴氏。春秋二，公羊严、颜氏。掌教弟子。国有疑事，掌承问对。本四百石，宣帝增秩。

注 胡广曰：“官名祭酒，皆一位之元长者也。古礼，宾客得主人饌，则老者一人举酒以祭于地，旧说以为示有先。”

注 本纪桓帝延熹二年，置秘书监。

太祝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凡国祭祀，掌读祝，及迎送神。丞一人。

本注曰：掌祝小神事。

注 汉旧仪曰：“庙祭，太祝令主席酒。”汉官曰：“员吏四十一人，其二人百石，二人斗食，二十二人佐，二人学事，四人守学事，九人有秩。百五十人祝人，宰二百四十二人，屠者六十人。”

太宰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宰工鼎俎饌具之物。凡国祭祀，掌陈饌具。

丞一人。

注 汉官曰：“明堂丞一人，二百石。员吏四十二人，其二人百石，二人斗食，二十三人佐，九人有秩，二人学事，四人守学事。宰二四百四十二人，屠者七十三人，鞮士一十五人。”

大\*(子)\*\*[予]\*乐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伎乐。凡国祭祀，掌请奏乐，及大飨用乐，掌其陈序。丞一人。

注 汉官曰：“员吏二十五人，其二人百石，二人斗食，七人佐，十人学事，四人守学事。乐人八佾舞三百八十人。”卢植礼注曰：“大\*(子)\*[予]令如古大胥。汉大乐律，卑者之子不得舞宗庙之酎。除吏二千石到六百石，及关内侯到五大夫子，取适子高五尺已上，年十二到三十，颜色和，身体修治者，以为舞人。”

注 卢植礼注曰：“大乐丞如古小胥。”

高庙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守庙，掌案行扫除。无丞。

注 汉官曰：“员吏四人，鞞士一十五人。”

世祖庙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如高庙。

注 汉官曰：“员吏六人，鞞士二十人。”

先帝陵，每陵园令各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守陵园，案行扫除。丞及校长各一人。本注曰：校长，主兵戎盗贼事。

注 应劭曰汉官名秩曰：“丞皆选孝廉郎年少薄伐者，迁补府长史、都官令、候司、马。”

先帝陵，每陵食官令各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望晦时节祭祀。

注 汉官曰：“每陵食监一人，秩六百石。监丞一人，三百石。中黄门八人，从官二人。”案：食监即是食官令号。

右属太常。本注曰：有祠祀令一人，后转属少府。有太卜令，六百石，后省并太史。

中兴以来，省前凡十官。

注 案前书，十官者，太宰、均官、都水、雍太祝、五时各一尉也。东观书曰：“章帝又置祀令、丞，延平元年省。”

光禄勋，卿一人，中二千石。本注曰：掌宿鞞宫殿门户，

典谒署郎更直执戟，宿籥门户，考其德行而进退之。 郊祀之事，掌三献。 丞一人，比千石。

注 胡广曰：“勋犹也，易曰‘为寺’。\*(官)\*\*[宦]\*寺，主殿宫门户之职。”

注 汉官曰：“员吏四十四人，其十人四科，三人百石，一人斗食，二人佐，六人骑吏，八人学事，十三人守学事，一人官医。籥士八十一人。”

五官中郎将一人，比二千石。本注曰：主五官郎。 五官中郎，比六百石。

本注曰：无员。 五官侍郎，比四百石。本注曰：无员。 五官郎中，比三百石。本注曰：无员。凡郎官皆主更直执戟，宿籥诸殿门，出充车骑。唯议郎不在直中。

注 蔡质汉仪曰：“中郎解，其府对太学。”

注 郎年五十以属五官，故曰六百石。

注 蔡质汉仪曰：“三署郎见光禄勋，执板拜；见五官左右将，执板不拜。于三公诸卿无敬。”

左中郎将，比二千石。本注曰：主左署郎。 中郎，比六百石。侍郎，比四百石。郎中，比三百石。 本注曰：皆无员。

注 蔡质汉仪曰：“\*(郎)\*中\*[郎]\*解，其府\*(府)\*次五官\*[府]\*。”

注 三郎。

右中郎将，比二千石。本注曰：主右署郎。中郎，比六百石。侍郎，比四百石。

郎中，比三百石。本注曰：皆无员。

注 三郎，并无员。

虎贲中郎将，比二千石。本注曰：主虎贲宿卫。左右仆射、左右陛长各一人，比六百石。本注曰：仆射，主虎贲郎习射。陛长，主直虎贲，朝会在殿中。

虎贲中郎，比六百石。虎贲侍郎，比四百石。虎贲郎中，比三百石。

节从虎贲，比二百石。本注曰：皆无员。掌宿卫侍从。自节从虎贲久者转迁，才能差高至中郎。

注 前书武帝置期门，平帝更名虎贲。蔡质汉仪曰：“主虎贲千五百人，无常员，多至千人。戴鹖冠，次右将府。”又虎贲旧作“虎奔”，言如虎之奔也，王莽以古有勇士孟贲，故名焉。孔安国曰“若虎贲兽”，言其甚猛。

注 汉官曰：“陛长，墨绶铜印。”

注 荀绰晋百官表注曰：“虎贲诸郎，皆父死子代，汉制也。”

注 四郎。

羽林中郎将，比二千石。本注曰：主羽林郎。羽林郎，此三百石。本注曰：

无员。掌宿卫侍从。常选汉阳、陇西、安定、北地、上郡、西河凡六郡良家补。

本武帝以便马从猎，还宿殿陛岩下室中，故号岩郎。

注 案：汉末又有四中郎将，皆帅师征伐，不知何时置。董卓为东中郎将，卢植为北中郎将，献帝以曹\*(操)\*\*[植]\*为南中郎将。

注 前书曰初置名建章营骑，后更名。出补三百石丞、尉。荀绰晋百官表注曰：“言其严厉整锐也。”案此则为岩郎，与志不同。蔡质汉仪曰：“羽林郎百\*(一)\*\* \*十八人，无常员，府次虎贲府。”

羽林左监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羽林左骑。 丞一人。

注 汉官曰：“孝廉郎作，主羽林九百人。二监官属史吏，皆自出羽林中，有材者作。”

羽林右监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羽林右骑。丞一人。奉车都尉，比二千石。本注曰：无员。 掌御乘舆车。

注 汉官曰三人。

驸马都尉，比二千石。本注曰：无员。 掌驸马。

注 汉官曰五人。

骑都尉，比二千石。本注曰：无员。 本监羽林骑。

注 汉官曰一十人。

光禄大夫，比二千石。本注曰：无员。凡大夫、议郎皆掌顾问应对，无常事，唯诏令所使。凡诸国嗣之丧，则光禄大夫掌吊。

注 汉官曰三人。

太中大夫，千石。本注曰：无员。

注 汉官曰：“二十人，秩比二千石。”

中散大夫，六百石。本注曰：无员。

注 汉官曰：“三十人，秩比二千石。”

谏议大夫，六百石。本注曰：无员。

注 胡广曰：“光禄大夫，本为中大夫，武帝元狩五年置谏大夫为光禄大夫，世祖中兴，以为谏议大夫。又有太中、中散大夫。此四等于古皆为天子之下大夫，视列国之上卿。”汉官曰三十人。

议郎，六百石。本注曰：无员。

注 汉官曰：“五十人，无常员。”

谒者仆射一人，比千石。本注曰：为谒者台率，主谒者，天子出，牵引。古重习武，有主射以督录之，故曰仆射。常

侍谒者五人，比六百石。本注曰：

主殿上时节威仪。 谒者三十人。其给事谒者，四百石。其灌谒者郎中，比三百石。本注曰：掌宾赞受事，及上章报问。将、大夫以下之丧，掌使吊。本员七十人，中兴但三十人。初为灌谒者，满岁为给事谒者。

注 蔡质汉仪曰：“见尚书令，对揖无敬。谒者见，执板拜之。”

注 汉官曰：“谒者三十人，其二人公府掾，六百石\*(特)\*\*[持]\*使也。”

注 荀绰晋百官表注曰：“汉皆用孝廉年五十，威容严恪能宾者为之。明帝诏曰：‘谒者乃尧之尊官，所以试舜宾于四门，四门穆穆者也。’昔燕太子使荆轲劫始皇，变起两楹之闲，其后谒者持匕首刺腋，高祖偃武行文，故易之以板。”

注 蔡质汉仪曰：“出府丞、长史、陵令，皆选仪容端正，任奉使者。”

右属光禄勋。本注曰：职属光禄者，自五官将至羽林右监，凡七署。自奉车都尉至谒者，以文属焉。旧有左右曹，秩以二千石，上殿中，主受尚书奏事，平省之。世祖省，使小黄门郎受事，车驾出，给黄门郎兼。有请室令，车驾出，在前请所幸，微车迎白，示重慎。中兴但以郎兼，事讫罢，又省车、户、骑凡三将，及羽林令。

注 如淳曰：“主车曰车郎，主户鞞曰户郎。”

鞞尉，卿一人，中二千石。本注曰：掌宫门鞞士，宫中微

循事。 丞一人，比千石。

注 汉官曰：“员吏四十一人，其九人四科，二人二百石，文学三人百石，十二人斗食，二人佐，十二人学事，一人官医。辇士六十人。”

公车司马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宫南阙门，凡吏民上章，四方贡献，及征诣公车者。 丞、尉各一人。本注曰：丞选晓讳，掌知非法。尉主阙门兵禁，戒非常。

注 献帝起居注曰：“建安八年，议郎辇林为公车司马令，位随将、大夫。旧公车令与都官、长史位从将、大夫，自林始。”

注 胡广曰：“诸门部各陈屯夹道，其旁当兵，以示威武，交戟，以遮妄出入者。”

南宫辇士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南宫辇士。 丞一人。

注 汉官曰：“员吏九十五人，辇士五百三十七人。”

北宫辇士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北宫辇士。 丞一人。

注 汉官曰：“员吏七十二人，辇士四百七十一人。”

左右都候各一人，六百石。 本注曰：主剑戟士，徼循宫，及天子有所收考。

丞各一人。

注 周礼司寤氏有夜士，干宝注曰：“今都候之属。”

注 汉官：“右都候员吏二十二人，鞞士四百一十六人。左都候员吏二十八人，鞞士三百八十三人。”蔡质汉仪曰：“宫中诸有劾奏罪，左都候执戟戏车缚送付诏狱，在官大小各付所属。以马皮覆。见尚书令、尚书仆射、尚书皆执板拜，见丞、郎皆揖。”

宫掖门，每门司马一人，比千石。木注曰：南宫南屯司马，主平城门；\*(北)\*宫门苍龙司马，主东门；玄武司马，主玄武门；北屯司马，主北门；

北宫朱爵司马，主南掖门；东明司马，主东门；朔平司马，主北门；

凡七门。凡居宫中者，皆有口籍于门之所属。宫名两字，为铁印文符，案省符乃内之。若外人以事当入，本\*(宫)\*\*[官]\*长史为封棨传；其有官位，出入令御者言其官。

注 汉官曰：“员吏九人，鞞士百二人。”古今注曰建武十三年九月，初开此门。

注 案雒阳宫门名为苍龙阙门。汉官曰：“员吏六人，鞞士四十人。”

注 汉官曰：“员吏二人，鞞士三十八人。”

注 汉官曰：“员吏二人，鞞士三十八人。”

注 汉官曰：“员吏四人，鞞士百二十四人。”古今注曰：“永平二年十一月，初作北宫朱爵南司马门。”

注 汉官曰：“员吏十三人，鞞士百八十人。”

注 汉官曰：“员吏五人，鞞士百一十七人。”

注 汉官曰：“凡员吏皆队长佐。”

注 胡广曰：“符用木，长\*(可)\*\*[尺]\*二寸，铁印以符之。”

右属鞞尉。本注曰：中兴省旅賁令，鞞士一人丞。

注 汉官目录曰：“右三卿，太尉所部。”

太仆，卿一人，中二千石。本注曰：掌车马。天子每出，奏驾上鹵簿用；大驾则执馭。丞一人，比千石。

注 汉官曰：“员吏七十人，其七人四科，一人二百石，文学八人百石，六人斗食，七人佐，六人骑吏，三人假佐，三十一人学事，一人官医。”

考工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作兵器弓弩刀铠之属，成则传执金吾入武库，及主织绶诸杂工。左右丞各一人。

注 汉官曰：“员吏百九人。”

车府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乘輿诸车。丞一人。

注 汉官曰：“员吏二十四人。”

未央厩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乘輿及厩中诸马。长乐厩丞一人。

注 汉官曰：“员吏七十人，卒骆二十人。”

注 汉官曰：“员吏十五人，率骆二十人。苜蓿苑官田所  
一人守之。”

右属太仆。本注曰：旧有六厩，皆六百石令，中兴省约，  
但置一厩。

后置左骏令、厩，别主乘舆御马，后或并省。又有牧师苑，  
皆令官，主养马，分在河西六郡界中，中兴皆省，唯汉阳有流  
马苑，但以羽林郎监领。

注 前书曰，有大厩、未央、家马三令，各五丞一尉。又  
车府、路軫、骑马、骏马四令丞。晋灼曰：“六厩名也，主马  
万匹。”

注 古今注曰：“汉安元年七月，置承华厩令，秩六百石。”

廷尉，卿一人，中二千石。本注曰：掌平狱，奏当所应。  
凡郡国讞疑罪，皆处当以报。正、左监各一人。左平一人，  
六百石。本注曰：掌平决诏狱。

注 应劭曰：“兵狱同制，故称廷尉。”

注 胡广曰：“讞，质也。”汉官曰：“员吏百四十人，  
其十一人四科，十六人二百石廷\*(史)\*\*[吏]\*，文学十六人百  
石，十三人狱史，二十七人佐，二十六人骑吏，三十人假佐，  
一人官医。”

注 前汉有左右监平，世祖省右而犹曰左。

右属廷尉。本注曰：孝武帝以下，置中都官狱二十六所，

各令长名世祖中兴皆省，唯廷尉及雒阳有诏狱。

注 蔡质汉仪曰：“正月旦，石官朝贺，光禄勋刘嘉、廷尉赵世各辞不能朝，高赐举奏：‘皆以被病笃困，空文武之位，阙上卿之赞，既无忠信断金之用，而有败礼伤化之尤，不谨不敬！请廷尉治嘉罪，河南尹治世罪。’议以世掌廷尉，故转属他官。”

大鸿胪，卿一人，中二千石。本注曰：掌诸侯及四方归义蛮夷。其郊庙行礼，赞导，请行事，既可，以命髡司。诸王入朝，当郊迎，典其礼仪。及郡国上计，匡四方来，亦属焉。

皇子拜王，赞授印绶。及拜诸侯、诸侯嗣子及四方夷狄封者，台下鸿胪召拜之。王薨则使吊之，及拜王嗣。丞一人，比千石。

注 周礼“象胥”，干宝注曰今鸿胪。

注 汉官曰：“员吏五十五人，其六人四科，二人二百石，文学六人百石，一人斗食，十四人佐，六人骑吏，十五人学事，五人官医。”永元十年，大匠应顺上言：“百郡计吏，观国之光，而舍逆旅，崎岖私馆，直装衣物，敝朽暴露，朝会邈远，事不肃给。昔\*[晋]\*，霸国盟主耳，舍诸侯于隶人，子产以为大讥。”

况今四海之大，而\*(百)\*\*[可]\*无乎？”和帝嘉纳其言，即创业焉大行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诸郎。丞一人。治礼郎四十七人。

注 汉官曰：“员吏四十人。”

注 汉官曰：“其四人四科，五人二百石，文学五人百石，九人斗食，六人佐，六人学事，十二人守学事。”东观书曰：“主斋祠宾赞九宾。又有公室，主调中都官斗食以下，功次相补。”案卢植礼注曰：“大行郎亦如谒者，兼举形貌。”

右属大鸿胪。本注曰：承秦有典属国，别主四方夷狄朝贡侍子，成帝时省并大鸿胪。

中兴省驿官、别火二令、丞，及郡邸长、丞，但令郎治郡邸。

注 如淳曰：“汉仪注：‘别火，狱令官，主治改火事。’”

注 汉官目录曰：“右三官，司徒所部。”

## 后汉书志第二十六

### 百官三 宗正大司农少府

宗正，卿一人，中二千石。本注曰：掌序录王国嫡庶之次，及诸宗室亲属远近，郡国岁因计上宗室名籍。若有犯法当髡以上，先上诸宗正，宗正以闻，乃报决。

丞一人，比千石。

注 胡广曰：“又岁一治诸王世谱差序秩第。”汉官曰：“员吏四十一人，其六人四科，一人二百石，四人百石，三人佐，六人骑吏，二人法家，十八人学事，一人官医。”

诸公主，每主家令一人，六百石。丞一人，三百石。本注曰：其余属吏增减无常。

注 汉官曰：“主簿一人，秩六百石。仆一人，秩六百石。私府长一人，秩六百石。家丞一人，三百石。直吏三人，从官二人。”东观书曰：“其主薨无子，置傅一人守其家。”

右属宗正。本注曰：中兴省都司空令、丞。

注 如淳曰：“主罪人。”

大司农，卿一人，中二千石。本注曰：掌诸钱谷金帛诸货币。郡国四时上月旦见钱谷簿，其逋未毕，各具别之。边郡诸官请调度者，皆为报给，损多益寡，取相给足。丞一人，比千石。部丞一人，六百石。本注曰：部丞主帑藏。

注 汉\*(书)\*\*[官]\*曰：“员吏百六十四人，其十八人四科，九人斗食，十六人二百石，文学二十人百石，二十五人佐，七十五人学事，一人官医。”

注 古今注曰“建初七年七月，为大司农置丞一人，秩千石，别主帑藏”，则部丞应是而秩不同。应劭汉官秩亦云二千石。

太仓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受郡国传漕谷。丞一人。

注 汉官曰：“员吏九十九人。”

平准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知物贾，主练染，作采色。丞一人。

注 汉官曰：“员吏百九十人。”

导官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舂御米，及作干糒。导，择也。丞一人。

注 汉官曰：“晨吏百一十二人。”

右属大司农。本注曰：郡国盐官、铁官本属司农，中兴皆属郡县。又有廩牺令，六百石，掌祭祀牺牲鴈鹜之属。及雒阳市长、荥阳敖仓官，中兴皆属河南尹。

余均输等皆省。

注 魏志曰：“曹公置典农中郎将，秩二千石。典农都尉，秩六百石，或四百石。典农校尉，秩比二千石。所主如中郎。部分别而少，为校尉丞。”

注 汉官曰：“丞一人，三百石。员吏四十人，其十一人斗食，十七人佐，七人学事，五人守学事，皆河南属县给吏者。”

注 汉官曰：“市长一人，秩四百石。丞一人，二百石，明法补。员吏三十六人，十三人百石啬夫，十一人斗食，十二人佐。又有瑯棹丞，三百石，别治中水官，主水渠，在马市东，有员吏六人。”

注 均输者，前书孟康注曰：“谓诸当所有输于官者，皆令输其土地所饶，平其所在时贾，官更于他处货之。输者既便，而官有利。”盐铁论：“大夫曰：‘往者郡国诸侯，各以其物贡输，往来烦杂，物多苦恶，或不偿其费，故郡置输官以相给运，而便远方之贡，故曰均输。开委府于京师，以笼货物，贱则买，贵则卖，是以县官不失实，商贾无所利，故曰平准。准平则民不失职，均输则民不劬劳，故平准、均输，所以平万物而便百姓也。’文学曰：‘古之赋税于民也，因其所工，不求所拙。农人纳其获，工女效其织。今释其所有，责其所无，百姓贱买货物以便上求。闲者郡国或令民作布絮，吏留难与之为市。吏之所入非独齐、陶之缣，蜀、汉之布也，亦民闲之所为耳。行奸卖平，农民重苦，必苦女工茧税，未见输之均也。县官猥发，阖门弃市，即万民并收。并收则物腾跃，腾跃则商贾

利。自市则吏容奸，豪吏富商，积货储物，以待其急，轻贾奸吏，收以取贵，未见准之平也。盖古之均输，所以齐劳逸而便贡输，非以为利而贾万物也。”王隆小学汉官篇曰：“调均报度，输漕委输。”胡广注曰：“边郡诸官请调者，皆为调均报给之也。以水通输曰漕。委，积也。郡国所积聚金帛货贿，随时输送诸司农，曰委输，以供国用。”前书又有都内籍田令、丞，斡官、铁市两长、丞，郡国诸仓农监六十五官长、丞，皆属之。

少府，卿一人，中二千石。本注曰：掌中服御诸物，衣服宝货珍膳之属。

丞一人，比千石。

注 汉官曰：“员吏三十四人，其一人四科，一人二百石，五人百石，四人斗\*(石)\*\*[食]\*，三人佐，六人骑吏，十三人学事，一人官医。少者小也，小故称少府。王者以租税为公用，山泽陂池之税以供王之私用。古皆作小府”。汉官仪曰：“田租、刍烝以给经用，凶年，山泽鱼盐市税少府以给私用也。”

太医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诸医。药丞、方丞各一人。本注曰：药丞主药。方丞主药方。

注 汉官曰：“员医二百九十三人，员吏十九人。”

太官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御饮食。左丞、甘丞、汤官丞、果丞各一人。本注曰：左丞主饮食。甘丞主膳具。汤官丞主酒。果丞主果。

注 汉官曰：“员吏六十九人，卫士三十八人。”荀绰晋百官表注曰“汉制，太官令秩千石。丞四人，秩四百石”，不与志同。

注 荀绰云：“甘丞掌诸甘肥。果丞别在外诸果菜茹。”

守宫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御纸笔墨，及尚书财用诸物及封泥。丞一人。

注 汉官曰：“员吏六十九人。”

注 汉官曰：“外官丞二百石，公府吏府也。”

上林苑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苑中禽兽。颇有民居，皆主之。捕得其兽送太官。丞、尉各一人。

注 汉官曰：“员吏五十八人。”案桓帝又置鸿德苑令。

侍中，比二千石。本注曰：无员。掌侍左右，赞导觴事，顾问应对。法驾出，则多识者一人参乘，余皆骑在乘舆车后。本有仆射一人，中兴转为祭酒，或置或否。

注 汉官秩云千石。周礼“太仆”，干宝注曰：“若汉侍中。”

注 蔡质汉仪曰：“侍中、常伯，选旧儒高德，博学渊懿。仰占俯视，切问近对，喻旨公卿，上殿称制，参乘佩玺秉剑。员本八人，陪见旧在尚书令、仆射下，尚书上；今官出入禁中，更在尚书下。司隶校尉见侍中，执板揖，河南尹亦如之。又侍中旧与中官俱止禁中，武帝时，侍中莽何罗挟刃谋逆，由是侍

中出禁外，有事乃入，毕即出。王莽秉政，侍中复入，与中官共止。章帝元和中，侍中郭举与后宫通，拔佩刀惊上，举伏诛，侍中由是复出外。”

中常侍，千石。本注曰：宦者，无员。后增秩比二千石。掌侍左右，从入内宫，赞导内觐事，顾问应对给事。

黄门侍郎，六百石。本注曰：无员。掌侍从左右，给事中，关通中外。及诸王朝见于殿上，引王就坐。

注 汉旧仪曰：“黄门郎属黄门令，日暮入对青楼门拜，名曰夕郎。”宫阁簿青楼门在南宫。卫\*(瓘)\*\*[权]\*注吴都赋曰：“青楼，户边青楼也。一曰天子门内有眉，格再重，里青画曰楼。”献帝起居注曰：“帝初即位，初置侍中、给事黄门侍郎，员各六人，出入禁中，近侍帷幄，省尚书事。改给事黄门侍郎为侍中侍郎，去给事黄门之号，旋复复故。旧侍中、黄门侍郎以在中宫者，不与近密交政。诛黄门后，侍中、侍郎出入禁闱，机事颇露，由是王允乃奏比尚书，不得出入，不通宾客，自此始也。”又曰：“诸奄人官，悉以议郎、郎中称，秩如故。诸署令两梁冠，陛殿上，得召都官从事已下。”

小黄门，六百石。[本注曰]：宦者，无员。掌侍左右，受尚书事。上在内宫，关通中外，及中宫已下觐事。诸公主及王太妃等有疾苦，则使问之。

黄门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主省中诸宦者。丞、从丞各一人。本注曰：宦者。从丞主出入从。

注 董巴曰：“禁门曰黄闱，以中人主之，故号曰黄门令。”

注 汉官曰：“员吏十八人。”

黄门署长、画室署长、玉堂署长各一人。丙署长七人。皆四百石，黄绶。本注曰：宦者。各主中宫别处。

中黄门冗从仆射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主中黄门冗从。居则宿卫，直守门户；出则骑从，夹乘舆车。

中黄门，比百石。本注曰：宦者，无员。后增比三百石。掌给事禁中。

掖庭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掌后宫贵人采女事。

左右丞、暴室丞各一人。本注曰：宦者。暴室丞主中妇人疾病者，就此室治；其皇后、贵人有罪，亦就此室。

注 汉官曰：“吏从官百六十七人，待诏五人，员吏十人。”

永巷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典官婢侍使。丞一人。本注曰：宦者。

注 汉官曰：“员吏六人，吏从官三十四人。”

注 汉官曰：“右丞一人，暴室一人。”

御府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典官婢作中衣服及补浣之属。丞、织室丞各一人。本注曰：宦者。

注 汉官曰：“员吏七人，吏从官三十人。”

注 汉官曰：“右丞一人。”

祠祀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典中诸小祠祀。丞一人。

本注曰：宦者。

注 汉官曰：“从官吏八人，骑仆射一人，家巫八人。”

钩盾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典诸近池苑囿游观之处。丞、永安丞各一人，三百石。本注曰：宦者。永安，北宫东北别小宫名，有园观。苑中丞、果丞、鸿池丞、南园丞各一人，二百石。本注曰：苑中丞主苑中离宫。果丞主果园。鸿池，池名，在雒阳东二十里。南园在雒水南。濯龙监、直里监各一人，四百石。本注曰：濯龙亦园名，近北宫。直里亦园名也，在雒阳城西南角。

注 汉官曰：“吏从官四十人，员吏四十八人。”

注 汉官曰：“又有署一人，胡熟监一人。”案本纪，桓帝又置显阳苑丞。

注 应劭汉官秩曰：“秩六百石。”

中藏府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中币帛金银诸货物。丞一人。

注 汉官曰：“员吏十三人，吏从官六人。”

内者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宫]\*中布张诸\*(衣)\*\*[裘]\*物。左右丞各一人。

注 汉官曰：“从官录事一人，员吏十九人。”

尚方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上手工作御刀剑诸好器物。丞一人。

注 汉官曰：“员吏十三人，吏从官六人。”

尚书令一人，千石。本注曰：承秦所置，武帝用宦者，更为中书谒者令，成帝用士人，复故。掌凡选署及奏下尚书曹文书觴事。

注 荀绰晋百官表注曰：“唐、虞官也。诗云‘仲山甫王之喉舌’，盖谓此人。”

注 蔡质汉仪曰：“故公为之者，朝会\*(不)\*[下]陞奏事，增秩二千石，故自佩铜印墨绶。”

尚书仆射一人，六百石。本注曰：署尚书事，令不在则奏下觴事。

注 蔡质汉仪曰：“仆射主封门，掌授廩假钱谷。凡三公、列卿、将、大夫、五营校尉行复道中，遇尚书仆射、左右丞郎、御史中丞、侍御史，皆避车豫相回避。卫士传不得迂台官，台官过后乃得去。”臣昭案：献帝分置左、右仆射，建安四年以荣邵为尚书左仆射是也。献帝起居注曰：“邵卒官，赠执金吾。”

尚书六人，六百石。本注曰：成帝初置尚书四人，分为四曹：常侍曹尚书主公卿事；二千石曹尚书主郡国二千石事；民曹尚书主凡吏上书事；客曹尚书主外国夷狄事。世祖承遵，后分二千石曹，又分客曹为南主客曹、北主客曹，

凡六曹。左右丞各一人，四百石。本注曰：掌录文书期会。左丞主吏民章报及驸伯史。右丞假署印绶，及纸笔墨诸财用库藏。侍郎三十六人，四百石。本注曰：一曹有六人，主作文书起草。令史十八人，二百石。本注曰：曹有三，主书。后增剧曹三人，合二十一人。

注 韦昭曰：“尚，奉也。”

注 汉旧仪曰：“初置五曹，有三公曹，主断狱。”蔡质汉仪曰：“典天下岁尽集课事。三公尚书二人，典三公文书。吏曹尚书典选举斋祀，属三公曹。灵帝末，梁鹄为选部尚书。”

注 蔡质汉仪曰：“主常侍黄门御史事，世祖改曰吏曹。”

注 汉旧仪曰：“亦云主刺史。”蔡质汉仪曰：“掌中\*(郎)\*\*[都]\*官水火、盗贼、辞讼、罪眚。”

注 蔡质汉旧仪曰：“典缮治功作，监池、苑、囿、盗贼事。”

注 尚书：“龙作纳言，出入帝命。”应劭曰：“今尚书官，王之喉舌。”

注 蔡质汉仪曰：“天子出猎，驾，御府曹郎属之。”

注 周礼天官有司会，郑玄曰“若今尚书”。

注 蔡质汉仪曰：“总典台中纲纪，无所不统。”

注 蔡质汉仪曰：“右丞与仆射对掌授廩假钱谷，与左丞无所不统。凡中宫漏夜尽，鼓鸣则起，钟鸣则息。卫士甲乙徼相传，甲夜毕，传乙夜，相传尽五更。卫士传言五更，未明三刻后，鸡鸣，卫士踵丞郎趋严上台，不畜宫中鸡，汝南出鸡鸣，卫士候朱爵门外，专传鸡鸣于宫中。”应劭曰：“楚歌，今鸡鸣歌也。”晋太康地道记曰：“后汉固始、颍阳、公安、细阳四县卫士，习此曲于阙下歌之，今鸡鸣是也。”

注 蔡质汉仪曰：“尚书郎初从三署诣台试，初上台称守尚书郎，中岁满称尚书郎，三年称侍郎。客曹郎主治羌胡事，剧迁二千石或刺史，其公迁为县令，秩满自占县去，诏书赐钱三万与三台祖钱，余官则否。治严一月，准谒公卿陵庙乃发。御史中丞遇尚书丞、郎，避车执板住揖，丞、郎坐车举手礼之，车过远乃去。尚书言左右丞，敢告知如诏书律令。郎见左右丞，对揖无敬，称曰左右君。丞、郎见尚书，执板对揖，称曰明时。见令、仆射，执板拜，朝贺对揖。”

注 古今注曰：“永元三年七月，增尚书令史员。功满未尝犯禁者，以补小县，墨绶。”蔡质曰：“皆选兰台、符节上称简精练有吏能为之。”决录注曰：

“故事尚书郎以令史久缺补之，世祖始改用孝廉为郎，以孝廉丁邯补焉。邯称病不就。诏问：‘实病？羞为郎乎？’对曰：‘臣实不病，耻以孝廉为令史职耳！’世祖怒曰：‘虎贲灭头杖之数十。’诏曰：‘欲为郎不？’邯曰：‘能杀臣者陛下，不能为郎者臣。’中诏遣出，竟不为郎。邯字叔春，京兆阳陵人也。有高节，正直不挠，后拜汾阴令，治有名绩，迁汉中太守。妻弟为公孙述将，收妻送南郑狱，免冠徒跣自陈。诏曰：‘汉中太守妻乃系南郑狱，谁当搔其背垢者？’

悬牛头，卖马脯，盗跖行，孔子语。以邯服罪，且邯一妻，冠履勿谢。’治有异，卒于官。”

符节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为符节台率，主符节事。凡遣使掌授节。尚符玺郎中四人。本注曰：旧二人在中，主玺及虎符、竹符之半者。符节令史，二百石。本注曰：掌书。

注 汉官曰：“当得明法律郎。”周礼掌节有虎节、龙节，皆金也。干宝注曰：

“汉之铜虎符，则其制也。”周礼又曰：“以英荡辅之。”干宝曰：“英，刻书也。荡，竹箭也。刻而书其所使之事，以助三节之信，则汉之竹使符者，亦取则于故事也。”

注 魏氏春秋曰：“中平六年，始复节上赤葆。”

御史中丞一人，千石。本注曰：御史大夫之丞也。旧别监御史在殿中，密举非法。及御史大夫转为司空，因别留中，为御史台率，后又属少府。治书侍御史二人，六百石。本注曰：掌选明法律者为之。凡天下诸讞疑事，掌以法律当其是非。

侍御史十五人，六百石。本注曰：掌察举非法，受公卿髡吏奏事，有违失举劾之。凡郊庙之祠及大朝会、大封拜，则\*（一）\* 人监威仪，有违失则劾奏。

注 周礼：“\*[小宰]\*掌建邦之宫刑，以主治王宫之政令。”干宝注曰：“若御史中丞。”

注 风俗通曰：“尚书、御史台，皆以官苍头为吏，主赋舍，凡守其门户。”

蔡质汉仪曰：“丞，故二千石为之，或选侍御史高第，执宪中司，朝会独坐，内掌兰台，督诸州刺史，纠察百寮，出为二千石。”魏志曰：“建安置御史大夫，不领中丞，置长史一人。”

注 蔡质汉仪曰：“选御史高第补之。”胡广曰：“孝宣感路温舒言，秋季后请讞。时帝幸宣室，斋居而决事，令侍御史二人治书，御史起此。后因别置，冠法冠，秩百石，有印绶，与符节郎共平廷尉奏事，罪当轻重。”荀绰晋百官表注曰：

“惠帝以后，无所平治，备位而已。”

注 蔡质汉仪曰：“其二人者更直。执法省中者，皆纠察百官，督州郡。公法府掾属高第补之。初称守，满岁拜真，出治剧为刺史、二千石，平迁补令。见中丞，执板揖。”

兰台令史，六百石。本注曰：掌奏及印工文书。

右属少府。本注曰：职属少府者，自太医、上林凡四官。自侍中至御史，皆以文属焉。承秦，凡山泽陂池之税，名曰禁钱，属少府。世祖改属司农，考工转属太仆，都水属郡国。孝武帝初置水衡都尉，秩比二千石，别主上林苑有离宫燕休之处，世祖省之，并其职于少府。每立秋犴刘之日，辄暂置水衡都尉，事讫乃罢之。少府本六丞，省五。又省汤官、织室令，置丞。又省上林十池监，胞人长丞，宦者、昆台、 饮飞 三令，二十一丞。又省水衡属官令、长、丞、尉二十余人。章和以下，中官稍广，加尝药、太官、御者、钩盾、尚方、考工、别作监，皆六百石，宦者为之，转为兼副，或省，故录本官。

注 昆台本名甘泉居室，武帝改。

注 饮飞本名左弋，武帝改。

注 蔡质汉仪曰：“少府符着出见都官从事，持板。都官从事入少府见符着，持板。”汉官目录曰：“右三卿，司空所部。”

## 后汉书志第二十七

### 百官四 执金吾太子太傅

#### 大长秋太子少傅将作大匠城门校

尉北

军中候司隶校尉执金吾一人，中二千石。本注曰：掌宫外戒司非常水火之事。月三绕行宫外，及主兵器。吾犹御也。丞一人，比千石。缇骑二百人。本注曰：无秩，比吏食奉。

注 汉官秩云比二千石。

注 胡广曰：“鞞尉巡行宫中，则金吾徼于外，相为表里，以擒奸讨猾。”

注 应劭曰：“执金革以御非常。”汉官曰：“员吏二十九人，其十人四科，一人二百石，文学三人百石，二人斗食，十三人佐学事，主缇骑。”

注 汉官秩云六百石。

注 汉官曰：“执金吾缇骑二百人，\*[持戟]\*五百二十人，舆服导从，光满道路，髡僚之中，斯最壮矣。世祖叹曰；‘仕宦当作执金吾。’”武库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兵器。丞一人。

右属执金吾。本注曰：本有式道、左右中候三人，六百石。车驾出，掌在前清道，还持麾至宫门，宫门乃开。中兴但一人，又不常置，每出，以郎兼式道候，事已罢，不复属执金吾。又省中垒、寺互、都船令、丞、尉及左右京辅都尉。

太子太傅一人，中二千石。本注曰：职掌辅导太子。礼如师，不领官属。

注 荀绰晋百官表注曰：“唐、虞官。”

太长秋一人，二千石。本注曰：承秦将行，宦者。景帝更为大长秋，或用士人。

中兴常用宦者，职掌奉宣中宫命。凡给赐宗亲，及宗亲当谒见者关通之，中宫出则从。丞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

注 张晏曰：“皇后卿。”

中宫仆一人，千石。本注曰：宦者。主馭。本注曰：太仆，秩二千石，中兴省“太”，减秩千石，以属长秋。

中宫谒者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中宫谒者三人，四百石。本注曰：

宦者。主报中章。

中宫尚书五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主中文书。

中宫私府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主中藏币帛诸物，裁衣被补浣者皆主之。丞一人。本注曰：宦者。

注 丁孚汉仪曰：“中宫藏府令，秩千石，仪比御府令。”

中宫永巷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主宫人。丞一人。本注曰：宦者。

中宫黄门冗从仆射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主中黄门冗从。

注 丁孚汉仪曰：“给事中宫侍郎六人，比尚书郎，宦者为之。给事黄门四人，比黄门侍郎。给事羽林郎一人，比羽林将虎贲官骑下。”

中宫署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宦者。主中宫清署天子数。女骑六人，丞、复道丞各一人。本注曰：宦者。复道丞主中阁道。

中宫药长一人，四百石。本注曰：宦者。

右属大长秋。本注曰：承秦，有詹事一人，位在长秋上，亦宦者，主中诸官。成帝省之，以其职并长秋。是后皇后当法驾出，则中谒、中宦者职吏权兼詹事奉引，讫罢。宦者诛后，尚书选兼职吏一人奉引云。其中长信、长乐宫者，置少府一人，职如长秋，及余吏皆以宫名为号，员数秩次如中宫。本注曰：帝祖母称长信宫，故有长信少府，长乐少府，位在长秋上，及职吏皆宦者，秩次如中宫。长乐又有鞞尉，仆为太仆，皆二千石，在少府上。其崩则省，不常置。

注 长乐五官史，朱瑀之类是也。

注 丁孚汉仪曰：“丞，六百石。”

太子少傅，二千石。本注曰：亦以辅导为职，悉主太子官属。

注 汉官曰：“员吏十二人。”

太子率更令一人，千石。本注曰：主庶子、舍人更直，职似光禄。

太子庶子，四百石。本注曰：无员，如三署中郎。

太子舍人，二百石。本注曰：无员，更直宿辮，如三署郎中。

注 汉官曰：“十三人，选良家子孙。”

太子家令一人，千石。本注曰：主仓谷饮食，职似司农、少府。

太子仓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仓谷。

太子食官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主饮食。

太子仆一人，千石。本注曰：主车马，职如太仆。

太子廐长一人，四百石。本注曰：主车马。

太子门大夫，六百石。本注曰：旧注云职比郎将。旧有左右户将，别主左右户直郎，建武以来省之。

注 汉官曰：“门大夫二人，选四府掾属。”

太子中庶子，六百石。本注曰：员五人，职如侍中。

太子洗马，比六百石。本注曰：旧注云员十六人，职如谒者。太子出，则当直者在前导威仪。

注 汉官曰：“选郎中补也。”

太子中盾一人，四百石。本注曰：主周鞞徼循。

太子鞞率一人，四百石。本注曰：主门鞞士。

右属太子少傅。本注曰：凡初即位，未有太子，官属皆罢，唯舍人不省，领属少府。

将作大匠一人，二千石。本注曰：承秦，曰将作少府，景帝改为将作大匠。

掌修作宗庙、路寝、宫室、陵园木土之功，并树桐梓之类列于道侧。丞一人，六百石。

注 蔡质汉仪曰：“位次河南尹，光武中元二年省，谒者领之，章帝建初元年复置。”

注 汉官篇曰“树栗、漆、梓、桐”，胡广曰：“古者列树以表道，并以为林圉。四者皆木名，治宫室并主之。”毛诗传曰：“椅，梓属也。”陆\*(机)\*\*[玑]\*草木疏曰：“梓实桐皮曰椅，今\*(民)\*\*[人]\*云梧桐是也。梓，今人所谓梓楸者是也。”

左校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左工徒。丞一人。

注 安帝复也。

右校令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右工徒。丞一人。

注 安帝复也。

右属将作大匠。

注 前书曰属官又有左、右中候，\*(右)\*\*[石]\*库、东园主章、左右前后中校七令丞，成帝省。

城门校尉一人，比二千石。本注曰：掌雒阳城门十二所。

注 周礼：“司门。”干宝注曰：“如今校尉。”

司马一人，千石。本注曰：主兵。城门每门候一人，六百石。本注曰：

雒阳城十二门，其正南一门曰平城门，北宫门，属卫尉。其余上西门，

雍门，广阳门，津门，

小苑门，开阳门，秣门，中东门，上东门，谷门，

夏门，凡十二门。

注 周礼每门下士二人。干宝曰：“如今门候。”

注 蔡质汉仪曰：“门候见校尉，执板不拜。”

注 汉官秩曰：“平城门为宫门，不置候，置屯司马，秩千石。”李尤铭曰：

“平城司午，厥位处中。”古今注曰：“建武十四年九月开平城门。”

注 应劭汉官曰：“上西所以不纯白者，汉家初成，故丹\*[漆]\*镂之。”李尤铭曰：“上西在季，位月惟戌。”

注 铭曰：“雍门处中，位月在酉。”

注 铭曰：“广阳位孟，厥月在申。”

注 铭曰：“津名自定，位季月未。”

注 应劭汉官曰：“开阳门始成未有名，宿昔有一柱来在楼上，琅邪开阳县上言，县南城门一柱飞去。光武皇帝使来识视，怅然，遂坚缚之，刻记其年月，因以名焉。”铭曰：“开阳在孟，位月惟巳。”

注 铭曰：“秣门值季，月位在辰。”

注 铭曰：“中东处仲，月位当卯。”

注 铭曰：“上东少阳，厥位在寅。”

注 铭曰：“谷门北中，位当于子。”

注 铭曰：“夏门值孟，位月在亥。”

注 蔡质汉仪曰：“雒阳二十四街，街一亭；十二城门，门一亭。”

右属城门校尉。

北军中候一人，六百石。本注曰：掌监五营。

注 汉官曰：“员吏七人，候自得辟召，通大鸿胪一人，斗食。”

屯骑校尉一人，比二千石。本注曰：掌宿卫兵。 司马一人，千石。

注 汉官曰：“员吏百二十八人，领士七百人。”

注 蔡质汉仪曰：“五营司马见校尉，执板不拜。”

越骑校尉一人，比二千石。 本注曰：掌宿卫兵。 司马一人，千石。

注 如淳曰：“越人内附以为骑也。”晋灼曰：“取其才力超越也。”案纪，光武改青巾\*(右)\*\*[左]\*校尉为越骑校尉。臣昭曰：越人非善骑所出，晋灼为允。

注 蔡质汉仪亦曰掌越骑。汉官曰：“员吏百二十七人，领士七百人。”

步兵校尉一人，比二千石。 本注曰：掌宿卫兵。 司马一人，千石。

注 初置掌上林苑门屯兵，见前书。

注 汉官曰：“员吏七十三人，领士七百人。”

长水校尉一人，比二千石。 本注曰：掌宿卫兵。 司马、胡骑司马各一人，千石。 本注曰：掌宿卫，主乌桓骑。

注 如淳曰：“长水，胡名也。”韦昭曰：“长水校尉典胡骑，厩近长水，\*(胡)\*\*[故]\*以为名。”长水盖\*[关]\*中小水名。

注 蔡质汉仪曰：“主长水、宣曲胡骑。”汉官曰：“员吏百五十七人，乌桓胡骑七百三十六人。”

射声校尉一人，比二千石。 本注曰：掌宿卫兵。 司马一人，千石。

注 服虔曰：“工射也。冥冥中闻声则射中之，故以为名。”

注 蔡质汉仪曰：“掌待诏射声士。”汉官曰：“员吏百二十九人，领士七百人。”

右属北军中候。本注曰：旧有中垒校尉，领北军营垒之事。有胡骑、虎贲校尉，皆武帝置。中兴省中垒，但置中候，以监五营。胡骑并长水。虎贲主轻车，并射声。

注 案大驾卤簿，五校在前，各有鼓吹一部。

凡中二千石，丞比千石。真二千石，丞、长史六百石。比二千石，丞比六百石。令、相千石，丞、尉四百石；其六百石，丞、尉三百石。长、相四百石及三百石，丞、尉皆二百石。诸侯、公主家丞，秩皆比百石。诸边鄣塞尉、诸陵校尉长，皆二百石。有常例者不署秩。

司隶校尉一人，比二千石。本注曰：孝武帝初置，持节，掌察举百官以下，及京师近郡犯法者。元帝去节，成帝省，建武中复置，并领一州。

从事史十二人。本注曰：都官从事，主察举百官犯法者。

功曹从事，主州选署及觭事。别驾从事，校尉行部则奉引，录觭事。簿曹从事，主财谷簿书。其有军事，则置兵曹从事，主兵事。其余部郡国从事，每郡国各一人，主督促文书，察举非法，皆州自辟除，故通为百石云。假佐二十五人。本注曰：主簿录合下事，省文书。

门亭长主州正。门功曹书佐主选用。孝经师主监试经。月令师主时节祠祀。律令师主平法律。簿曹书佐主簿书。其余都官书佐及每郡国，各有典郡书佐一人，各主一郡文书，以郡吏补，岁满一更。司隶所部郡七。

注 蔡质汉仪曰：“职在典京师，外部诸郡，无所不纠。封侯、外、三公以下，无尊卑。入宫，开中道称使者。每会，

后到先去。”

注 荀绰晋百官表注曰：“司隶校尉，周官也。征和中，阳石公主巫蛊之狱起，乃依周置司隶。”臣昭曰：周无司隶，岂即司寇乎？

注 前书曰：“置从中都官徒千二百人，捕巫蛊，督大奸猾，后罢其兵。”

注 蔡质汉仪曰：“司隶诣台廷议，处九卿上，朝贺处公卿下陪卿上。初除，谒大将军、三公，通谒持板揖。公仪、朝贺无敬。台召入宫对。见尚书持板，朝贺揖。”

注 蔡质汉仪曰：“都官主雒阳百官朝会，与三府掾同。”博物记曰：“中兴以来，都官从事多出之河内，掎击贵戚。”

河南尹一人，主京都，特奉朝请。其京兆尹、左冯翊、右扶风三人，汉初都长安，皆秩中二千石，谓之三辅。中兴都雒阳，更以河南郡为尹，以三辅陵庙所在，不改其号，但减其秩。其余弘农、河内、河东三郡。其置尹，冯翊、扶风及太守丞奉之本位，在地理志。

## 后汉书志第二十八

### 百官五 州郡县乡亭里匈奴

#### 中郎将乌桓校尉护羌校尉王国

宋卫

国列侯关内侯四夷国百官奉外十二州，每州刺史一人，六百石。本注曰：秦有监御史，监诸郡，汉兴省之，但遣丞相史分刺诸州，无常官。孝武帝初置刺史十三人，秩六百石。成帝更为牧，秩二千石。建武十八年，复为刺史，十二人各主一州，其一州属司隶校尉。诸州常以八月巡行所部郡国，录囚徒，考殿最。初岁尽诣京都奏事，中兴但因计吏。

注 古今注曰：“常以春分行部，郡国各遣一吏迎界上。诸书不同也。”

注 蔡质汉仪曰：“诏书旧典，刺史班宣，周行郡国，省察治政，黜陟能否，断理冤狱，以六条问事，非条所问，即不省。一条，强宗豪右，田宅踰制，以强陵弱，以觭暴寡。二条，二千石不奉诏书，遵承典制，倍公向私，旁诏守利，侵渔百姓，聚敛为奸。三条，二千石不恤疑狱，风厉杀人，怒则任刑，喜则任赏，烦扰苛暴，剥戮黎元，为百姓所疾，山崩石裂，妖祥讹言。四条，二千石选署不平，苟阿所爱，蔽贤宠顽。五条，

二千石子弟怙恃荣势，请托所监。六条，二千石违公下比，阿附豪强，通行货赂，割损政令。诸州刺史初除，比诸持板揖不拜。”献帝起居注曰：“建安十八年三月庚寅，省州并郡，复禹贡之九州。冀州得魏郡、安平、钜鹿、河闲、清河、博陵、常山、赵国、勃海、甘陵、平原、太原、上党、西河、定襄、鴈门、云中、五原、朔方、河东、河内、涿郡、渔阳、广阳、右北平、上谷、代郡、辽东、辽东属国、辽西、玄菟、乐浪，凡三十二郡。省司隶校尉，以司隶部分属豫州、冀州、雍州。省凉州刺史，以并雍州部，郡得弘农、京兆、左冯翊、右扶风、上郡、安定、陇西、汉阳、北地、武都、武威、金城、西平、西郡、张掖、张掖属国、酒泉、敦煌、西海、汉兴、永阳、东安南，凡二十二郡。省交州，以其郡属荆州。荆州得交州之苍梧、南海、九真、交趾、日南，与其旧所部南阳、章陵、南郡、江夏、武陵、长沙、零陵、桂阳，凡十三\*[郡]\*。益州本部郡有广汉、汉中、巴郡、犍为、蜀郡、牂牁、越巂、益州、永昌、犍为属国、蜀郡属国、广汉属国，今并得交州之郁林、合浦，凡十四\*[郡]\*。豫州部郡本有颍川、陈国、汝南、沛国、梁国、鲁国，今并得河南、荥阳都尉，凡八郡。徐州部郡得下邳、广陵、彭城、东海、琅邪、利城、城阳、东莞，凡八郡。

青州得齐国、北海、东莱、济南、乐安，凡五郡。”献帝春秋曰：“孙权以步骘行交州刺史。”东观书曰：“交趾刺史，持节。”

注 胡广注曰：“巡谓驿马也。县次传驾之，以走疾，犹古言附遂。”

注 胡广曰：“县邑囚徒，皆阅录视，参考辞状，实其真伪。有侵冤者，实时平理也。”

注 胡广曰：“课第长吏不称职者为殿，举免之。其有治

能者为最。察上尤异州，又状州中吏民茂才异等，岁举一人。”

注 胡广曰：“所察有条应绳异者，辄覆问之，不茹柔吐刚也。岁尽，赍所状纳京师，名奏事，差其远近，各有常会。”

注 胡广曰：“不复自诣京师，其所道皆如旧典。”东观书曰：“和帝初，张酺上言：‘臣闻王者法天，荧惑奏事太微，故州牧刺史入奏事，所以通下问知外事也。数十年以来，重其道归烦挠，故时止勿奏事，今因以为故事。臣愚以为刺史视事满岁，可令奏事如旧典，问州中风俗，恐好恶过所道，事所闻见，考课觴职，下章所告，及所自举有意者赏异之，其尤无状，逆诏书，行罪法，冀弃戒其余，令各敬慎所职，于以衰灭贪邪便佞。’”韩诗外传曰：“王者必立牧，方三人，所以使窥远牧觴也。远方之民，有饥寒而不得衣食，狱讼而冤失，职贤而不举者，入告天子。天子于其君之朝也，揖而进之曰：‘意朕之政教，有不得尔者邪？如何乃有饥寒而不得衣食，狱讼而冤失，职贤而不举？’然后其君退而与其卿大夫谋之。远方之民闻，皆曰‘诚天子也’。夫我居之辟，见我之近也；我居之幽，见我之明也。可欺乎哉！可欺乎哉！故牧者所以开四目，通四聪。”

皆有从事史、假佐。本注曰：员职略与司隶同，无都官从事，其功曹从事为治中从事。

豫州部郡国六，冀州部九，兖州部八，徐州部五，青州部六，荆州部七，扬州部六，益州部十二，凉州部十二，并州部九，幽州部十一，交州部七，凡九十八。其二十七王国相，其七十一郡太守。其属国都尉。属国，分郡离远县置之，如郡差小，置本郡名。世祖并省郡县四百余所，后世稍复增之。

注 臣昭曰：昔在先代，列爵殊等，九服不同，畿荒制异。虽连帅相司，牧伯分长，而封疆置限，兼庸有数，如身之使臂，手之使指，故能高卑相固，远近维缉，髡后克穆，共康兆庶。爰及周衰，稍竞吞广，邦国侵争，递怀贪略，犹历数百年，乃能成其并一，岂非树之有本，使其然乎？秦兼天下，开设郡县，孤立独王，即以颠亡。汉祖因循，虽不顿革，分置子弟，终竟诸吕之难，渐剖列郡，以减大都之权。后严安之徒，犹慷慨发愤，谓千里之威，即古之强国，虑非安本无穷之计也。孝武之末，始置刺史，监纠非法，不过六条，传车周流，匪有定镇，秩裁数百，威望轻寡，得有察举之勤，未生陵犯之衅。成帝改牧，其萌始大，既非识治之主，故无取焉尔。世祖中兴，监乎政本，复约其职，还遵旧制，断亲奏事，省入惜烦，渐得自重之路。因兹以降，弥于岁年，母后当朝，多以弱守，六合危动，四海溃弊，财尽力竭，纲维挠毁，而八方不能内侵，诸侯莫敢入伐，岂非干强枝弱，控制素重之所致乎？至孝灵在位，横流既及，刘焉徼伪，自为身谋，非有忧国之心，专怀狼据之策，抗论济世，荐议愚主，盛称宜重牧伯，谓足镇压万里，挟奸树筹，苟罔一时，岂可永为国本，长期胜术哉？夫圣主御世，莫不大庇生民，承其休谋，传其典制。犹云事久弊生，无或通贯，故变改正服，革异质文，分爵三五，参差不一。况在竖馱之君，挟奸诈之臣，共所创置，焉可仍因？大建尊州之规，竟无一曰之治。故焉牧益土，造帝服于岷、峨；袁绍取冀，下制书于燕、朔；刘表荆南，郊天祀地；魏祖据兖，遂构皇业：汉之殄灭，祸源乎此。

及臻后代，任寄弥广，委之邦宰之命，授之斧钺之重，假之都督之威，开之征讨之略。晋太康之初，武帝亦疑其然，乃

诏曰：“上古及中代，或置州牧，或置刺史，置监御史，皆总纲纪，而不赋政，治民之事，任之诸侯郡守。昔汉末四海分崩，因以吴、蜀自斗，自是刺史内亲民事，外领兵马，此一时之宜尔。今赖宗庙之灵，士大夫之力，江表平定，天下合之为一，当韬戢干戈，与天下休息。诸州无事者罢其兵，刺史分职，皆如汉氏故事，出颁诏条，入奏事京城。

二千石专治民之重，监司清峻于上，此经久之体也。其便省州牧。”晋武帝又见其弊矣，虽有其言，不卒其事，后嗣纘继，牧镇愈重，据地分争，竟覆天下。

昔王畿之大，不过千里，州之所司，广袤兼远。争强虎视之辰，迁鼎革终之日，未尝不藉蕃兵之权，挟董司之力，逼迫伺隙，陵夺冲幼。其甚者臣主扬兵，骨肉战野，昆弟泉悬，伯叔屠裂。未壮披心，尾大不掉，既用此始，亦病以终。

倾轳愈袭，莫或途改，致雒京有衔璧之痛，秦台有不守之酷。胡、羌递兴，氐、鲜更起，摩灭髡黎，流祸百世。坚冰所渐，兼缘兹蠹。呜呼！后之圣王，必不久滞斯咎，灵长之终，当有神筭。不然，则雄捍反拒之事，惧甚于此心，凭强作害之谋，方盛于后意。

凡州所监都为京都，置尹一人，二千石，丞一人。每郡置太守一人，二千石，丞一人。郡当边戍者，丞为长史。王国之相亦如之。每属国置都尉一人，比二千石，丞一人。本注曰：凡郡国皆掌治民，进贤劝功，决讼检奸。常以春行所主县，劝民农桑，振救乏绝。秋冬遣无害吏案讯诸囚，平其罪法，论课殿最。岁尽遣吏上计。并举孝廉，郡口二十万举一人。[尉一人]，典兵禁，备盗贼，景帝更名都尉。武帝又置三辅都尉各一人，讥出入。边郡置农都尉，主屯田殖谷。又置属国都尉，主蛮夷降者。中兴建武六年，省诸郡都尉，并职太守，无都试

之役。省关都尉，唯边郡往往置都尉及属国都尉，稍有分县，治民比郡。安帝以羌犯法，三辅有陵园之守，乃复置右扶风都尉，京兆虎牙都尉。皆置诸曹掾史。本注曰：诸曹略如公府曹，无东西曹。

有功曹史，主选署功劳。有五官掾，署功曹及诸曹事。其监属县，有五部督邮，曹掾一人。正门有亭长一人。主记室史，主录记书，催期会。无令史。合下及诸曹各有书佐，干主文书。

注 古今注曰：“建武六年三月，令郡太守、诸侯相病，丞、长史行事。十四年，罢边郡太守丞，长史领丞职。”

注 案律有无害都吏，如今言公平吏。汉书音义曰：“文无所枉害。”萧何以文无害为沛主吏掾。

注 卢植礼注曰：“计断九月，因秦以十月为正故。”

注 古今注曰：“六年八月，省都尉官。”应劭曰：“每有剧\*(职)\*\*[贼]\*，郡临时置都尉，事讫罢之。”

注 应劭汉官曰：“盖天生五材，民并用之，废一不可，谁能去兵？兵之设尚矣。易称‘弦木为弧，剡木为矢，弧矢之利，以威天下。’春秋‘三时务农，一时讲武’。诗美公刘‘匪居匪康，入耕出战，乃里糗粮，干戈载\*(锡)\*\*[扬]\*，四方莫当’。自郡国罢材官骑士之后，官无警备，实启寇心。一方有难，三面救之，发兴雷震，烟蒸电激，一切取辨，黔首嚣然。不及讲其射御，用其戒誓，一旦驱之以即强敌，犹鸩鹊捕鹰斗，豚羊弋豺虎，是以每战常负，王旅不振。

张角怀挟妖伪，遐迩摇荡，八州并发，烟炎绛天，牧守梟裂，流血成川。尔乃远征三边殊俗之兵，非我族类，忿鸷纵横，多僵良善，以为己功，财货粪土。

哀夫民氓迁流之咎，见出在兹，不教而战，是谓弃之，迹其祸败，岂虚也哉！

春秋家不藏甲，所以一国威抑私力也。今虽四海残壤，王命未洽，可折冲压难，若指于掌，故置右扶风。”

注 新论曰：“王莽时置西海郡，令其吏皆百石亲事。”一曰为四百石，二岁而迁补。

注 蔡质汉仪曰：“河南\*(府)\*\*[尹]\*掾出考案，与从事同。”

注 汉官曰：“河南尹员吏九百二十七人，十二人百石。诸县有秩三十五人，官属掾史五人，四部督邮\*(史)\*\*[吏]\*部掾二十六人，案狱仁恕三人，监津渠漕水掾二十五人，百石卒吏二百五十人，文学守助掾六十人，书佐五十人，\*(循)\*\*[修]\*行二百三十人，千小史二百三十一人。”

属官，每县、邑、道，大者置令一人，千石；其次置长，四百石；小者置长，三百石；侯国之相，秩次亦如之。本注曰：皆掌治民，显善劝义，禁奸罚恶，理讼平贼，恤民时务，秋冬集课，上计于所属郡国。

注 应劭汉官曰：“前书百官表云，万户以上为令，万户以下为长。三边始孝武皇帝所开，县户数百而或为令。荆扬江南七郡，唯有临湘、南昌、吴三令尔。”

及南阳穰中，土沃民稠，四五万户而为长。桓帝时，以\*(江)\*[汝]南阳安为女公主邑，改号为令，主薨复复其故。若此为系其本。俗说令长以水土为之，及秩高下，皆无明文。班固通儒，述一代之书，斯近其真。”

注 胡广曰：“秋冬岁尽，各计县户口垦田，钱谷入出，

盗贼多少，上其集簿。

丞尉以下，岁诣郡，课校其功。功多尤为最者，于廷尉劳勉之，以劝其后。负多尤为殿者，于后曹别责，以纠怠慢也。诸对辞穷尤困，收主者，掾史关白太守，使取法。丞尉缚责，以明下转相督，为民除害也。明帝诏书不得僇辱黄绶，以别小人吏也。”

凡县主蛮夷曰道。公主所食汤沐曰\*(国)\*\*[邑]\*。县万户以上为令，不满为长。

侯国为相。皆秦制也。丞各一人。尉大县二人，小县一人。本注曰：丞署文书，典知仓狱。尉主盗贼。凡有贼发，主名不立，则推索行寻，案察奸宄，以起端绪。各署诸曹掾史。本注曰：诸曹略如郡员，五官为廷掾，监乡五部，春夏为劝农掾，秋冬为制度掾。

注 史记秦并天下，夷郡县，销兵刃，示不复用。

注 应劭汉官曰：“大县丞左右尉，所谓命卿三人。小县一尉一丞，命卿二人。”

注 汉官曰：“雒阳令秩千石，丞三人四百石，孝廉左尉四百石，孝廉右尉四百石。员吏七百九十六人，十三人四百石。乡有秩、狱史五十六人，佐史、乡佐七十七人，斗食、令史、嗇夫、假五十人，官掾史、干小史二百五十人，书佐九十人，\*(循)\*\*[修]\*行二百六十人。”

乡置有秩、三老、游徼。本注曰：有秩，郡所署，秩百石，掌一乡人；

其乡小者，县置嗇夫一人。皆主知民善恶，为役先后，

知民贫富，为赋多少，平其差品。三老掌教化。凡有孝子顺孙，贞女义妇，让财救患，及学士为民法式者，皆扁表其门，以兴善行。游徼掌徼循，禁司奸盗。又有乡佐，属乡，主民收赋税。

注 汉官曰：“乡户五千，则置有秩。”

注 风俗通曰：“秩则田闲大夫，言其官裁有秩耳。”

注 风俗通曰：“啬者，省也。夫，赋也。言消息百姓，均其役赋。”

注 风俗通曰：“国家制度，大率十里一乡。”

亭有亭长，以禁盗贼。本注曰：亭长，主求捕盗贼，承望都尉。

注 汉官仪曰：“民年二十三为正，一岁以为卫士，一岁为材官骑士，习射御骑驰战阵。八月，太守、都尉、令、长、相、丞、尉会都试，课殿最。水家为楼船，亦习战射行船。\*(过)\*\*[边]\*郡太守各将万骑，行障塞烽火追虏。置长史一人，丞一人，治兵民。当兵行长领。置部尉、千人、司马、候、农都尉，皆不治民，不给卫士。材官、楼船年五十六老衰，乃得免为民就田。应合选为亭长。亭长课徼巡。尉、游徼、亭长皆习设备五兵。五兵：弓弩，戟，楯，刀剑，甲铠。鼓吏赤帻行滕，带剑佩刀，持楯被甲，设矛戟，习射。设十里一亭，亭长、亭候；五里一邮，邮闲相去二里半，司奸盗。亭长持二尺板以劾贼，索绳以收执贼。”风俗通曰：“汉家因秦，大率十里一亭。亭，留也，盖行旅宿会之所馆。亭史旧名负弩，改为长，或谓亭父。”

里有里魁，民有什伍，善恶以告。本注曰：里魁掌一里百家。什主十家，伍主五家，以相检察。民有善事恶事，以告监官。

注 风俗通曰：“周礼五家为邻，四邻为里。里者，止也。里有司，司五十家，共居止，同事旧欣，通其所也。”

边县有障塞尉。本注曰：掌禁备羌夷犯塞。其郡有盐官、铁官、工官、都水官者，随事广狭置令、长及丞，秩次皆如县、道，无分土，给均本吏。本注曰：凡郡县出盐多者置盐官，主盐税。出铁多者置铁官，主鼓铸。有工多者置工官，主工税物。有水池及鱼利多者置水官，主平水收渔税。在所诸县均差吏更给之，置吏随事，不具县员。

注 太公阴符曰：“武王问太公：‘愿闻治乱之要。’太公曰：‘其本在吏。’武王曰：‘吏者治也，所以为治，其乱者何？’太公曰：‘故吏重罪有十。’武王问‘吏之重罪。’太公曰：‘一、吏苛刻；二、吏不平，三、吏贪污；四、吏以威力迫胁于民；五、吏与史合奸；六、吏与人亡情；七、吏作盗贼，使人为耳目；八、吏贱买卖贵于民；九、吏增易于民；十、吏振惧于民。夫治者有三罪，则国乱而民愁；尽有之，则民流亡而君失其国。’武王曰：‘民亦有罪乎？’太公曰：‘民有十大于此，除者则国治而民安。’武王曰：‘十大何如？’太公曰：‘民胜吏，厚大臣，一大也。民宗强，侵陵髡下，二大也。民甚富，倾国家，三大也。民尊亲其君，天下归慕，四大也。觝暴寡，五大也。民有百里之誉，千里之交，六大也。民以吏威为权，七大也。恩行于吏，八大也。民服信，

以少为多，夺人田宅，赘人妻子，九大也。民之基业畜产为人所苦，十大也。所谓一家害一里，一里害诸侯，诸侯害天下。’武王曰：‘绝吏之罪，塞民之大，奈何？’太公曰：‘察民之暴吏，明其赏，审其诛，则吏不敢犯罪，民不敢大也。’武王曰：‘是民吏相伺，上下不和而结其讎。’太公曰：‘为君守成，为吏守职，为民守事。如此，各居其道则国治，国治则都治，都治则里治，里治则家治，家治则善恶分明，善恶分明则国无事，国无事则吏民外不怀怨，内不徼事。’”注 胡广曰：“盐官培坑而得盐，或有凿井煮海水而以得之者。铸铜为器械，当铸冶之时，扇炽其火，谓之鼓铸。”

使匈奴中郎将一人，比二千石。本注曰：主护南单于。置从事二人，有事随事增之，掾随事为员。护羌、乌桓校尉所置亦然。

注 应劭汉官曰：“拥节，屯中步南，设官府掾\*(吏)\*\*[史]\*。单于岁遣侍子来朝，谒者常送迎焉，得赂弓马毡罽他物百余万。谒者事讫，还具表付帑藏，诏书即自受。”

护乌桓校尉一人，比二千石。本注曰：主乌桓胡。

注 应劭汉官曰：“拥节。长史一人，司马二人，皆六百石。并领鲜卑。客赐质子，岁时胡市焉。”晋书曰：“汉置东夷校尉，以抚鲜卑。”

护羌校尉一人，比二千石。本注曰：主西羌。

注 应劭汉官曰：“拥节。长史、司马二人，皆六百石。”

皇子封王，其郡为国，每置傅一人，相一人，皆二千石。本注曰：傅主导王以善，礼如师，不臣也。相如太守。有长史，如郡丞。

汉初立诸王，因项羽所立诸王之制，地既广大，且至千里。又其官职傅为太傅，相为丞相，又有御史大夫及诸卿，皆秩二千石，石官皆如朝廷。国家唯为置丞相，其御史大夫以下皆自置之。至景帝时，吴、楚七国恃其国大，遂以作乱，几危汉室。及其诛灭，景帝惩之，遂令诸王不得治民，令内史主治民，改丞相曰相，省御史大夫、廷尉、少府、宗正、博士官。武帝改汉内史、中尉、郎中令之名，而王国如故，员职皆朝廷为署，不得自置。至\*(汉)\*成帝省内史治民，更令相治民，太傅但曰傅。

注 胡广曰：“后汉妾数无限别，乃制设正适，曰妃，取小夫人不得过四十人。”

注 前书曰：“改汉内史为京兆尹，中尉为执金吾，郎中令为光禄勋。”

注 汉旧仪曰：“大司空何武奏罢内史，相如太守，中尉如都尉，参职。是后中尉争权，与王相奏，常不和也。”

注 臣昭曰：观夫高祖之创业也，岂直鸿勋硕德，大庇羸生，荡其毒虐，厝之和泰而已哉！至于谋深虑久，封建子弟，蕃维盘固，规谋弘远。及于三赵不终，燕灵夭绝，齐、代、淮、楚皆为外重，故宋昌曰“外畏齐、楚、淮南”，斯非效与？事过则弊，孰或通之？全国之难，诚固财物之富，作卫之益，亦既得之于前矣，故赐以几杖，用息奸谋。嗣隕局下，怨生有以，

逮连师构乱，兵交梁阙，御侮摧寇，肇自密戚。景帝遂削蕃国之权，刻骨肉之援，封为君而不听治其民，置为主而稍贱其臣，矫枉过甚，遂臻于此。吕、霍之危朝，后族愈贵于来宠，吴、楚之叛奔，侯王恒借以受诮，故贾谊欲觴建以少其力，列虚以侯其生，此乃达观深识，监于亲陪之要者也。顷嗣必传万里之地，分支欲使动摇不得，于经纬远筹，且已碍矣。复哀平之际，刘氏簪于四海，宗正着录，遂以万数。及乎后汉，弥循前绪，光武十子，并列畿外近郡，孝明八国，不能开庇远民。国近则不可以大，不大则不足为强，此所以本枝之援，终以少固。若使汉分两越置二三亲国，剖吴、楚树数四列蕃，割辽海而分皇枝，开陇蜀而王子弟，使主尊显，依汉初之贵，民无定限，许滋养之富；若有肆虐之嗣，可得废而不得削，必传刘氏。民信所奉，发其侵伐兼并之衅，峻其它族篡杀之科，制其入贡轻重之法，疏其来朝往复之数。君君臣臣，永许百世之期，一国之民，长无迁动之志，四方得志，听离官列封，怀贤抱智，随所适乐土。强弱相侔，远近相摧，举其大归，略其小滞，与其画一，班之海内。天子之朝，自非异姓僭夺，不得兴勤王之师。诸蕃国，自非杂互篡主，不降讨伐之诏。犬牙相经，共为严国，虽王莽善盗，将何因而敢窃，曹操雄勇，亦安能以得土。斯无俟极圣然克行，明贤粗识亦足立。故父子首足也，昆弟四支也，当使筋骨髓血，动静足以相胜，长短大小，干用足以相卫。岂有割脰致腹，取骨肉以增头，髀背露骨，剥膏腴以裨颌，而谓颅颡魁岸，可得比寿松、晋，咽喉拥肿，必能长生久视哉？汉氏得之微，犹能四百载，魏人失之甚，不满数十年。爰自晋世，矫枉太过，入列皇朝，非简贤之授，唯亲是贵，无愚智之辨。不能胜衣冠，早据公相之尊，童蒙幼子，遑登槐岳之位。职应论道，而未离保母之养，续侯赋政，而服二三尺衣。英贤大度，

禀彼 稚，高才硕儒，恭承藐识。公餗覆而不忧，美锦碎而愈截。兼授若流，回迁竞路，才弩任重，功惠衅多。晓比名于公旦，夕同罪于盗跖，矚称无位，可以充德，贬退刑轘，不足以塞咎。\*(或)\*\*[威]\*力强济，声实隆重，嫌猜畏逼，身受其弊。

覆灭分体，若泉仇寇，\*(赍)\*\*[齏]\*粉同气，有过他逆。忠贞之士，横罗其凶，志节之人，狼狽其祸。闕伯、实沈，继踵史笔，显思显甫，比有国书。赵伦以\*(愆)\*\*[愆]\*愚排天，齐攸以贤明谢世，枉郁殄夷，冤孙就尽，不可胜载矣。岂周、汉之君多孝悌之性，晋、宋之主禀豺狼之情，盖事势使之然也。朝行斯术，夕穷崩乱，未能革悛，来事愈甚。苍生为此将尽矣，四海为此构 矣！

圣帝英君，欲反斯败，必当更开同姓之国，置不增之约，罢皇胤入宫之祸，守盟牲砺河之笃，乃可还嶮坠之路，反乎全安之辙也。

中尉一人，比二千石。本注曰：职如郡都尉，主盗贼。郎中令一人，仆一人，皆千石。本注曰：郎中令掌王大夫、郎中宿卫，官如光禄勋。自省少府，职皆并焉。仆主车及馭，如太仆。本\*(注)\*曰太仆，比二千石，武帝改，但曰仆，又皆减其秩。治书，比六百石。本注曰：治书本尚书更名。大夫，比六百石。本注曰：无员。掌奉王使至京都，奉璧贺正月，及使诸国。本皆持节，后去节。谒者，比四百石。本注曰：掌冠长冠。本员十六人，后减。礼乐长。本注曰：主乐人。卫士长。本注曰：主卫士。医工长。本注曰：主医药。永巷长。

本注曰：宦者，主宫中婢使。祠祀长。本注曰：主祠祀。皆比四百石。郎中，二百石。本注曰：无员。

注 东观书曰：“其绍封削绌者，中尉、内史官属亦以率减。”

注 自礼乐长至此，皆四百石。

卫公、宋公。本注曰：建武二年，封周后姬常为周承休公；五年，封殷后孔安为殷绍嘉公。十三年，改常为韞公，安为宋公，以为汉宾，在三公上。

注 五经通义：“二王之后不考功，有诛无绝。”郑玄曰：“王者存二代而封及五，郊天用天子礼以祭其始祖，行其正朔，此谓通三统也。三恪者，敬其先圣，封其而后而已，无殊异者也。”

列侯，所食县为侯国。本注曰：承秦爵二十等，为彻侯，金印紫绶，以赏有功。

功大者食县，小者食乡、亭，得臣其所食吏民。后避武帝讳，为列侯。武帝元朔二年，令诸王得推恩分疆子土，国家为封，亦为列侯。旧列侯奉朝请在长安者，位次三公。中兴以来，唯以功德赐位特进者，次车骑将军；赐位朝侯，次五校尉；赐位侍祠侯，次大夫。其余以肺腑及公主子孙奉坟墓于京都者，亦随时见会，位在博士、议郎下。

注 胡广汉制度曰：“功德优盛，朝廷所敬异者，赐特进，在三公下，不在车骑下。”

注 胡广制度曰：“是为猥诸侯。”

诸王封者受茅土，归以立社稷，礼也。 列土、特进、朝

侯贺正月执璧云。

注 胡广曰：“诸王受封，皆受茅土，归立社稷。本朝为宫室，自有制度。至于列侯归国者，不受茅土，不立宫室，各随贫富，裁制黎庶，以守其宠。”

每国置相一人，其秩各如本县。本注曰：主治民，如令、长，不臣也。但纳租于侯，以户数为限。其家臣，置家丞、庶子各一人。本注曰：主侍侯，使理家事。列侯旧有行人、洗马、门大夫，凡五官。中兴以来，食邑千户已上置家丞、庶子各一人，不满千户不置家丞，又悉省行人、洗马、门大夫。

关内侯，承秦赐爵十九等，为关内侯，无土，寄食在所县，民租多少，各有户数为限。

注 如淳曰：“列侯出关就国，侯但爵身，其有家累者与之关内之邑，食其租税也。”古今注曰：“建武六年，初令关内侯食邑者俸月二十五斛。”

注 荀绰晋百官表注曰：“时六国未平，将帅皆家关中，故以为号。”刘劭爵制曰：“春秋传有庶长鲍。商君为政，备其法品为十八级，合关内侯、列侯凡二十等，其制因古义。古者天子寄军政于六卿，居则以田，警则以战，所谓入使治之，出使长之，素信者与觶相得也。故启伐有扈，乃召六卿，大夫之在军为将者也。及周之六卿，亦以居军，在国也则以比长、闾胥、族师、党正、州长、卿大夫为称，其在军也则以卒伍、司马、将军为号，所以异在国之名也。秦依古制，其在军赐爵为等级，其帅人皆更卒也，有功赐爵，则在军吏之例。自一爵以上至不更四等，皆士也。大夫以上至五大夫五等，比大夫也。”

九等，依九命之义也。自左庶长以上至大庶长，九卿之义也。关内侯者，依古圻内子男之义也。秦都山西，以关内为王畿，故曰关内侯也。列侯者，依古列国诸侯之义也。然则卿大夫士下之品，皆放古，比朝之制而异其名，亦所以殊军国也。古者以车战，兵车一乘，步卒七十二人，分翼左右。车，大夫在左，御者处中，勇士居右，凡七十五人。一爵曰公士者，步卒之有爵为公士者。二爵曰上造。造，成也。古者成士升于司徒曰造士，虽依此名，皆步卒也。三爵曰簪裹，御驷马者。要裹，古之名马也。驾驷马者其形似簪，故曰簪裹也。四爵曰不更。不更者，为车右，不复与凡更卒同也。五爵曰大夫。大夫者，在车左者也。六爵为官大夫，七爵为公大夫，八爵为公乘，九爵为五大夫，皆军吏也。吏民爵不得过公乘者，得赏与子若同产。然则公乘者，军吏之爵高者也。虽非临战，得公卒车，故曰公乘也。十爵为左庶长，十一爵为右庶长，十二爵为左更，十三爵为中更，十四爵为右更，十五爵为少上造，十六爵为大上造，十七爵为驷车庶长，十八爵为大庶长，十九爵为关内侯，二十爵为列侯。自左庶长已上至大庶长，皆卿大夫，皆军将也。所将皆庶人、更卒也，故以庶更为名。大庶长即大将军也，左右庶长即左右偏裨将军也。”古今注曰：

“成帝鸿嘉三年，令吏民得买爵，级千钱。”

四夷国王，率觶王，归义侯，邑君，邑长，皆有丞，比郡、县。

百官受奉例：大将军、三公奉，月三百五十斛。中二千石奉，月百八十斛。

二千石奉，月百二十斛。比二千石奉，月百斛。千石奉，月八十斛。六百石奉，月七十斛。比六百石奉，月五十斛。四

百石奉，月四十五斛。比四百石奉，月四十斛。三百石奉，月四十斛。比三百石奉，月三十七斛。二百石奉，月三十斛。比二百石奉，月二十七斛。一百石奉，月十六斛。斗食奉，月十一斛。佐史奉，月八斛。凡诸受奉，皆半钱半谷。

注 古今注曰，建武二十六年四月戊戌，增吏奉如此，志例以明也。

注 汉书音义曰：“斗食禄，日以斗为计。”

注 古今注曰：“永和三年，初与河南尹及雒阳员吏四百二十七人奉，月四十五斛。”臣昭曰：此言岂其妄乎？若人人奉四十五斛，则四百石秩为太优而无品，若共进奉者人不过一斗，亦非义理。

注 荀绰晋百官表注曰：“汉延平中，中二千石奉钱九千，米七十二斛。真二千石月钱六千五百，米三十六斛。比二千石月钱五千，米三十四斛。一千石月钱四千，米三十斛。六百石月钱三千五百，米二十一斛。四百石月钱二千五百，米十五斛。三百石月钱二千，米十二斛。二百石月钱一千，米九斛。百石月钱八百，米四斛八斗。”献帝起居注曰：“帝在长安，诏书以三辅地不满千里，而军师用度非一，公卿已下不得奏除。其若公田，以秩石为率，赋\*(舆)\*[与]令各自收其租税。”

赞曰：帝道渊默，顷帅修德。寡以御觴，分职乃克。不置不监，无骄无忒。程是师徒，宁民康国。

## 后汉书志第二十九

## 輿服上 玉辂乘輿金根安

## 车立车耕车戎车猎车駟车青盖车

## 绿车

阜盖车夫人安车大驾法驾小驾轻车大使车小使车载车导从车车马饰书曰：“明试以功，车服以庸。”言昔者圣人兴天下之大利，除天下之大害，躬亲其事，身履其勤，忧之劳之，不避寒暑，使天下之民物，各得安其性命，无夭昏暴陵之灾。是以天下之民，敬而爱之，若亲父母；则而养之，若仰日月。夫爱之者欲其长久，不惮力役，相与起作宫室，上栋下宇，以雍覆之，欲其长久也；敬之者欲其尊严，不惮劳烦，相与起作輿轮旌旗章表，以尊严之。

斯爱之至，敬之极也。苟心爱敬，虽报之至，情由未尽。或杀身以为之，尽其情也；弈世以祀之，明其功也。是以流光与天地比长。后世圣人，知恤民之忧思深大者，必殮其乐；勤仁毓物使不夭折者，必受其福。故为之制礼以节之，使夫上仁继天统物，不伐其功，民物安逸，若道自然，莫知所谢。老子曰：“圣人不仁，以百姓为刍狗。”此之谓也。

注 孔安国曰：“效试其居国为政，以差其功。”

注 孔安国曰：“赐以车服，以旌其德，用所任也。”又一通：“诸侯四朝，各使陈进治化之言，明试其言，以要其功。功成则锡车服，以表显其能用。”

夫礼服之兴也，所以报功章德，尊仁尚贤。故礼尊\*[尊]\*贵，不得相踰，所以为礼也。非其人不得服其服，所以顺礼也。顺则上下有序，德薄者退，德盛者缙。故圣人处乎天子之位，服玉藻邃延，日月升龙，山车金根饰，黄屋左纛，所以副其德，章其功也。贤仁佐圣，封国\*(爱)\*\*[受]\*民，黼黻文绣，降龙路车，所以显其仁，光其能也。及其季末，圣人不得其位，贤者隐伏，是以天子微弱，诸侯胁矣。于此相贵以等，相讎以货，相赂以利，天下之礼乱矣。至周夷王下堂而迎诸侯，此天子失礼，微弱之始也。自是诸侯宫县乐食，祭以白牡，击玉剑，朱干设铎，冕而樨大武。大夫台门旅树反玷，绣黼丹朱中衣，镂簋朱紘，此大夫之僭诸侯礼也。诗刺“彼己之子，不称其服”，伤其败化。

易讥“负且乘，致寇至”，言小人乘君子器，盗思夺之矣。自是礼制大乱，兵革并作；上下无法，诸侯陪臣，山谿藻梲。降及战国，奢僭益炽，削灭礼籍，盖恶有害己之语。竞修奇丽之服，饰以舆马，文罽玉纓，象镡金贐，以相夸上。争锥刀之利，杀人若刈草然，其宗祀亦旋夷灭。荣利在己，虽死不悔。及秦并天下，揽其舆服，上选以供御，其次以锡百官。汉兴，文学既缺，时亦草创，承秦之制，后稍改定，参稽六经，近于雅正。孔子曰：“其或继周者，行夏之正，乘殷之辂，服周之冕，乐则韶舞。”故撰舆服着之于篇，以观古今损益之义云。

注 郑玄注礼记曰：“此皆天子之礼也。宫县，四面具也。”

干，盾也。钺，傅其背如龟也。武，万舞也。白牡，大路，殷天子之礼也。白牡，殷牲。”

注 郑玄曰：“此皆诸侯之礼也。旅，道也。屏谓之树，树所以蔽行道。管氏树塞门，塞犹蔽也。礼，天子外屏，诸侯内屏，大夫以帘，士以帷。反坫，反爵之坫也，盖在樽南。两君相见，主君既献，于[此]反爵焉。绣黼丹朱以为中衣领缘也。绣读为绡。绡，缯名也。诗云：‘素衣朱绡。’又曰：‘素衣朱褱。’褱，黼领也。镂簋谓刻而饰之也。大夫刻之为龟耳，诸侯饰以象，天子饰以玉。

朱纁，天子冕之纁也。诸侯青组，大夫士当缁组，纁纁边。”

上古圣人，见转蓬始知为轮。轮行可载，因物知生，复为之舆。舆轮相乘，流运罔极，任重致远，天下获其利。后世圣人观于天，视斗周旋，魁方杓曲，

以携龙、角为帝车，于是乃曲其辘，乘牛驾马，登险赴难，周览八极。故易震乘干，谓之大壮，言器莫能有上之者也。自是以来，世加其饰。至奚仲为夏车正，建其旂旐，尊卑上下，各有等级。周室大备，官有六职，百工与居一焉。一器而髣工致巧者，车最多，是故具物以时，六材皆良。舆方法地，盖圆象天；三十辐以象日月；盖弓二十八以象列星；龙旗九旒，七仞齐轸，以象大火；鸟旗七旒，五仞齐较，以象鹑火；熊旗六旒，五仞齐肩，以象参、伐；龟旐四旒，四仞齐首，以象营室；弧旌枉矢，以象弧也：此诸侯以下之所建者也。

注 春秋纬曰：“瑶光第一至第四为魁，第五至第七为杓合为斗。”

注 孝经援神契曰：“斗曲杓橈，象成车。房为龙马，华盖覆钩。天理入魁，神不独居，故驂驾陪乘，以道踟尔。”宋均注曰：“房星既体苍龙，又象驾驂马，故兼言之也。覆钩，既覆且钩曲似盖也。天理入魁，又似御陪乘。”

注 世本云：“奚仲始作车。”古史考曰：“黄帝作车，引重致远，其后少昊时驾牛，禹时奚仲驾马。”臣昭案：服牛乘马，以利天下，其所起远矣，岂奚仲为始？世本之误，史考所说是也。

注 周礼曰：“审曲面势，以飭五材，以辨民器，谓之百工。”

注 郑玄曰：“取干以冬，取角以秋，丝漆以夏，筋胶未闻。”自此至弧旌枉矢，皆出周礼，“郑玄曰”即是周礼注。

注 郑玄曰：“轮象日月者，以其运行也。日月三十日而合宿。”

注 郑玄曰：“軫谓车后横木。”

注 郑玄曰：“交龙为旗，诸侯之所建也。大火，苍龙宿之心，其属有尾，尾九星。”

注 郑玄曰：“较者，车高槛木也。”

注 郑玄曰：“鸟隼为旗，州里之所建。鹑火，朱鸟宿之柳，其属有七星。”

注 郑玄曰：“熊虎为旗，师都之所建。伐属白虎宿，与参连体而六星。”

注 郑玄曰：“龟蛇为旐，县鄙之所建。营室，玄武宿，与东壁连体而四星。”

注 郑玄曰：“覲礼曰‘侯氏载龙旗弧鞬’，则旌旗之属皆有弧也。弧以张縿之幅，有衣谓之鞬，又为设矢，象弧星有矢也。妖星有枉矢者，蛇行有尾，因此云枉矢，盖画之。”玄

注礼含文嘉曰：“盖旗有九名：日月为常，交龙为旗，通帛为旒，杂帛为物，熊虎为旗，鸟隼为旟，龟蛇为旐，\*(奎)\*\*[全]\*羽为旛，析羽为旌”卢植注礼记曰：“有铃曰旗。”干宝注周礼曰：“枉矢象妖星非其义也。枉盖应为枉直，谓枉矢于弧。”

注 白虎通曰：“居车中，不内顾也。仰即观天，俯即察地，前闻和鸾之声，旁见四方之运，此车教之道。论语曰：‘升车必正立，执绥，车中不内顾。’所以有和鸾以正威仪，节行舒疾也。鸾者在衡，和者在轼，马动则鸾鸣，鸾鸣则和应。其声鸣曰和敬。舒则不鸣，疾则失音，明得其和也。故诗云‘和鸾雍雍，万福攸同’。鲁训曰：‘和，设轼者也。鸾，设衡者也。’”许慎曰“诗云八鸾鎗鎗”，则一马二鸾也。又曰“鞞车鸾鎗”，知非衡也。毛诗传曰：“在轼曰和，在鎗曰鸾。”杜预注左传亦云“鸾在鎗，和在衡”。傅玄乘舆马赋注曰：“鸾在马鞍鎗。”宝周礼注曰：“和鸾皆以金为铃。”史记曰：“前有错衡，所以养目也。”

步中武象，骤中韶\*(护)\*\*[濮]\*，所以养耳也。龙旗九旒，所以养信也。寝兕持虎，蛟鞞弥龙，所以养威也。故大路之马，必信至教顺然后乘之，所以养安也。”

天子\*(五)\*\*[玉]\*路，以玉为饰，\*(锡)\*\*[锡]\*樊纓十有再就，

建太常，十有二旒，九仞曳地，日月升龙，象天明也。

夷王以下，周室衰弱，诸侯大路。秦并天下，阅三代之礼，或曰殷瑞山车，金根之色。

汉承秦制，御为乘舆，所谓孔子乘殷之路者也。

注 周礼王之五路，一曰玉路，二曰金路，三曰象路，四

曰革路，五曰木路。

释名曰：“天子所乘曰路，路亦军事也，谓之路，言行路也。”

注 古文尚书曰：“大路在宾陞面，缀路在阼陞面。”孔安国曰：“大路，玉；

缀路，金也。”服虔曰：“大路，总名也，如今驾驷高车矣。尊卑俱乘之，其采饰有差。”郑玄曰：“王在焉曰路，以玉饰诸末也。”傅玄乘舆马赋注曰：“玉路，重较也。”韵集曰：“轳前横木曰轳。”

注 郑玄曰：“\*(锡)\*\*[钗]\*面当卢刻金为之，所谓镂\*(锡)\*\*[钗]\*也。樊读如鞶带之鞶，谓今马大带也。”郑觿曰：“纓谓当匡。士丧礼曰：‘马纓三就，以削革为之。’三就，三重三潜也。”郑玄曰：“纓，今马鞅。玉路之樊及纓，皆以五采罽饰之。十二就，就，成也。”杜预曰：“纓在马膺前，如索筥。”乘舆马赋注曰：“繁纓饰以旄尾，金涂十二重。”

注 郑觿曰：“太常九旗之画日月者。”郑玄曰：“七尺为仞，天子之旗高六丈三尺。”

注 崔駰东巡颂曰：“登天灵之威路，驾太一之象车。”

注 殷人以为大路，于是始皇作金根之车。殷曰\*(乘)\*\*[桑]\*根，秦改曰金根。乘舆马赋注曰：“金根，以金为饰。”

乘舆、金根、安车、立车，轮皆朱班重牙，贰轂两辖，金薄繆龙，为舆倚较，文虎伏轼，龙首衔轳，左右吉阳簞，鸾雀立衡，文画辘，羽盖华蚤，建大旗，十有二旂，画日月升龙，驾六马，象鑣镂\*(锡)\*\*[钗]\*，金\*(鍔)\*\*[鍔]\*方鉞，插翟尾，朱兼樊纓，赤罽易茸，金就十有二，左纛以

牦牛尾为之，在左駢马轡上，大如斗，是为德车。五时车，安、立亦皆如之，各如方色，马亦如之。白马者，朱其髦尾为朱鬣云。

所御驾六，余皆驾四，后从为副车。

注 蔡邕曰：“五安五立。”徐广曰：“立乘曰高车，坐乘曰安车。”

注 周礼曰：“牙也者，以为固抱也。”郑觿曰：“牙谓轮輹也，世闲或谓之輹。”

注 蔡邕曰：“轂外复有一轂抱辖，其外乃复设辖，抱铜置其中。”东京赋曰：

“重轮贰辖，疏轂飞輹。”

注 徐广曰：“缪，交错之形也。较在箱上。”说文曰：“文画蕃。”蕃，箱也。通俗文曰：“车箱为较。”

注 魏都赋注曰：“轼，车横覆膝，人所冯止者也。”

注 徐广曰：“置金鸟于衡上。”

注 徐广曰：“翠羽盖黄里，所谓黄屋车也。金华施椽末，有二十八枚，即盖弓也。”东京赋曰：“树翠羽之高盖。”薛综曰：“树翠羽为盖，如云龙矣。金作华形，茎皆低曲。”

注 东京赋曰：“六玄虬之奕奕。”

注 独断曰：“金\*(鍔)\*\*[鍔]\*者，马冠也。高广各五寸，上如\*(三)\*\*[玉]\*华形，在马髦前。方釳，铁也。广数寸，在马\*(鍔)\*\*[鍔]\*后。后有三孔，插翟尾其中。”薛综曰：“釳中央\*[低]\*，两头高，如山形，而贯中翟尾结着之。”

颜延之幼诰曰：“釳，乘輿马头上防釳，角所以防罔罗，釳以翟尾铁翮象之也。”

徐广曰：“金为马\*( )\*\*[文]\*髦。”

注 徐广曰：“马在中曰服，在外曰駢。”駢亦名驂。蔡邕曰：“在最后左駢马头上。”

注 古文尚书曰：“予临兆民，懍乎若朽索之驭六马。”逸礼王度记曰：“天子驾六马，诸侯驾四，大夫三，士二，庶人一。”周礼四马为乘。毛诗天子至大夫同驾四，士驾二。易京氏、春秋公羊说皆云天子驾六。许慎以为天子驾六，诸侯及卿驾四，大夫驾三，士驾二，庶人驾一。史记曰，秦始皇以水数制乘六马。郑玄以为天子四马，周礼乘马有四圉，各养一马也。诸侯亦四马，顾命，时诸侯皆献乘黄朱，乘亦四马也。

今帝者驾六，此自汉制，与古异耳。蔡邕表志曰：“以文义不着之故，俗人多失其名。五时副车曰五帝车，鸾旗曰鸡翘，耕根曰三盖，其比非一也。”

耕车，其饰皆如之。有三盖。一曰芝车，置辐耒耜之簠，上亲耕所乘也。

注 新论桓谭谓扬雄曰：“君之为黄门郎，居殿中，数见輿辇，玉蚤、华芝及凤皇、三盖之属，皆玄黄五色，饰以金玉、翠羽、珠络、锦绣、茵席者也。”

东京赋曰：“立戈迤戛，农舆路木。”薛综曰：“戈，句子戟。戛，长矛。置车上者邪柱之。迤，邪也。是谓戈路。农舆三盖，所谓耕根车也。东耕于藉，乘马无饰，故称木也。”贺循曰：“汉仪，亲耕青衣帻。”东京赋说亲耕，亦云“鸾路苍龙。”贺循曰：“车必有鸾，而春独鸾路者，鸾凤类而色青，故以名春路也。”

赋又曰：“介御闲以剡耜。”薛综曰：“耜，耒金也。广

五寸，着耒耜而载之。

天子车参乘，帝在左，御在中，介处右，以耒置御之右。”

戎车，其饰皆如之。蓄以矛麾金鼓羽析幢翳，辐胄甲弩之箠。

注 汉制度曰：“戎，立车，以征伐。”周官“其矢箠”。通俗文曰：“箭箠谓之步辐。”干宝亦曰：“今谓之步辐。”郑玄注既夕曰：“服，车箱也。”颜延之幼诰云：“弩，矢也。”

猎车，其饰皆如之。重辘纒轮，繆龙绕之。一曰鬪猪车，亲校猎乘之。

注 魏文帝改曰鬪虎车。

太皇太后、皇太后法驾，皆御金根，加交\*(路)\*\*[络]\*帐裳。非法驾，则乘紫罽駟车，云文画辂，黄金涂五末、盖蚤。左右駟，驾三马。

长公主赤罽駟车。大贵人、贵人、公主、王妃、封君油画駟车。大贵人加节画辂。皆右駟而已。

注 重翟羽盖者也。

注 徐广曰：“青交\*(路)\*\*[络]\*，青帷裳。”

注 字林曰：“駟车有衣蔽，无后轅者谓之辘也。”释名：“駟，屏也。四屏蔽，妇人乘牛车也。有邸曰辘，无邸曰駟。”傅子曰：“周曰辘车，即辇也。”

注 徐广曰：“未详。疑谓前一轅及衡端轂头也。”

皇太子、皇子皆安车，朱班轮，青盖，金华蚤，黑文，画轡文辘，金涂五末。

皇子为王，锡以乘之，故曰王青盖车。皇孙[则]绿车以从。皆左右駟，驾三。公、列侯安车，朱班轮，倚鹿较，伏熊轼，皂缯盖，黑轡，右駟。

注 徐广曰：“旗旗九旒，画降龙。”魏武帝令问东平王：“有金路何意？为是特赐非？”侍中郑称对曰：“天子五路，金以封同姓，诸侯得乘金路，与天子同。此自得有，非特赐也。”

注 独断曰：“绿车名曰皇孙车，天子有孙乘之。”

注 车有轡者谓之轩。

中二千石、二千石皆皂盖，朱两轡。其千石、六百石，朱左轡。轡长六尺，下屈广八寸，上业广尺二寸，九文，十二初，后谦一寸，若月初生，示不敢自满也。景帝中元五年，始诏六百石以上施车轡，得铜五末，轡有吉阳籥。中二千石以上右駟，三百石以上皂布盖，千石以上皂缯覆盖，二百石以下白布盖，皆有四维杠衣。贾人不得乘马车。除吏赤画杠，其余皆青云。

注 案本传，旧典，传车驂驾乘赤帷裳，唯郭贺为\*(冀)\*\*[荆]\*州，去檐帷。谢承书曰：“孔恂字巨卿，新淦人。州别驾从事车前旧有屏星，如刺史车曲翳仪式。是时刺史行部，发去日晏，刺史怒，欲去别驾车屏星。恂谏曰：‘明使君传车自发晚，而欲彻去屏星，毁国旧仪，此不可行。别驾可去，屏星不可省。’即投传去。刺史追辞谢请，不肯还，于是

遂不去屏星。”说文曰：“车当谓之屏星。”

注 古今注曰：“武帝天汉四年，令诸侯王大国朱轮，特虎居前，\*(虚)\*\*[左]\*兕右麋。小国朱轮画，特熊居前，寝麋居左右，卿车者也。”

公、列侯、中二千石、二千石夫人，会朝若蚕，各乘其夫之安车，右骖，加交\*(路)\*\*[络]\*帷裳，皆阜。非公会，不得乘朝车，得乘漆布辒辂车，铜五末。

乘輿大驾，公卿奉引，太仆御，大将军参乘。属车八十一乘， 备千乘万骑。

西都行祠天郊，甘泉备之。官有其注，名曰甘泉卤簿。东都唯大行乃大驾。

大驾，太仆校驾；

法驾，黄门令校驾。

注 薛综曰：“属之言相连属也，皆在后，为三行。”

注 蔡邕表志曰：“国家旧章，而幽僻藏蔽，莫之得见。”

乘輿法驾，\*(八)\*\*[公]\*卿不在卤簿中。河南尹、执金吾、雒阳令奉引，奉车郎御，侍中参乘。属车\*(四)\* 十六乘。前驱有九旂云罕， 凤皇闾戟，

皮轩鸾旗， 皆大夫载。 鸾旗者，编羽旄，列系幢旁。

民或谓之鸡翘，非也。 后有金钲黄钺， 黄门鼓车。

注 徐广曰：“旂车有九乘。”前史不记形也。武王克纣，百夫荷罕旗以先驱。

东京赋曰：“云罕九旂。”薛综曰：“旂旗名。”

注 薛综曰：“闐之言函也，取四戟函车边。”

注 应劭汉官鹵簿图曰：“乘輿大驾，则御凤皇车，以金根为列。”

注 胡广曰：“皮轩，以虎皮为轩。”郭璞曰：“皮轩革车”，或曰即曲礼“前有士师，则载虎皮。”

注 胡广曰：“建盖在中。”

注 胡广曰：“鸾旗，以铜作鸾鸟车衡上。”与本志不同。

注 说文曰：“钺，大斧也。”司马法曰：“夏执玄钺，殷执白钺，周杖黄钺。”

古者诸侯贰车九乘。秦灭九国，兼其车服，故大驾属车八十一乘，法驾半之。

属车皆阜盖赤里，\*(木)\*\*[朱]\*輶，戈矛弩箠，尚书、御史所载。最后一车悬豹尾，豹尾以前比省中。

注 薛综曰：“侍御史载之。”

注 小学汉官篇曰：“豹尾过后，罢屯解围。”胡广曰：“施于道路，豹尾之内为省中，故须过后，屯围乃得解，皆所以戒不虞也。淮南子曰‘军正执豹皮，所以制正其觶’，礼记‘前载虎皮’，亦此之义类。”

行祠天郊以法驾，祠地、明堂省什三，祠宗庙尤省，谓之小驾。每出，太仆奉驾上鹵簿，中常侍、小黄门副；尚书主者，郎令史副；侍御史，兰台令史副。

皆执注，以督整车骑，谓之护驾。春秋上陵，尤省于小驾，直事尚书一人从，其余令以下，皆先后罢。

轻车，古之战车也。洞朱轮輿，不巾不盖，建矛戟幢麾，

輻輳弩服。藏在武库。大驾、法驾出，射声校尉、司马\*（史）\*\*[吏]\*士载，以次属车，在鹵簿中。诸车有矛戟，其饰幡旂旗帜皆五采，制度从周礼。吴孙兵法云：“有巾有盖，谓之武刚车。”武刚车者，为先驱。又为属车轻车，为后殿焉。

注 徐广曰：“置弩于轼上，驾两马也。”

大使车，立乘，驾驷，赤帷。持节者，重导从：贼曹车、斧车、督车、功曹车皆两；大车，伍伯璲弩十二人；辟车四人；从车四乘。无节，单导从，减半。

注 周礼涤狼氏干宝注曰：“今卒辟车之属。”

小使车，不立乘，有駢，赤屏泥油，重绛帷。导无斧车。

近小使车，兰舆赤轂，白盖赤帷。从骑四十人。此谓追捕考案，有所敕取者之所乘也。

诸使车皆朱班轮，四辐，赤衡轭。其送葬，白垆已下，洒车而后还。公、卿、中二千石、二千石，郊庙、明堂、祠陵，法出，皆大车，立乘，驾驷。他出，乘安车。

大行载车，其饰如金根车，加施组连璧交错四角，金龙首衔璧，垂五采，析羽流苏前后，云气画帷裳，文画曲幡，长悬车等。太仆御，驾六布施马。布施马者，淳白骆马也，以黑药灼其身为虎文。既下，马斥卖，车藏城北秘宫，皆不得入城门。当用，太仆考工乃内饰治，礼吉凶不相干也。

公卿以下至县三百石长导从，置门下五吏、贼曹、督盗贼功曹，皆带剑，三车导；主簿、主记，两车为从。县令以上，加导斧车。公乘安车，则前后并马立乘。长安、雒阳令及王国

都县加前后兵车，亭长，设右駟，驾两。璆弩车前伍伯，公八人，中二千石、二千石、六百石皆四人，自四百石以下至二百石皆二人。黄绶，武官伍伯，文官辟车。铃下、侍合、门兰、部署、街里走卒，皆有程品，多少随所典领。驿马三十里一置，卒皆赤帻绛鞬云。

注 纂要，雒阳亭长，车前吹管。

注 臣昭案：东晋犹有邮驿共置，承受傍郡县文书。有邮有驿，行传以相付。

县置屋二区。有承驿吏，皆条所受书，每月言上州郡。风俗通曰：“今吏邮书掾、府督邮，职掌此。”

古者军出，师旅皆从；秦省其卒，取其师旅之名焉。公以下至二千石，骑吏四人，千石以下至三百石，县长二人，皆带剑，持棨戟为前列，捷弓鞬九鞬。

诸侯王法驾，官属傅相以下，皆备卤簿，似京都官骑，张弓带鞬，遮迺出入称\*(课)\*促。列侯，家丞、庶子导从。若会耕祠，主县假给辟车鲜明卒，备其威仪。导从事毕，皆罢所假。

注 通俗文曰：“弓鞬谓之鞬。”

诸车之文：乘舆，倚龙伏虎，文画辂，龙首鸾衡，重牙班轮，升龙飞鞬。

皇太子、诸侯王，倚虎伏鹿，文画辂鞬，吉阳箛，朱班轮，鹿文飞鞬，旗旗九旂降龙。公、列侯，倚鹿伏熊，黑鞬，朱班轮，鹿文飞鞬，九旂降龙。卿，朱两鞬，五旂降龙。二千石以下各从科品。诸鞬车以上，鞬皆有吉阳箛。

注 薛综曰：“飞鞚，以纆油广八寸，长注地，画左苍龙右白虎，系轴头。二千石亦然，但无画耳。”卢植礼记注曰：“鞚，辘头\*[鞚]\*也。”楚辞云“倚结鞚兮太息”，王逸注曰“重较也”。李尤小车铭曰：“鞚之嗛虚，疏达开通。”案二家之言，不如综注所记。

诸马之文：案乘舆，金\*(鍔)\*\*[鍔]\*方鉞，插翟象鞚，龙画烟，沫升龙，赤扇汗，青两翅，燕尾。驸马，左右赤珥流苏，飞鸟节，赤膺兼。皇太子或亦如之。王、公、列侯，鍔\*(锡)\*\*[锡文]\*髦，朱鞚朱鹿，朱文，绛扇汗，青翅燕尾。卿以下有駢者，纆扇汗，青翅尾，当卢\*(义)\*\*[文]\*髦，上下皆通。

中二千石以上及使者，乃有駢驾云。

注 尔雅注曰：“鞚，马勒旁铁也。”此用象牙。

注 诗云：“朱幘鞚鞚。”毛传曰：“人君以朱缠鞚扇汗，且以为鞚饰。”

## 后汉书志第三十 輿服下

冕冠长冠委貌冠皮弁冠

爵弁冠通天冠远游冠高山冠

进贤

冠法冠武冠建华冠方山冠巧士冠漡非冠漡敌冠樊哙冠术氏冠鹖冠帻佩刀印黄赤绶赤绶绿绶紫绶青绶黑绶黄绶青绀纶后夫人服上古穴居而野处，衣毛而冒皮，未有制度。后世圣人易之以丝麻，观翬翟之文，荣华之色，乃染帛以效之，始作五采，成以为服。见鸟兽有冠角觝胡之制，遂作冠冕纓蕤，以为首饰。凡十二章。故易曰：“庖牺氏之王天下也，仰观象于天，俯观法于地，观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类万物之情。”黄帝尧舜垂衣裳而天下治，盖取诸干《》。干《》有文，故上衣玄，下裳黄。日月星辰，山龙华虫，作纁宗彝，藻火粉米，黼黻絺绣，以五采章施于五色作服。天子备章，公自山以下，侯伯自华虫以下，子男自藻火以下，卿大夫自粉米以下。至周而变之，以三辰为旗旗。王祭上帝，则大裘而冕；公侯卿大夫之服用九章以下。

秦以战国即天子位，灭去礼学，郊祀之服皆以衿玄。汉承秦故。至世祖践祚，都于土中，始修三雍，正兆七郊。显宗遂

就大业，初服旒冕，衣裳文章，赤舄纁屨，以祠天地，养三老五更于三雍，于时致治平矣。

注 孔安国注尚书曰：“华，象草华；虫，雉也。”

注 古文尚书“绩”作“会”。孔安国曰：“以五采成此画焉。”宗庙彝樽，亦以山、龙、华虫为饰。

注 孔安国曰：“藻，水草有文者。火为火字，粉若粟\*(米)\*\*[冰]\*，米若聚米。”

注 孔安国曰：“黼若斧形。黻为两己相背。葛之精者曰絺。五色备曰绣。”

杜预注左传曰：“白与黑谓之黼，黑与青谓之黻。”

注 孔安国曰：“以五采明施于五色，作尊卑之服。”

注 郑玄周礼注曰：“此古天子冕服十二章。”

注 郑觿曰：“大裘，羔裘。服以祀天，示质也。”

注 郑玄曰：“华虫，五色之虫。周礼绩人职曰‘鸟兽蛇杂四时五色之位以章之’，谓是也。王者相变，至周而以日月星辰画于旌旗，所谓三辰旗旗，昭其明也。而冕服九章，初一日龙，次二曰山，次三曰华虫，次四曰火，次五曰宗彝，皆画以为绩；次六曰藻，次七曰粉米，次八曰黼，次九曰黻，皆絺以为绣。则裘之衣五章，裳四章，凡九也。鷩画以雉，谓华虫也。其衣三章，裳四章，凡七也。毳画虎雉，谓宗彝也。其衣三章，裳二章，凡五也。絺刺粉米无画也。其衣一章，裳二章，凡三也。”法言曰：“圣人文质者也，车服以彰之，藻色以明之，声音以扬之，诗书以光之。笱豆不陈，玉帛不分，琴瑟不铿，钟鼓不鸣，吾无以见乎圣也！”

天子、三公、九卿、特进侯、侍祠侯，祀天地明堂，皆冠

旒冕，衣裳玄上纁下。

乘輿备文，日月星辰十二章，三公、诸侯用山龙九章，九卿以下用华虫七章，皆备五采，大佩，赤舄絢履，以承大祭。百官执事者，冠长冠，皆祗服。

五狱、四渎、山川、宗庙、社稷诸沾秩祠，皆衾玄长冠，五郊各如方色云。百官不执事，各服常冠衾玄以从。

注 东观书曰：“永平二年正月，公卿议春南北郊，东平王苍议曰：‘孔子曰：

“行夏之时，乘殷之路，服周之冕。”为汉制法。高皇帝始受命创业，制长冠以入宗庙。光武受命中兴，建明堂，立辟雍。陛下以圣明奉遵，以礼服龙袞，祭五帝。礼缺乐崩，久无祭天地冕服之制。\*(接)\*\*[按]\*尊事神\*(礼)\*\*[只]\*，絜斋盛服，敬之至也。日月星辰，山龙华藻，天王袞冕十有二旒，以则天数；

旗有龙章日月，以备其文。今祭明堂宗庙，圆以法天，方以则地，服以华文，象其物宜，以降神\*[明]\*，肃雍备思，博其类也。天地之礼，冕冠裳衣，宜如明堂之制。’”冕冠，垂旒，前后邃延，玉藻。孝明皇帝永平二年，初诏有司采周官、礼记、尚书鬴陶篇，乘輿服从欧阳氏说，公卿以下从大小夏侯氏说。冕皆广七寸，长尺二寸，前圆后方，朱绿里，玄上，前垂四寸，后垂三寸，系白玉珠为十二旒，以其绶采色为组纓。

三公诸侯七旒，青玉为珠；卿大夫五旒，黑玉为珠。皆有前无后，各以其绶采色为组纓，旁垂黻纁。郊天地，宗祀，明堂，则冠之。衣裳玉佩备章采，乘輿刺\*(史)\*\*[绣]\*，公侯九卿以下皆织成，陈留襄邑献之云。

注 邃，垂也。延，冕上覆。

注 周礼曰：“五采纁十有二就，皆五采玉，十有二，玉笄朱纁。”郑玄注曰：

“纁，杂文之名也。合五采丝为之绳，垂于延之前后，各十二，所谓邃延也。

就，成也。绳之每一潜而贯五采玉，十有二旒则十二玉也。每就闲盖一寸。朱纁，以朱组为纁也。纁一条属两端于武，此为衮衣之冕。十二旒则用玉二百八十八。鷩衣之冕，纁九旒，用玉二百一十六。毳衣之冕，七旒，用玉百六十八。

絺衣之冕，五旒，用玉百二十。玄衣之冕，三旒，用玉七十二。”

注 说文曰：“组，绶属也，小者以为冕纓焉。”礼记曰“玄冠朱组\*(绶)\*\*[纓]\*，天子之服”是也。

注 独断曰：“三公诸侯九旒，卿七旒”，与此不同。

注 吕忱曰：“甃，黄色也。黄撓为之。”礼纬曰：“旒垂目，纁塞耳，王者示不听谗，不视非也。”薛综曰：“以珩玉为充耳也。诗云：‘充耳琇莹。’毛苌传曰：‘充耳谓之瑱。天子玉瑱。琇莹，美石也。诸侯以石。’”注 蔡邕曰：“鄙人不识，谓之平天冠。”

长冠，一曰斋冠，高七寸，广三寸，促漆纁为之，制如板，以竹为里。初，高祖微时，以竹皮为之，谓之刘氏冠，楚冠制也。民谓之鹤尾冠，非也。祀宗庙诸祀则冠之。皆服衿玄，绛缘领袖为中衣，绛藁屨，示其赤心奉神也。五郊，衣帻藁屨各如其色。此冠高祖所造，故以为祭服，尊敬之至也。

注 独断曰：“衿，绀纁也。”吴都赋[注]曰：“衿，阜

服也。”

委貌冠、皮弁冠同制，长七寸，高四寸，制如覆杯，前高广，后卑锐，所谓夏之\*(母)\*\*[毋]\*追，殷之章甫者也。委貌以阜绢为之，皮弁以鹿皮为之。行大射礼于辟雍，公卿诸侯大夫行礼者，冠委貌，衣玄端素裳。执事者冠皮弁，衣缁麻衣，阜领袖，下素裳，所谓皮弁素积者也。

注 郑觿周礼传曰：“衣有襦裳者为端。”郑玄曰：“谓之端，取其正也。正者，士之衣。袂皆二尺二寸而属幅，是广袤等也。其祛尺二寸。大夫以上侈之。

侈之者，盖半而益一焉。半而益一，则其袂三尺三寸，祛尺八寸。”

注 皮弁，质也。石渠论玄冠朝服。戴圣曰：“玄冠，委貌也。朝服布上素下，缁帛带，素韦鞶。”白虎通曰：“三王共皮弁素积。素积者，积素以为裳也，言要中辟积也。”

爵弁，一名冕。广八寸，长尺二寸，如爵形，前小后大，缁其上似爵头色，有收持笄，所谓夏收殷罍者也。祠天地五郊明堂，云翹舞乐人服之。礼曰：“朱干玉戚，冕而舞大夏。此之谓也。”

注 独断曰：“殷黑而微白，前大而后小；夏纯黑，亦前小而后大，皆以三十六升漆布为之。诗云：‘常服黼罍。’书曰：‘王与大夫尽弁。’上古皆以布，中古以丝。孔子曰：‘麻冕，礼也，今也纯，俭。’”注 郑玄曰：“朱干，赤大盾也。戚，斧也。”

通天冠，高九寸，正竖，顶少邪濳，乃直下为铁卷梁，前有山，展箒为述，乘舆所常服。服衣，深衣制，有袍，随五时色。袍者，或曰周公抱成王宴居，故施袍。礼记“孔子衣逢掖之衣”。缝掖其袖，合而缝大之，近今袍者也。今下至贱更小史，皆通制袍，单衣，阜缘领袖中衣，为朝服云。

注 独断曰：“汉受之秦，礼无文。”

远游冠，制如通天，有展箒横之于前，无山述，诸王所服也。

注 独断曰：“礼无文。”

高山冠，一曰侧注。制如通天，[顶]不邪濳，直竖，无山述展箒，中外官、谒者、仆射所服。太傅胡广说曰：“高山冠，盖齐王冠也。秦灭齐，以其君冠赐近臣谒者服之。”

注 独断曰：“铁为卷梁，高九寸。”汉书音义曰：“其体侧立而曲注。”

注 史记酈生初见高祖，儒衣而冠侧注。汉旧仪曰：“乘舆冠高山冠，飞月之纓，帟耳赤，丹紈里衣，带七尺斩蛇剑，履虎尾絢履。”案此则亦通于天子。

进贤冠，古缙布冠也，文儒者之服也。前高七寸，后高三寸，长八寸。公侯三梁，中二千石以下至博士两梁，自博士以下至小史私学弟子，皆一梁。宗室刘氏亦两梁冠，示加服也。

注 胡广曰：“车驾巡狩幸其国者，侯衣玄端之衣，冠九旒之冕，其盛法服以就位也。今列侯自不奉朝请侍祠祭者，不得服此，皆常三梁冠，皂单衣，其归国流黄衣皂云。”晋公卿礼秩曰：“太傅、司空、司徒着进贤三梁冠，黑介帻。”

注 独断曰：“汉制礼无文。”荀绰晋百官表注曰：“建光中，尚书陈忠以为‘令史质堪上言，太官宜着两梁，尚书孟\*(希)\*\*[布]\*奏，太官职在鼎俎，不列陞位，堪欲令比大夫两梁冠，不宜许。臣伏惟太官令职在典掌王饗，统六清之饮，列八珍之饌，正百品之差，纳四方之贡，所奉尤重，用思又勤。明诏慎口实之御，防有败之奸，增崇其选。侍御史主捕案，太医令奉方药供养，符节令掌幡信金虎，故位从大夫，车有轺沂，冠有两梁，所以殊亲疏，别内外也。”

太官令以供养言之，为最亲近，以职事言之，为最烦多，令又高选，又执法比太医令，科同服等，而冠二人殊，名实不副。又博士秩卑，以其传先王之训，故尊而异之，令服大夫之冕。犹此言之，两梁冠非必列于陞位也。建初中，太官令两梁冠。春秋之义，大于复古。如堪言合典，可施行。克厌帝心，即听用之’。”献帝起居注曰：“中平六年，令三府长史两梁冠，五时衣袍，事位从千石、六百石。”

法冠，一曰柱后。高五寸，以纚为展筩，铁柱卷，执法者服之，侍御史、廷尉正监平也。或谓之獬豸冠。獬豸神羊，能别曲直，楚王尝获之，故以为冠。胡广说曰：“春秋左氏传有南冠而縻者，则楚冠也。秦灭楚，以其君服赐执法近臣御史服之。”

注 独断曰：“柱后惠文。”

注 前书注曰：“纚，今之縱。”通俗文：“帟里曰纚。”

注 荀绰晋百官表注曰：“铁柱，言其厉直不曲桡。”

注 异物志曰：“东北荒中有兽名獬豸，一角，性忠，见人斗，则触不直者；

闻人论，则咋不正者。楚执法者所服也。今冠两角，非象也。”臣昭曰：或谓獬豸乃非定名，在两角未足断正，安不存其竖饰，令两为冠乎？

武冠，一曰武弁大冠，诸武官冠之。侍中、中常侍加黄金珰，附蝉为文，貂尾为饰，谓之“赵惠文冠”。胡广说曰：“赵武灵王效胡服，以金珰饰首，前插貂尾，为贵职。秦灭赵，以其君冠赐近臣。”建武时，匈奴内属，世祖赐南单于衣服，以中常侍惠文冠，中黄门童子佩刀云。

注 一云古缙布冠之象也。或曰繁冠。

注 晋公卿礼秩曰：“大司马、将军、尉、骠骑、车骑、骠军、诸大将军开府从公者，着武冠，平上帟。”

注 又名駿驕冠。

注 应劭汉官曰：“说者以金取坚刚，百炼不耗。蝉居高饮絜，口在掖下。貂内劲捍而外温润。”此因物生义也。徐广曰：“赵武灵王胡服有此，秦即赵而用之。”说者蝉取其清高，饮露而不食，貂紫蔚\*(采)\*\*[柔]\*润，而毛采不彰灼，故于义亦取。胡广又曰：“意谓北方寒凉，本以貂皮暖襪，附施于冠，因遂变成首饰。”

建华冠，以铁为柱卷，贯大铜珠九枚，制似缕鹿。记曰：“知天者冠述，知地者履絢。”春秋左传曰：“郑子臧好鹖冠。”

前圆，以为此则是也。天地、五郊、明堂，育命舞乐人服之。

注 独断曰：“其状若妇人缕鹿。”薛综曰：“下轮大，上轮小。”

注 说文曰：“鹞，知天将雨鸟也。”

方山冠，似进贤，以五采縠为之。祠宗朝，大予、八佾、四时、五行乐人服之，冠衣各如其行方之色而舞焉。

巧士冠，\*[前]\*高七寸，要后相通，直竖。不常服，唯郊天，黄门从官四人冠之，在鹵簿中，次乘輿车前，以备宦者四星云。

注 独断曰：“礼无文。”

溲非冠，制似长冠，下促。宫殿门吏仆射冠之。负赤幡，青翅燕尾，诸仆射幡皆如之。

注 独断曰：“礼无文。”

溲敌冠，前高四寸，通长四寸，后高三寸，制似进贤，鞞士服之。

注 独断曰：“礼无文。”

樊哙冠，汉将樊哙造次所冠，以入项羽军。广九寸，高七寸，前后出各四寸，制似冕。司马殿门大难鞞士服之。或曰，

樊哙常持铁楯，闻项羽有意杀汉王，哙裂裳以里楯，冠之入军门，立汉王旁，视项羽。

术氏冠，前圆，吴制，差池迢迢四重。赵武灵王好服之。今不施用，官有其图注。

注 淮南子曰楚庄王所\*(复)\*\*[服]\*雘冠者也。蔡邕曰：“其说未闻。”

诸冠皆有纓蕤，执事及武吏皆缩纓，垂五寸。

武冠，俗谓之大冠，环纓无蕤，以青系为纆，加双鹖尾，竖左右，为鹖冠云。

五官、左右虎贲、羽林、五中郎将、羽林左右监皆冠鹖冠，纱縠单衣。虎贲将虎文薰，白虎文剑佩刀。虎贲武骑皆鹖冠，虎文单衣。襄邑岁献织成虎文云。

鹖者，勇雉也，其斗对一死乃止，故赵武灵王以表武士，秦施之焉。

注 庄子曰“纓胡之纓，武士之服”是也。

注 徐广曰：“鹖似黑雉，出于上党。”荀绰晋百官表注曰：“冠插两鹖，鸞鸟之暴疏者也。每所攫撮，应爪摧糝，天子武骑故以冠焉。”傅玄赋注曰：“羽骑，骑者戴鹖。”

安帝立皇太子，太子谒高祖庙、世祖庙，门大夫从，冠两梁进贤；洗马冠高山。

罢庙，侍御史任方奏请非乘从时，皆冠一梁，不宜以为常服。事下有司。尚书陈忠奏：“门大夫职如谏大夫，洗马职如谒者，故皆服其服，先帝之旧也。方言可寢。”奏可。谒者，

古者一名洗马。

注 古今注曰：“建武十三年，初令令长皆小冠。”独断曰：“公卿侍中尚书衣皂而朝者曰朝臣。诸营校尉将大夫以下，不为朝臣。”

古者有冠无帻，其戴也，加首有頰，所以安物。故诗曰“有頰者弁”，此之谓也。

三代之世，法制滋彰，下至战国，文武并用。秦雄诸侯，乃加其武将首饰为绛帟，以表贵贱，其后稍稍作颜题。汉兴，续其颜，溲擦之，施巾连题，溲覆之，今丧帻是其制也。名之曰帻。帻者，隳也，头首严隳也。至孝文乃高颜题，续之为耳，崇其中为屋，合后施收，上下髡臣贵贱皆服之。文者长耳，武者短耳，称其冠也。尚书帻收，方三寸，名曰纳言，示以忠正，显近职也。迎气五郊，各如其色，从章服也。

皂衣髡吏春服青帻，立夏乃止，助微顺气，尊其方也。武吏常赤帻，成其威也。

未冠童子帻无屋者，示未成人也。入学小童帻也句卷屋者，示尚幼少，未远冒也。丧帻溲擦，反本礼也。升数如冠，与冠偕也。期丧起耳有收，素帻亦如之，礼轻重有制，变除从渐，文也。

注 独断曰：“帻，古者卑贱执事不冠者之所服也。董仲舒止雨书曰‘执事者皆赤帻’，知不冠者之所服也。元帝踰有壮发，不欲使人见，始进帻服之，髡臣皆随焉。然尚无巾，故言‘王莽秃，帻施屋’。冠进贤者宜长耳，冠惠文者宜短耳，各随其宜。”汉旧仪曰：“凡斋，绀帻；耕，青帻；秋豨刈，

服纁帟。”

古者君臣佩玉，尊卑有度；上有鞞，贵贱有殊。佩，所以章德，服之衷也。

鞞，所以执事，礼之共也。故礼有其度，威仪之制，三代同之。五霸迭兴，战兵不息，佩非战器，鞞非兵旗，于是解去鞞佩，留其系璲，以为章表。故诗曰“鞞鞞佩璲”，此之谓也。鞞佩既废，秦乃以采组连结于璲，光明章表，转相结受，故谓之绶。汉承秦制，用而弗改，故加之以双印佩刀之饰。至孝明皇帝，乃为大佩，冲牙双瑀，皆以白玉。乘舆落以白珠，公卿诸侯以采丝，其\*[玉]\*视冕旒，为祭服云。

注 徐广曰：“鞞如\*(巾)\*\*[今]\*蔽膝。”

注 徐广曰：“今名璲为璲。”

注 鞞鞞，佩玉貌。璲，瑞也。郑玄笺曰：“佩璲者，以瑞玉为佩，佩之鞞鞞然。”

注 诗云：“杂佩以赠之。”毛萇曰：“玨、璜、琚、瑀，冲牙之类。”月令章句曰：“佩上有双衡，下有双璜，琚瑀以杂之，冲牙蟻珠以纳其闲。”玉藻曰：

“右征角，左宫羽，进则揖之，退则扬之，然后玉珮鸣焉。  
“纂要曰：“琚瑀所以纳闲，在玉之闲，今白珠也。”

佩刀，乘舆黄金通身貂错，半蛟鱼鳞，金漆错，雌黄室，五色麴隐室华。诸侯王黄金错，环挟半蛟，黑室。公卿百官皆纯黑，不半蛟。小黄门雌黄室，中黄门朱室，童子皆虎爪文，虎贲黄室虎文，其将白虎文，皆以白珠蛟为钅割口之饰。

乘舆者，加翡翠山，纒嬰其侧。

注 通俗文曰：“刀锋曰钊。”

注 左传曰：“藻綵鞞。”杜预曰：“鞞，佩刀削上饰。鞞，下饰也。”郑玄诗笺曰：“既爵命赏赐，而加赐容刀有饰，显其能制断也。”春秋繁露曰：“剑之在左，青龙之象也。刀之在右，白虎之象也。钊之在前，朱鸟之象也。冠之在首，玄武之象也。四者，人之盛饰也。”臣昭案：自天子至于庶人，咸皆带剑。剑之与刀，形制不同，名称各异，故萧何剑履上殿，不称为刀，而此志言不及剑，如为未备。

佩双印，长寸二分，方六分。乘舆、诸侯王、公、列侯以白玉，中二千石以下至四百石皆以黑犀，二百石以至私学弟子皆以象牙。上合丝，乘舆以滕贯白珠，赤鬘蕤，诸侯王以下以繇赤丝蕤，滕繇各如其印质。刻书文曰：“正月刚卯既决，灵爰四方，赤青白黄，四色是当。帝令祝融，以教夔龙，庶疫刚瘳，莫我敢当。”

疾日严卯，帝令夔化，慎尔周伏，化兹灵爰。既正既直，既觚既方，庶疫刚瘳，莫我敢当。”凡六十六字。

注 前书注云：“以正月卯日作。”

乘舆黄赤绶，四采，黄赤\*(绀)\*缥\*[绀]\*，淳黄圭，长丈九尺九寸，五百首。

注 汉旧仪曰：“玺皆白玉螭虎纽，文曰‘皇帝行玺’、‘皇帝之玺’、‘皇帝信玺’、‘天子行玺’、‘天子之玺’、‘天子信玺’，凡六玺。皇帝行玺，凡封之玺赐诸侯王书；信玺，发兵征大臣；天子行玺，策拜外国，事天地鬼神。玺皆以武都紫

泥封，青囊白素里，两端无缝，尺一板中约署。皇帝带绶，黄地六采，不佩玺。玺以金银滕组，侍中组负以从。秦以前民皆佩绶，金、玉、银、铜、犀、象为方寸玺，各服所好。奉玺书使者乘驰传。其驿骑也，三骑行，昼夜千里为程。”吴书曰：“汉室之乱，天子北诣河上，六玺不自随，掌玺者投井中。孙坚北讨董卓，顿军城南，官署有井，每旦有五色气从井出。坚使人浚得传国玺。

其文曰‘受命于天，既寿永昌’。方围四寸，上有纽文盘五龙，七寸管，龙上一角缺。”献帝起居注曰：“时六玺不自随，及还，于阁上得。”晋阳秋曰：“冉闵大将军蒋干以传国玺付河南太守戴施，施献之，百僚皆贺。玺光照洞彻，上蟠螭文隐起，书曰‘\*(旻)\*\*[昊]\*天之命，皇帝寿昌’。秦旧玺也。”徐广曰：

“传国玺文曰‘受天之命，皇帝寿昌’。”

诸侯王赤绶，四采，赤黄缥紺，淳赤圭，长二丈一尺，三百首。

注 徐广曰：“太子及诸王金印，龟纽，纁朱绶。”

注 荀绰晋百官表注曰：“皇太子朱绶，三百二十首。”

太皇太后、皇太后，其绶皆与乘輿同，皇后亦如之。

长公主、天子贵人与诸侯王同绶者，加特也。

诸国贵人、相国皆绿绶，三采，绿紫紺，淳绿圭，长二丈一尺，二百四十首。

注 前书曰：“相国、丞相皆秦官，金印紫绶。高帝相国

绿绶。”徐广曰：“金印绿綬绶。”綬音戾，草名也。以染似绿，又云似紫。紫绶名綬绶，\*[綬]\*音瓜，其色青紫。綬字亦\*(璽)\*\*[璽]\*，音同也，传写者误作“紩”。公加殊礼，皆服之。何承天云：“綬音媧。青紫色绶。綬，紫色也。”

公、侯、将军紫绶，二采，紫白，淳紫圭，长丈七尺，百八十首。公主封君服紫绶。

注 前书曰：“太尉金印紫绶。御史大夫位上卿，银印青绶，成帝更名大司空，金印紫绶。将军亦金印。”汉官仪曰：“马防为车骑将军，银印青绶，在卿上，绝席。和帝以窦宪为车骑将军，始加金紫，次司空。”

九卿、中二千石、二千石青绶，三采，青白红，淳青圭，长丈七尺，百二十首。

自青绶以上，綬皆长三尺二寸，与绶同采而首半之。綬者，古佩璲也。佩绶相迎受，故曰綬。紫绶以上，綬绶之闲得施玉环鐻云。

注 一号青綬绶。

注 通俗文曰：“缺环曰鐻。”汉旧仪曰“其断狱者印为章”也。

千石、六百石黑绶，三采，青赤绀，淳青圭，长丈六尺，八十首。四百石、三百石长同。

注 汉官曰：“尚书仆射，铜印青绶。”

四百石、三百石、二百石黄绶，\*[一采]\*，淳黄圭，\*(一采)\*长丈五尺，六十首。自黑绶以下，綖绶皆长三尺，与绶同采而首半之。

百石青绀\*(纶)\*\*[绶]\*，一采，宛转繆织\*[圭]\*，长丈二尺。

注 丁孚汉仪载太仆、太中大夫囊言：“乘舆绶，黄地冒白羽，青绛绿五采，四百首，长二丈三尺。诏所下王绶，冒亦五采，上下无差。诸王绶四采，绛地冒白羽，青黄去\*(绿)\*\*[缘]\*，二百六十首，长二丈一尺。公主绶如王。侯，绛地，绀纁三采，百二十首，长丈八尺。二千石绶，羽青地，桃华纁三采，百二十首，长丈八尺。黑绶，羽青地，绛二采，八十首，长一丈七尺。黄绶一采，八十首，长丈七尺。以为例程。民织绶不如式，没入官，犯者为不敬。二千石绶以上，禁民无得织以粉组。”皇太后诏可，王绶如所下。

凡先合单纺为一系，四系为一扶，五扶为一首，五首成一文，文采淳为一圭。

首多者系细，少者系麤，皆广尺六寸。

注 东观书曰：“建武元年，复设诸侯王金玺纁绶，公侯金印紫绶。九卿、执金吾、河南尹秩皆中二千石，大长秋、将作大匠、度辽诸将军、郡太守、国傅相皆秩二千石，校尉、中郎将、诸郡都尉、诸国行相、中尉、内史、中护军、司直秩皆二千石，以上皆银印青绶。中外官尚书令、御史中丞、治书侍御史、公将军长史、中二千石丞、正、平、诸司马、中宫王家仆、雒阳令秩皆千石，尚书、中谒者、谒者、黄门冗从、四仆

射、诸都监、中外诸都官令、都候、司农部丞、郡国长史、丞、候、司马、千人秩皆六百石，家令、侍、仆秩皆六百石，雒阳市长秩四百石，主家长秩皆四百石，以上皆铜印黑绶。诸署长楫棹丞秩三百石，诸秩千石者，其丞、尉皆秩四百石，秩六百石者，丞、尉秩三百石，四百石者，其丞、尉秩二百石，县国丞、尉亦如之，县、国三百石长相，丞、尉亦二百石，明堂、灵台丞、诸陵校长秩二百石，丞、尉、校长以上皆铜印黄绶。县国守宫令、相或千石或六百石，长相或四百石或三百石，长相皆以铜印黄绶。而有秩者侍中、中常侍、光禄大夫秩皆二千石，太中大夫秩皆比二千石，尚书、谏议大夫、侍御史、博士皆六百石，议郎、中谒者秩皆比六百石，小黄门、黄门侍郎、中黄门秩皆比四百石，郎中秩皆比三百石，太子舍人秩二百石。”

太皇太后、皇太后入庙服，绀上皐下，蚕，青上缥下，皆深衣制，隐领袖缘以绛。翦牦鬣，簪珥。珥，耳珰垂珠也。簪以樨瑁为撻，长一尺，端为华胜，上为凤皇爵，以翡翠为毛羽，下有白珠，垂黄金镊。左右一横簪之，以安鬣结。

诸簪珥皆同制，其撻有等级焉。

注 徐广曰：“即单衣。”

皇后谒庙服，绀上皐下，蚕，青上缥下，皆深衣制，隐领袖缘以绛。假结，步摇，簪珥。步摇以黄金为山题，贯白珠为桂枝相缪，一爵九华，熊、虎、赤黑、天鹿、辟邪、南山丰大特六兽，诗所谓“副笄六珈”者。诸爵兽皆以翡翠为毛羽。金题，白珠珰绕，以翡翠为华云。

注 毛诗传曰：“副者，后夫人之首饰，编发为之。笄，衡笄也。珈，笄饰之最盛者，所以别尊卑。”郑玄曰：“珈之言加也。副既笄而加饰，如今步摇上饰，古之制所未闻。”

贵人助蚕服，纯缥上下，深衣制。大手结，墨欐瑁，又加簪珥。长公主见会衣服，加步摇，公主大手结，皆有簪珥，衣服同制。自公主封君以上皆带绶，以采组为缙带，各如其绶色。黄金辟邪，首为带鐻，饰以白珠。

公、卿、列侯、中二千石、二千石夫人，绀纁黼，黄金龙首衔白珠，鱼须撻，长一尺，为簪珥。入庙佐祭者皁绢上下，助蚕者缥绢上下，皆深衣制，缘。自二千石夫人以上至皇后，皆以蚕衣为朝服。

公主、贵人、妃以上，嫁娶得服锦绮罗縠纁，采十二色，重缘袍。特进、列侯以上锦纁，采十二色。六百石以上重练，采九色，禁丹紫绀。三百石以上五色采，青绛黄红绿。二百石以上四采，青黄红绿。贾人，绀缥而已。

注 博物记曰：“交州南有虫，长减一寸，形似白英，不知其名，视之无色，在阴地多绀色，则赤黄之色也。”

公、列侯以下皆单缘箠，制文绣为祭服。自皇后以下，皆不得服诸古丽圭褰闰缘加上之服。建武、永平禁绝之，建初、永元又复中重，于是世莫能有制其裁者，乃遂绝矣。

注 司马相如大人赋曰：“垂旬始以为褰。”注云：“葆下旒也。”则褰之容如旒旒也。

注 蔡邕表志曰：“永平初，诏书下车服制度，中宫皇太

子亲服重缁厚练，浣已复御，率下以俭化起机。诸侯王以下至于士庶，嫁娶被服，各有秩品。当传万世，扬光圣德。臣以为宜集旧事仪注本奏，以成志也。”

凡冠衣诸服，旒冕、长冠、委貌、皮弁、爵弁、建华、方山、巧士，衣裳文绣，赤舄，服絢履，大佩，皆为祭服，其余悉为常用朝服。唯长冠，诸王国谒者以为常朝服云。宗庙以下，祠祀皆冠长冠，皁缁袍单衣，绛缘领袖中衣，绛囊屨，五郊各从其色焉。

赞曰：车辂各庸，旌旗异局。冠服致美，佩纷玺玉。敬敬报情，尊尊下欲。孰夸华文，匪豪丽缙。